

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

(2021—2030 年)



江门市农业农村局

2023 年 01 月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 A111011523

有效期: 至2022年12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名称: 北京大洋碧海渔业规划设计院

经济性质: 全民所有制

资质等级: 农林行业(渔港、渔业工程)专业甲级。

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项目名称：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2021—2030年）

项目单位：江门市农业农村局

编制单位：北京大洋碧海渔业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农林行业（渔港/渔业工程）专业甲级

资质编号：A111011523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时间：2017年12月27日

有限期限：2022年12月27日

《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2021—2030年）》

编写组成员名单

单位负责人：刘年飞—院长、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王 刚—总工、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艾海波—规划工程师

项目总顾问：黄社民—高级工程师

顾问组成员：谢春生—研究员

姚国成—研究员

侯建国—副研究员

编写组成员：刘年飞—高级工程师

王 刚—高级工程师

黄社民—高级工程师

吴 平—博士

胡书义—工程师

梁 锦—注册造价师

宋佳霖—助理工程师

吴香云—助理美工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总 论	3
第一节 规划概况	3
第二节 规划背景	5
第三节 规划意义	8
第四节 规划依据	10
第五节 规划任务	12
第二章 规划条件、现状、趋势分析	14
第一节 区位条件	14
第二节 自然条件	16
第三节 资源条件	19
第四节 社会经济现状	21
第五节 渔业产业基本状况及渔港现状	22
第六节 相关规划解析	26
第七节 渔港经济区 SWOT 分析	28
第八节 区域经济发展诉求	36
第九节 发展趋势分析及思考	37
第十节 近期须优先解决的问题	39
第三章 总体思路	42
第一节 指导思想	42
第二节 规划原则	42

第三节	发展思路	44
第四节	目标定位	45
第四章	产业发展	48
第一节	渔业产业发展状况	48
第二节	渔船及水产品产量发展水平预测	53
第三节	渔业产业发展政策、趋势	55
第四节	江门渔港经济区高质量发展策略	57
第五节	产业建设思路	58
第六节	渔港定位及产业定位	61
第五章	产业空间布局规划	63
第一节	布局原则	63
第二节	总体布局	64
第三节	具体布局	64
第六章	建设规划	69
第一节	规划原则	69
第二节	总体目标	71
第三节	渔港板块规划	76
第四节	重要旅游线路规划	106
第五节	近期（2021—2023 年）重点建设方向	108
第六节	发展“双碳渔业”	110
第七章	交通运输系统规划	114
第一节	陆域交通	114

第二节	水域交通	115
第八章	生态保护与水资源利用	119
第一节	环境影响评价	119
第二节	节能减排	127
第三节	水资源	129
第九章	公益及配套设施	130
第一节	能源电力系统	130
第二节	供水排污系统	130
第三节	信息通信系统	131
第四节	安全监控系统	133
第五节	防灾应急系统	133
第六节	卫生防疫系统	135
第七节	旅游设施系统	135
第八节	生态景观系统	135
第九节	公共管理系统	136
第十节	公共服务系统	137
第十章	投资预估及资金筹措	138
第一节	投资预估	138
第二节	资金筹措	140
第十一章	效益分析	142
第一节	经济效益	142
第二节	社会效益	143

第三节 生态效益	144
第十二章 建设管理	145
第一节 建设投资管理原则	145
第二节 建设组织管理原则	145
第三节 建设运营管理原则	146
第十三章 保障措施	147
第一节 政策措施	147
第二节 组织措施	147
第三节 部门协同	147
第四节 投资机制	148
第五节 营商环境	148
第六节 检查监督	149
附图：江门渔港经济区四个渔港主导产业布局示意图	150
附表：2025 年前江门渔港经济区拟建重点项目情况表	151

前 言

渔港，是集渔船停泊与避风、渔货装卸、物资补给、冷藏加工、流通贸易、船网工具修造为一体的渔业综合生产基地；是渔区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的重要集散地；是现代渔业综合管理的核心。渔港经济区，是在建设现代渔港的基础上，密切结合城镇建设和产业集聚，使之形成以渔港为龙头、城镇为依托、渔业为基础，集渔船避风补给、渔货交易、冷链物流、精深加工、海洋药物、休闲观光、城镇建设为一体，区域产业结构平衡、产业层次较高、辐射效应明显的现代渔业产业生态空间，是一定区域内现代渔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平台。渔港和渔港经济区是海洋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沿海渔业产业的载体和发展平台，是沿海经济带建设的重要节点。

广东省海洋岸线漫长，海域辽阔，因海而兴、因海而富，是海洋经济大省，是典型的以沿海经济带带动区域经济发展的省份。广东省沿海经济带已发展成为全国最具活力的经济区域之一，是国家参与经济全球化的核心区域。广东省具有渔船数量大，渔业从业人口多，渔港分布集中，渔业区位条件优越，自然资源丰富，产业历史悠久，海洋文化历史积淀深厚的特点。同时，也存在避风减灾能力不足、资源利用不充分、产业结构不平衡、产业链条不完整、产业效益不显著等诸多问题。

江门，作为广东省海洋经济大市，据海而筑，区位优势，人文独特，资源异禀；湾区一翼，咫尺珠澳，链结东西；面向南海，水域辽阔，岸线漫长；背靠内陆，腹地纵深，承载力强。直面珠江口渔场，渔业发展资源丰富、渔业生产历史悠久，水产品牌声名显赫；作为广东九大渔港群之一，

广海湾-川山群岛渔港群主要位于江门市的台山市和新会区。沿西部沿海高速（S32）分布有广海、横山、崖门三个重要渔港和烽火角区域性避风锚地以及位于上川岛的沙堤渔港，具有明显的港群空间集聚特征。

渔港和渔港经济区建设是国家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渔业产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绿色发展的重要部署。突破行政区域界限，加强渔港间产业功能的纵向联结延伸，横向融合拓展，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促进人流、物流、信息流、资金流的高效、有序流动，努力打造省级乃至国家级渔港经济区标杆、大湾区水产品加工集散保供基地、深远海渔业基地、现代海洋装备制造基地、渔业资源高效利用平台、海路丝史传习平台、滨海休闲渔业胜地，港产城融合发展平台，创建海洋经济强市，江门具备必要和充分的条件。渔港功能的提升和渔港经济区的创建，亦必将为江门沿海经济社会创新发展构建新引擎，注入新动能。

为充分发挥建设规划的引导作用，保障规划期内建设工作指导思想的稳定性，发展思路的连贯性，发展定位的准确性，建设目标的靶向性，建设任务的系统性，自始至终，一以贯之地推进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特编制本《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2021—2030年）》。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规划概况

一、规划名称

《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2021—2030 年）》

二、规划目标

以创新发展理念为指导，科学编制《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2021—2030 年）》。强化《规划》引领，统筹江门渔港经济区产业布局和发展方向，引导江门渔港经济区健康有序发展。切实发挥规划战略引导作用，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到 2025 年，江门渔港经济区功能布局初步完成，综合管理体系基本完善，渔民转产转业有序推进，规划区内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初见成效；初步构建起江门市沿海渔业经济发展新格局。

到 2030 年，实现规划区内三产深度融合，助力江门市打造“千亿级”渔业经济产业集群，成为推动江门市经济社会发展重要的增长极。

三、规划区域

包括江门市新会区崖门渔港，台山市沙堤渔港、横山渔港、广海渔港，烽火角避风锚地，台山市北陡镇、深井镇，恩平市横陂镇相关水域、陆域、岸线及紧密关联区域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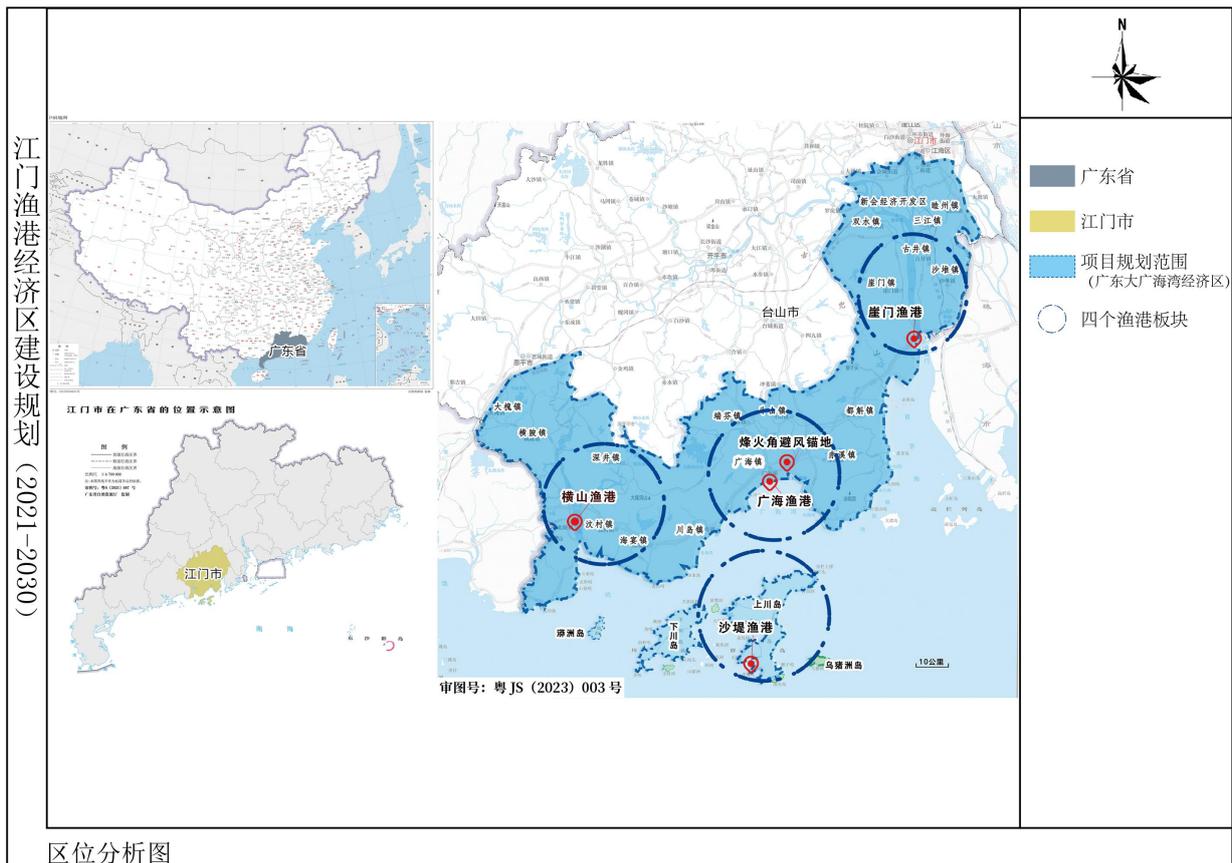


图 1-1 江门渔港经济区规划范围图

四、规划期限及重点任务

(一) 规划基点年度：2021 年

完成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编制并通过逐级评审；组织编制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二) 近期规划年限：2021—2023 年

发布《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2021—2030 年）》；组建江门市级和相关各级建设管理机构；制定发布相关政策；江门渔港经济区实施方案并通过逐级评审；项目申报入库；启动招商引资及建设程序。启动《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2021—2030 年）》提出的建设规划任务。

(三) 中期规划年限：2024—2025 年

完成本规划提出的除广海防波堤建设和港池扩容、沙堤渔港防波堤建

设、横山渔港深远海码头和港池扩容等特大项目外的建设规划任务和实施方案内容，初步建成江门渔港经济区并争取通过相关项目验收。

2025 年底前，应根据国家、省、市级有关上位规划和政策对本《规划》进行中期修编并通过市、省级审查。

（四）远期规划年限：2026—2030 年

完成本《规划》和《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2026—2030 年）》（待修编）提出的建设规划任务和内容，通过有关部门的评审验收，按预期完成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任务，建成江门市“千亿级”海洋渔业产业体系。

五、规划责任主体

责任主体：江门市农业农村局

责任范围：规划的编制组织、配套政策的制定、规划实施的组织、建设过程的监督、指导、协调。

第二节 规划背景

一、政策背景

党中央、国务院在《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中提出，大力发展海洋经济，强化防灾减灾能力，提升海洋资源开发利用水平，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优化提升海洋渔业等传统优势产业。《国务院关于促进海洋渔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积极推进渔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按照“政府牵头、统筹规划，市场运作、综合开发，依港养港、多业发展”的方针，加快将渔港和渔港经济区建设成为沿海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平台、

产业融合发展的重要基地、防灾减灾的重要屏障、现代渔业管理的重要支撑和特色城镇建设的重要载体。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农业农村部印发的《全国沿海渔港建设规划（2018—2025年）》提出，推动形成沿海渔港群和渔港经济区，带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形成新增万亿产值的产业规模，成为渔业的增长点和沿海经济社会发展的增长极，并提出“创新渔港建设投融资体制机制，采取政府投资和社会投资相结合的模式，加大渔港和渔港经济区建设的支持力度”的要求。

广东省委、省政府对渔港和渔港经济区建设十分重视，在《关于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明确提出，全省统筹建设17个集“渔船避风补给、渔货集散、加工流通、旅游休闲”为一体的渔港经济区，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形成沿海经济带渔港群，推动海洋渔业经济转型升级。

二、产业背景

（一）国际

“21世纪是海洋的世纪”已成为世界各国的共识，随着社会的发展，海洋在资源、环境、空间和战略方面得天独厚的优势正日益彰显。开发海洋资源、发展海洋经济是未来世界经济的方向和各国经济竞争的主要领域。

渔港是发展新型海洋经济的重要基点，渔港经济区是渔港建设的方向和功能拓展的有效载体。经过数十年的发展，国外许多渔港依据自身所处位置及不同的资源禀赋条件，逐步形成各具特色的发展模式，包括以美国旧金山渔人码头为代表的休闲娱乐型渔港经济模式；以挪威卑尔根渔港为

代表的“养”“旅”互促型渔港经济模式；以秘鲁卡亚俄渔港为代表的复合发展型渔港经济模式。

（二）国内

2018年发布的《全国沿海渔港建设规划（2018—2025年）》从国家层面正式提出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国内渔港经济区的规划建设方兴未艾。围绕渔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实施“产业兴渔、旅游兴渔、科技兴渔、生态兴渔”战略，各地在不断探索渔港经济区建设的创新模式和发展路径。目前发展较早且较好的主要有天津中心渔港、江苏吕四渔港、浙江沈家门渔港等。这些渔港建设基本形成各具特色的渔港经济区模式，包括传统产业带动、水产品市场拉动、休闲渔业、综合发展等模式，推动了我国海洋渔业产业经济的创新发展。

三、规划背景

2019年2月，《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指出：坚持陆海统筹、科学开发，加强粤港澳合作，拓展蓝色经济空间，共同建设现代海洋产业基地。

2021年3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建设一批高质量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和特色化海洋产业集群，全面提高北部、东部、南部三大海洋经济圈发展水平。

2021年4月，《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围绕建设海洋强省目标，着力优化海洋经济布局，提升海洋产业国际竞争力，推进海洋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努力拓展蓝色发展空间，打造海洋高质量发展战略要地。坚持高端引领、绿色发

展，推动涉海创新链、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发展，加快建立现代海洋产业体系，着力提升海洋产业国际竞争力。《纲要》还提出：实施海洋渔业基础能力提升工程，建设一批现代渔港经济区。

2018年4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农业农村部联合印发的《全国沿海渔港建设规划（2018—2025年）》提出：规划期内将支持广东建设江门等17个渔港经济区，推动形成集水产品交易集散、冷链物流、修造船、休闲渔业等为特色的渔港经济区。

2019年7月，广东省委和省政府印发的《关于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促进全省区域协调发展的意见》明确提出：坚持陆海统筹发展，加快建设现代化沿海经济带；大力发展海洋经济。2019年12月，广东省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印发的《关于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在全省统筹建设17个渔港经济区，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形成沿海经济带渔港群，推动海洋渔业经济转型升级。

2014年4月，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印发《广东江门大广海湾经济区发展总体规划（2013—2030）》提出：保护和修复沿岸渔场，发展海洋生物育种和生态健康型水产养殖业。大力推动海洋渔业转型升级，加快海洋捕捞渔船更新改造，建设海外生产基地，提高海外捕捞作业渔船航行安全、后勤补给、海上救助、涉外渔业纠纷处置的保障能力，拓展海外和远洋渔业。

第三节 规划意义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迈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

代化的关键时期，也是江门抢抓“双区”建设、“双城”联动重大历史机遇，加快打造珠江西岸新增长极和沿海经济带上的江海门户的关键时期。

江门作为广东省海洋经济大市，渔业发展资源丰富、历史悠久，在规划期内将江门渔港经济区建成“省级渔港经济区标杆”，对加快江门海洋经济发展，推动江门经济转型升级，促进全省海洋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一、是渔民转产转业的重大机遇、重要抓手、重要举措

沿海渔民的转产转业，不能单纯依靠退捕补偿，长久之计必然是引导他们实现再就业。渔港经济区的建设，必将推动项目所在区域的相关配套产业发展，为渔民转产转业拓宽渠道，是推进转产转业渔民“就地就业”进程的重大机遇，是经济区所在地退捕渔民转产转业后“退得出、稳得住、能致富”的重要抓手，是培养渔民的自我发展能力，激发和增强致富内生动力的重要举措。

二、是江门现代海洋产业体系构建的重要推手

渔港经济区建设，有助于深挖江门海洋经济发展潜力，强化江海联动、陆海统筹，通过提高海域开发利用效率、调整海岸带生产布局、提升生态岸线功能等举措，构建布局合理、结构优化、协调平衡、生态友好的现代海洋产业体系，是实现江门市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推手。

三、是推动江门海洋渔业产业经济发展方式创新转变的引擎

渔港经济区建设，将引领江门海洋渔业产业经济发展方式由传统粗放型向现代智慧型转变；由分散化向集约化转变；由资源消耗型向资源增值型转变；由环境掠夺型向环境友好型转变；由落后产业向先进产业转变；由单打独斗向链式结构转变。渔港经济区建设，将是推动江门海洋渔业产

业经济发展方式创新转变的引擎。

四、是加快江门建设海洋强市进程的助推器

发挥海洋优势，谋求“蓝色崛起”，是江门市近年来多次提出的发展命题。站在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的时代背景下，江门向海图强，致力打造成粤港澳大湾区最佳滨海休闲旅游胜地、国际海岛旅游集散地、大湾区蓝色粮仓、海工装备测试基地、大湾区海洋工程职业教育基地和创新平台，建设成为区域性海洋中心城市。渔港经济区将是加快江门实现“海洋强市”进程的助推器。

第四节 规划依据

一、国家层面相关规划及政策

（一）《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

（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三）《全国沿海渔港建设规划（2018—2025 年）》（发改农经〔2018〕597 号）；

（四）《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7〕1 号）；

（五）《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发〔2018〕1 号）；

（六）《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

(七) 《国家质量兴农战略规划(2018—2022年)》(农发〔2019〕1号)；

(八)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93号)；

(九) 《国务院关于促进海洋渔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11号)；

(十) 《农业部关于促进休闲渔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农渔发〔2012〕35号)。

二、省级层面相关规划及政策

(一) 《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二) 《关于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促进全省区域协调发展的意见》；

(三) 广东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四) 《广东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五) 《广东省沿海经济带综合发展规划(2017—2030年)》；

(六) 《广东省现代渔港建设规划(2016—2025年)》；

(七) 《广东省海洋防灾减灾规划(2018—2025年)》；

(八) 《广东江门大广海湾经济区发展总体规划(2013—2030年)》。

三、市级层面相关规划及政策

(一) 《江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二) 《江门市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

(三) 江门市海洋与渔业局《江门市海洋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18—2020年）》；

(四) 《江门市东部城市带发展战略规划（2019—2035年）》（江府〔2020〕15号）；

(五) 江门市海洋与渔业局《江门市现代渔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六) 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江门市国际特色旅游目的地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19—2030）》。

第五节 规划任务

编制《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2021—2030年）》，将为未来江门渔港经济区的建设提供科学指导，充分发挥建设规划的引导作用，保障规划期内建设工作指导思想的稳定性。《规划》的主要任务是：

一、明确“江门渔港经济区”的发展目标、发展定位

在深入学习国家及省、市各个层面相关规划和文件的基础上，在深刻理解国家“渔港经济区”发展战略的实施意图、推进步骤和目标任务的前提下，本《规划》将明确提出“江门渔港经济区”的发展目标和发展定位，为决策者和各级执行部门准确把握江门渔港经济区的发展战略和主攻方向，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发展自信，抢抓机遇、发挥优势、精准发力，为扎实推进各项重点任务提供科学依据。

二、明确“江门渔港经济区”中长期建设内容、空间布局和建设时序

实现社会经济发展，关键是要明确战略定位和主攻方向，确定了建设内容、空间布局和建设时序，才能进行科学谋划、制定措施，把握好前行路径。本《规划》将明确“江门渔港经济区”近、中、长期建设内容、空间布局和建设时序，引领江门渔港经济区健康有序发展，在各方合力下共同推动项目落地建设，切实发挥《规划》在整个渔港经济区建设中的引领作用。

第二章 规划条件、现状、趋势分析

第一节 区位条件

一、地理区位及行政区划

江门市地处我国珠江口西海岸，东邻中山、珠海，西接阳江，北接佛山、云浮，南濒南海，毗邻港澳，属珠江三角洲城市群、珠中江经济圈。在粤港澳大湾区中处于“承东启西”的位置，与广佛都市圈、深港经济圈的陆路距离均在 100 公里左右，构成了粤港澳大湾区的“黄金三角地带”，是大湾区通向粤西和大西南的枢纽门户。广东省把江门市定位为“珠三角西翼与粤西地区联系的交通门户、珠江口西岸综合交通枢纽”。

江门市设新会、江海和蓬江 3 个区，下辖恩平、开平、台山和鹤山 4 个县级市，共有 61 个镇，12 个街道，1051 个村，274 个社区，2020 年常住人口已达 479.81 万人。全市总面积 9506.92 平方公里。其中，领海基线以内海域面积 2886 平方公里；大陆海岸线长 414.8 公里；海岛岸线长约 400 公里。全市有大小海岛 561 个，数量居全省第二，海岛总面积 249.971 平方公里。其中，有居民海岛 6 个，无居民海岛 555 个；面积大于 500 平方米的海岛 130 个，面积大于 1 平方公里的海岛 9 个。

二、交通条件

江门市地理位置优越，位于珠江三角洲西翼，地处粤港澳大湾区，辐射粤西、广西及大西南交通运输通道的咽喉位置，在空间上与广佛都市圈、深港经济圈的陆路距离均在 100 公里左右，构成了粤港澳大湾区“黄金三角地带”，境内河流纵横交错，西江、潭江两大流域均有河海联运之利，广海湾拥有较优越的深水港资源，

港口岸线资源丰富，具有滨江、滨海的双重优势。江门已经形成了体系完备，以公路、水路运输为主导的对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港珠澳大桥通车、深中通道和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等区域交通基础设施加快规划建设，江门市作为交通枢纽城市的地位日益凸显。

（一）轨道交通

已建成广珠铁路、广珠城际江门支线、江湛铁路、珠西综合交通枢纽江门站，合计通车里程 205 公里；南沙港铁路、深江铁路、珠肇高铁江门至珠三角枢纽机场段在建，南沙港铁路兼顾客运功能、珠肇高铁江门至珠海段、深茂高铁深圳至江门段、深中通道连接段中江高速等项目正在开展前期或在建工作。

（二）公路网络

至 2020 年底，全市公路通车里程约 9767 公里，公路密度约 102.7 公里/百平方公里。截至 2020 年底共有运营高速公路 13 条，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 593 公里。城市快速路江门大道分段建设，新会三江以北段和银鹭立交至小冈大桥段已建成通车。全市有 G325、G240、G228 线等 3 条国道，国道 G240 新会段、国道 G240 台山段和国道 G325 开平段改扩建项目已开工建设。

（三）港口航道

江门市航道总里程 1013 公里，其中内河等级以上航道 615 公里，沿海航道 85 公里。全市共有 5 个国家一类货运口岸码头，222 个生产用码头泊位，其中万吨级以上泊位 6 个，泊位最大靠泊能力达 5 万吨级，泊位总延长 18.88 千米。

（四）枢纽站场

全市有 1 个综合交通枢纽站江门站，江门东站、新会站等 6 个铁路客运站，江门汽车客运站、新会汽车客运站、鹤山汽车站、开平义祠客运站等 68 个客运站场（等级客运站场 31 个）。

第二节 自然条件

一、气象气候

江门市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冬季盛行东北季风，夏季盛行西南季风，春秋为转换季节。冬短夏长，气候宜人，雨量丰沛，光照充足，年均气温 23.0 摄氏度，年降雨量 2424.4 毫米左右，日照平均 1612.5 小时，无霜期在 360 天以上，全年无雪。降水分布不均，南多北少，雨季为 4 月~9 月，区域气候分为山地温凉区，丘陵温暖区，沿海温热带三级。江门市有海洋季风的调节，气候温和多雨，四季分明，太阳辐射较强，有丰富的热力资源。川山群岛海域风向以东北风为主，热带气旋及其伴随的风暴潮和暴雨为主要灾害，一年平均有 2.6 次。

二、地形地貌

（一）陆地地形

江门地貌东南低，西北高，地貌景观多元而错综复杂，有山地丘陵、平原河谷、台地、冲积平原等。

（二）海岸地貌

江门市海岸线曲折，岬湾相间，呈现“三湾两岛”格局，即黄茅海、

广海湾、镇海湾和中部海域的上川岛、下川岛。江门市海岸线类型有人工岸线、生物岸线、基岩岸线、砂质岸线和河口岸线共 5 种。人工岸线和生物岸线是江门市海岸线的主要类型，人工岸线主要集中在银洲湖两岸、黄茅海西部、广海湾北部和镇海湾的海宴—汶村段；生物岸线主要集中在镇海湾内；基岩岸线主要分布在黄茅海赤溪南岸、广海湾西岸及镇海湾西岸，腰鼓湾、钦头湾、鱼塘湾和镇海湾内也有零星分布；河口岸线主要分布在银洲湖两岸的江河支流入海处。川山群岛、大襟岛、潯洲和乌猪洲主要以基岩岸线居多，人工海岸和砂质海岸间有零星分布。

（三）海岛地貌

江门市共有海岛 352 个（含赤鼻岛），数量在全省排第 2，其中在 500 平方米以上的海岛有 130 个，500 平方米以下的海岛（明礁）有 222 个。面积最大的为上川岛，下川岛次之，面积较小的海岛大多分布在面积较大的海岛周围。江门市川山群岛及邻近海岛均属大陆岛，有高丘陵海岛、低丘陵海岛、海蚀残丘和排石等四类地貌。

三、海洋水文

（一）海水温度

海水温度年平均为 $23.4^{\circ}\text{C}\sim 24.1^{\circ}\text{C}$ ，季节变化明显，月平均最低水温出现在 1 月至 2 月，平均为 $15.9^{\circ}\text{C}\sim 17.5^{\circ}\text{C}$ ；月平均最高水温出现在 6 月至 9 月，平均为 $28.6^{\circ}\text{C}\sim 29.2^{\circ}\text{C}$ 。川岛海域的水温，春季表层水温在 $19.6^{\circ}\text{C}\sim 20.3^{\circ}\text{C}$ ，平均为 19.75°C ；秋季表层水温在 $27.2^{\circ}\text{C}\sim 28.8^{\circ}\text{C}$ ，平均为 27.8°C 。

（二）海水盐度

因受径流所形成的低盐沿岸水体和外海高盐度水体的制约和消长影响，盐度的变化和分布随水域状况的差异而不同。丰水期海域盐度普遍降低，枯水期盐度变化小。

（三）潮汐

潮汐类型属不正规半日潮，实测最大潮差烽火角 3.16 米，上、下川岛最大潮差约 3.08 米，平均海平面逐年最大波动值在 0.20 米以下。

（四）海流

海流以潮流为主，潮流为往复流性质，最大可能潮流流速最大值为 1.06 米/秒，最小值为 0.10 米/秒。

（五）波浪

以 3 级波浪为主，属小风区波浪，主要波向为东南向，频率占 94.4%，平均波高为 1.22 米。

（六）河沙

江门市河流属珠江水系和粤西沿海诸河两大水系，多属少沙河流，其中西江在西海水道断面通过的多年平均输沙量 4180 万吨。潭江多年平均含沙量为每立方米 0.11 公斤。其他河流多年平均含沙量每立方米 0.10-0.25 公斤之间。

（七）入海河流

潭江是江门市区域内的重点独流入海的河流，流经开平、恩平、台山和新会四个县（市、区），经崖门口进入黄茅海，流域面积 5068 平方公里，主要支流有：镇海水、新昌水、白沙河和新桥水等。

第三节 资源条件

一、海洋资源

江门是广东省海洋大市，拥有丰富的海岛、港湾、滩涂、旅游、渔业、海洋能等资源，具有加快海洋经济发展的巨大潜力。大陆海岸线长 414.8 公里，在全省排名第 3；全市海域面积 4880.47 平方公里（其中内水面积 2886 平方公里，领海面积 1994.47 平方公里），在全省排名第 5；共有海岛 352 个（含赤鼻岛），数量在全省排第 2，海岛岸线总长 406.74 平方公里，海岛总面积 251.85 平方公里。广海湾、银洲湖和川岛等海域具备建设深水良港的条件，其中上川岛乌猪洲具备建设 30 万吨级以上深水码头的条件，黄茅海是西江黄金水道的出海通道。全市沿海区域可供旅游开发利用的优质沙滩 20 多处，约 64 公里。海洋生物资源丰富，是多种经济鱼、虾、蟹、贝、藻类的繁殖场。

二、文化资源

江门有着丰富的文化资源，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文化古迹

江门从元末明初形成墟集起，至今已有 600 多年历史。江门历史悠久，史称“五邑”，文化底蕴深厚，历史遗存丰富，是广府文化的代表城市之一。截至目前，江门市共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 212 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2 处，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 49 处，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161 处。

（二）海丝文化

海上丝绸之路是中外海上交通之路、中外贸易之路，也是国际移民迁移之路和文化交流之路，其核心价值是文化交流。江门是海上丝绸之路的

重要节点城市，因此有许多海丝史迹（海丝史迹：反映江门与海上丝绸之路相关的，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遗迹、遗址等），海丝史迹是江门特殊而宝贵的文化资源。2019年3月，江门市第一批海丝史迹保护名录公布，分别是台山市“南海I号”沉船点（台山水域）、广海卫城城墙、紫花岗烽火台、紫花岗摩崖石刻，新会区官冲窑址、杨太后陵、慈元庙。对这些“海丝文化”资源进行有效保护、合理利用，对江门市传承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增强文化自信，以及让文化资源为经济社会发展“增能”尤为重要。

（三）侨乡文化

江门市是全国著名侨都，侨乡文化底蕴非常深厚，有“中国第一侨乡”的美誉。400多万侨胞足迹遍布世界各地，缔造了世界移民史上的奇迹。近些年来，江门市通过“创建侨乡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等相关举措，加强对侨乡文化的整体保护，增加与海外华人的沟通，增强华人“根、魂、梦”的认同感。

三、旅游资源

江门是中国优秀旅游城市，滨海旅游资源丰富，有优质温泉、滨海景色、侨乡风情、生态森林、文物古迹、海岛风光等众多各具特色的旅游景点，初步形成温泉、海岛、沙滩、碉楼、侨乡人文景观五大旅游品牌，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其中，川山群岛及其周边海域是江门滨海旅游资源和海岛旅游资源较为丰富地区，禀赋和知名度极高。

全市沿海区域可供旅游开发利用的优质沙滩20多处，约64公里。飞沙滩旅游中心位于上川岛东岸，是岛上三大沙滩之一，滩长4800米，宽

300-400 米，沙质洁白晶莹，坡度平缓结实，海水清澈；沙螺南国林海，位于上川岛东北部车旗顶到沙螺湾、东风湾一带，为南亚热带常绿阔叶林，树种繁多；银湖湾拥有海洋、森林和湿地三大自然生态系统的特征，是珠三角地区不可多得的滨海景观。

人文景观有上下川明清古瓷器等文物古迹、上下川村镇风光、千年古邑新会的宋元崖门海战场遗迹、广东桥梁博物馆等，文化底蕴深厚。其中，上下川岛沿岸有明、清时代的文物古迹，尤以古瓷器最为多见；上川岛、下川岛在唐宋时代已有人迁入，有清洁、充满生机、风格迥异的渔港、小镇，亦有临海宁静的小村舍；宋元崖门海战文化旅游区是我国首个上规模的古海战文化旅游区，也是广东境内最具规模的集宋皇行宫和明祠庙于一体的历史文化古迹。

第四节 社会经济现状

江门是中国侨都，也是一座充满活力和生机的城市。近年来，江门主动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深入落实广东省“1+1+9”工作部署，因地制宜提出江门市“1+6+3”工作安排，攻坚克难、真抓实干，社会经济发展取得显著成效。

2020 年，江门市地区生产总值为 3200.95 亿元，同比增长 2.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3.98 亿元，同比增长 2.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162.62 亿元；全市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6.9%。江门是广东省著名的“米袋子”、“菜篮子”和“海鲜铺子”。2020 年全市水产养殖面积达 820278.9 亩，其

中海水养殖 282225 亩、淡水养殖 538053.9 亩。水产品产量达 80.65 万吨，居广东省前列。江门市还是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目前，全市拥有“台山青蟹、台山生蚝、台山鳗鱼”三个“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排全省第 1。

第五节 渔业产业基本状况及渔港现状

一、渔业产业基本状况

江门作为全省海洋大市，海域面积大，海岸线长，海洋资源禀赋良好。丰富的海洋资源为江门市海洋经济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据统计，近年来江门市海洋经济总量稳步增长，其中 2020 年江门市海洋经济总值达到 1378.066 亿元，增加值为 491.183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9%、2.1%。

目前，江门市海洋养殖面积约 2.6 万公顷，培育了鳗鱼、南美白对虾等一大批名优特水产品，拥有全国最大的鳗鱼养殖、出口基地，现代渔业发展良好。2020 年，江门市渔业总产值达到 198.27 亿元，居全省第二位，占全市农业总产值的 39.6%。

江门市海洋经济存在规模不大、总量不高的情况，主要体现在海洋基础设施建设薄弱、海洋资源利用程度不高、海洋科技创新能力较弱、企业规模不大、龙头企业带动不强、二三产未能留在本市、三产联动不足等问题，接下来应抓住海洋强国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一带一路”倡议的历史机遇，借助区位优势协调发展，从加强海岸带产业布局规划、加快提升海洋科技实力、因地制宜发展海洋产业、积极建设现代化海洋牧场等

方面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渔港分布

江门市共有等级以上渔港 4 座，包括崖门渔港、横山渔港、广海渔港、沙堤渔港；区域性避风锚地 1 座为烽火角避风锚地。

崖门渔港位于珠三角西南部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境内，靠崖门出海口 1 公里西岸；广海渔港位于台山市东南部广海镇；横山渔港位于台山市汶村镇西南镇海湾东侧，经镇海湾水道距离出海口北海湾约 5 海里；沙堤渔港位于川岛镇上川岛南部沙堤村；烽火角避风锚地位于广海镇。

三、崖门渔港现状

崖门渔港位于新会区崖门镇新渔湾村，建成于 1983 年。总体面积 56.9 万平方米。其中水域面积 64.5 万平方米，港池面积 31.1 万平方米，港池设计低水位 3 米，最大水深 4 米，可容纳避风渔船 600 艘，避风等级 12 级，现有岸线长度 9673 米，码头长度 160 米，码头宽度 30 米，码头前沿陆域纵深距离 6 米，护岸长度 3400 米，港内避风塘面积 33.4 万平方米，航道宽度 60 米，巷道低水位设计水深 3 米。属国家一级渔港（部级待审批）。

崖门镇位于珠江三角洲西部、新会西南，地处珠江水系崖门出海口，万吨主航道沿镇而过，东与古井镇、沙堆镇及斗门区隔海相望，南接台山市，西靠古斗山脉，北邻双水镇，咫尺珠海，毗邻港澳。受城镇建设的局限，崖门渔港区域内可供渔业产业发展的空间资源不多，无法实施规模化发展。但崖门渔港得天独厚的地理区位、优异的交通条件、丰富的旅游资源及厚重的历史文化，为其作为粤港澳大湾区最重要的滨海休闲旅游提供了诸多禀赋要素。

四、广海渔港和烽火角避风锚地现状

广海渔港位于台山市广海镇鲲鹏村，建成于 1976 年，总体面积 52.9 万平方米。其中水域面积 11.2 万平方米，港池面积 2.19 万平方米，港内无专门的避风塘，港内可容纳避风渔船 400 艘，港池设计低水位 1.9 米，最大水深 4.9 米，现有岸线长度 1600 米，码头长度 219 米，码头宽度 30 米，码头前沿陆域纵深距离 40 米，防波堤长度 220 米，护岸长度 1500 米，航道宽度 50 米，航道低水位设计水深 1.9 米。属国家二级渔港（部级待审批）。

烽火角区域性避风锚地毗邻广海渔港。避风水面总体面积大于 40 万平方米，港内可容纳大小避风渔船 1200 艘以上。

五、横山渔港现状

横山渔港位于台山市汶村镇横山村，建成于 1960 年，总体面积 61 万平方米。其中水域面积 10 万平方米，港池面积 3.5 万平方米，港内避风塘面积 10 万平方米，可容纳避风渔船 600 艘，港池设计低水位 3.5 米，最大水深 6.7 米，现有岸线长度 6000 米，码头长度 250 米，码头宽度 30 米，码头前沿陆域纵深距离 40 米，护岸长度 570 米，防波堤 0 米，航道宽度 60 米，航道低水位设计水深 3.5 米。属国家二级渔港（部级待审批）。

横山渔港位于珠江口西部海岸，比邻珠澳，区位优势；西部沿海高速连接东西，贯通全镇；即将开通的广台高速在横山设有出入口；那扶河主航道可通航 5000 吨船只，水陆交通条件良好。据记载，横山渔港是一座历史上从未发生过自然灾害导致渔船和人身事故的避风良港。横山拥有 124.8 亩码头建设用地，400 多亩港池扩建用地。周边拥有超过 1500 亩工业用地

和部分商业用地。横山渔港所在的汶村镇，海水咸围养殖总面积达到 70000 多亩。而以横山为中心，周边沿海有超过 10 万亩的规模化海水咸围养殖基地。当地主要养殖产品为金鲳鱼、南美白对虾和牡蛎，总产量逾 20 万吨，还有大量的如野生沙白螺、黄沙蚬、花甲等贝类海产。由于没有规模化加工企业，当地海水养殖产品主要运往阳江等地加工。横山渔港地理位置优越，适合进行海洋生物技术与海洋医药研发等工作。

汶村镇有大面积种植优质莲藕的历史，每年种植面积 3000 多亩，主要销往美国等地；目前，汶村镇内利用咸围养殖基地已经建成和在建的“渔光互补”项目规模达 9000 千多亩；汶村镇拥有为数不多的碧海温泉以及国家级红树林湿地公园。

横山渔港与广东省重要的海水产品种苗繁育基地台山市北陡镇、深井镇、恩平市横陂镇毗邻于那扶水道。

六、沙堤渔港现状

沙堤渔港位于台山市川岛镇上川岛沙堤村，建成于 1999 年，总体面积 528.7 万平方米。其中水域面积 379.7 万平方米，港池面积 8 万平方米，港池设计低水位 3.4 米，最大水深 6 米，可容纳避风渔船 950 艘，现有岸线长度 9673 米，码头长度 700 米，码头宽度 30 米，码头前沿陆域纵深距离 100 米，护岸长度 535 米，港内避风塘面积 10 万平方米，巷道宽度 50 米。属国家一级渔港（部级待审批）。渔港东、西、北三面环绕陡峭的石头山，西南方向面海。与外部联结的陆路交通只有一条乡道。目前仅有左岸约 2.6 万平方米的连片空地，由于土地资源极度缺乏且交通条件局限，无法实施规模化的精深加工、保鲜仓储、城镇建设等产业项目。作为离岛，拥有深

水良港、辽阔的海域、丰富的资源、宁静的环境，沙堤渔港尤其适合开展海洋牧场建设、深远海大型渔船锚泊以及休闲渔业、海岛旅游项目发展。

第六节 相关规划解析

一、养殖水域滩涂规划

《台山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18—2030年）》《新会区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18—2030年）》提出进一步发挥政策与科技两大驱动因素的作用和水产养殖的特色，实现“台山2030年建成现代化水产养殖强市”“新会2030年建成现代化水产养殖强区”的目标。大力发展现代渔业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手段，以市场为导向，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以科技为依托，调整和优化养殖品种结构，延伸产业链条发展一二三产业，形成集生产、加工、包装、物流、休闲旅游等功能为一体的渔港经济产业区，培育壮大区域产业集聚区。

二、《江门市养殖用海规划（2018—2025年）》

江门市人民政府印发实施的《江门市养殖用海规划（2018—2025年）》提出在“一湾两带三圈”的总体格局发展海水养殖，划定江门市的重点养殖区、适度养殖区、养殖保留区和禁止养殖区。

（一）重点养殖区

重点养殖区主要分布于镇海湾湾口海域、上下川岛北部沿岸海域、上川岛西侧海域、下川岛西侧海域以及海宴镇南侧小部分海域，面积约24094.35公顷。

（二）适度养殖区

适度养殖区分布在镇海湾出海口东侧沿岸、都斛镇周边沿岸海域、滢洲-大襟岛间海域以及川山群岛中部海域，总面积约 56003.08 公顷。

（三）养殖保留区

养殖保留区主要分布在镇海湾北部海域、镇海湾口西侧及西南侧沿岸海域、广海湾西侧海域、黄茅海大部分海域、下川岛南侧和东侧大部分海域及上川岛东侧、西侧和南侧小部分海域，总面积约 140844.65 公顷。

（四）禁止养殖区

禁止养殖区主要分布在镇海湾出海航道所在海域、台山电厂进港航道所在海域、崖门出海西航道所在海域、滢洲西侧海域、大帆石周边海域、围夹岛周边海域、乌猪洲周边海域及北侧海域、下川岛西南侧海域、广海湾湾顶海域、黄茅海西南侧海域、大襟岛周边海域、银洲湖海域及镇海湾以北小部分海域，总面积约 61276.46 公顷。

三、《江门市海洋功能区划（2013—2020 年）》

江门市人民政府印发实施的《江门市海洋功能区划（2013—2020 年）》提出将大广海湾区打造成为珠三角实现“九年大跨越”的新增长极和将江门市打造成为珠三角辐射大粤西的枢纽型节点、珠江西岸粤港澳合作重大平台和全省海洋经济发展重要基地等战略定位。依托汇聚滨海发展资源的東西向黄金海岸带和三条联动主城区的南北向江海拓展轴，以线（发展轴带）聚点（滨海特色发展组团），形成紧凑发展的“一带三轴、一核三片”生态型组团式格局。科学有序开发海岸线、历史人文等重要旅游资源，发展海洋生态和海洋文化旅游，支持海洋综合旅游区、高端滨海旅游项目、

新兴旅游项目建设。实行达标排放和污染物总量控制，保护河口海域生态环境；保障崖门、虎跳门排涝泄洪的通畅。

四、《江门市海洋经济发展规划（2011—2020年）》

《江门市海洋经济发展规划（2011—2020年）》提出以建设临港产业集聚区为重点，推进岛湾联动、江海联动开发，优化海洋经济结构和空间布局，加强海洋科技创新，努力将江门建成海洋经济强市。将临海工业、旅游业、海洋渔业等产业为纽带，整合珠中江三市的海洋资源，推进产业配套协作和错位发展，延长产业链，做大做强海洋渔业，构建新的增长极，形成滨江城市、海湾城市和海岛港口城市为龙头的小型城镇体系。以江、湾、岛城市为节点构建自北向南的纵向发展主轴，促进生产要素、人口等沿主轴由沿江向海湾、海岛的转移，形成沿江、海湾和海岛三大产业区，培育海洋新兴产业。

第七节 渔港经济区 SWOT 分析

一、优势分析

（一）区位优势突出，基础条件优越

江门渔港经济区位于珠三角海洋经济区，南濒南海，靠近国际航道，向东可接港珠澳大桥，承接港澳、广州、深圳等华南地区最具活力的国际性口岸城市群体的辐射，向西可接粤西经济腹地，是粤西地区乃至大西南通往珠三角的交通要道以及西江航运、粤西沿海交通的重要门户。江门市的交通运输网络日趋发达，西江黄金水道出海口的银洲湖区域已初步建立

起港口群，可以满足海上交通运输业和临港工业发展对港口的要求。高速公路贯穿全市，铁路建设日益加快，海转陆运输条件日臻完善。

（二）海洋资源丰富，土地潜力巨大，发展优势明显

江门市是广东省的海洋大市，“岛、涂、渔、景”等海洋资源丰富。海岛岸线长，海湾多且港湾良好，拥有上川岛飞沙滩、下川岛王府洲、崖门海战纪念公园、新会银湖湾湿地公园、广东镇海红树林湿地公园、广海卫城等众多旅游景观资源；拥有海洋文化、海丝文化、侨乡文化、崖门海战等深厚的文化积淀；还有上川岛的金沙滩、下川岛的大湾等一批待开发建设的海洋旅游资源。江门市面积 9504 平方公里，约占珠三角的四分之一，开发强度仅 11.6%，发展空间广阔。江门是粤港澳大湾区内唯一具备可大规模连片开发土地的地级市。大广海湾经济区是珠三角难得的处女地，是最大的省级新区，规划面积约 3240 平方公里，开发强度在 5% 左右，被赋予“珠江西岸粤港澳合作重大平台”的发展定位。与现有的粤港澳合作平台相比，大广海湾拥有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土地资源丰富，建港条件优良，可舒缓香港、澳门自身土地承载压力，有利于拓展港澳发展空间。

（三）海洋产业齐备，发展势头良好

“十三五”以来，江门市海洋经济发展很快，初步形成了以临港装备制造、临海电力产业、海洋渔业、海洋交通运输业、滨海旅游业为主导的海洋产业体系。据统计，近年来江门市海洋经济总量稳步增长，约占全市 GDP 的 16%，其中 2020 年江门市海洋经济总值达到 1378.066 亿元，增加值为 491.183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9%、2.1%。目前，江门市海洋养殖面积约 2.6 万公顷，培育了鳗鱼、南美白对虾等一大批名优特水产品，拥有

全国最大的鳗鱼养殖、出口基地，现代渔业发展良好。2020年，江门市渔业总产值达到198.27亿元，居全省第二位，占全市农业总产值的39.6%。

（四）华侨遍布全球，资源得天独厚

江门是“中国第一侨乡”，祖籍江门的华侨、华人和港澳台同胞近400万，一直以来，广大海外华侨华人心系祖国发展，他们充分利用在人才、技术、资金等方面的巨大优势，积极助力祖国发展，为家乡建设建言献策。这种与海内外华侨华人具备先天性的人缘、地缘、亲缘优势，也将为江门渔港经济区未来的发展奠定良好的资源基础。

二、劣势分析

（一）各渔港发展不均衡，缺乏长远发展规划和全局发展思维

目前江门各渔港和锚地之间因为地理位置及资源禀赋等大相径庭，所以发展很不均衡。同时，由于管理主体及地理位置的差异等原因，规划区内的各渔港及锚地目前的发展仍然是各自为政，缺乏长远规划和全局思维。因此，规划建设的江门渔港经济区亟待进行全局性的统一谋划，统一布局，从而在未来推动渔港经济区各板块的均衡协调发展。

（二）资源配置不合理，产业结构不平衡、产业化程度较低，尚未构建起完整的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和创新链

在珠三角海洋经济区中，江门市的大陆岸线最长、海岛数量最多、滩涂面积最大，发展海洋经济的腹地广阔，但目前其海洋开发却主要集中在银洲湖和广海湾区域，整体开发强度尚不足15%。目前，江门市海洋经济规模还比较小，2019年其海洋生产总值仅相当于深圳的25%左右；海洋产业结构有待优化。2020年，江门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所占比重仅为25%，与

广东提出的“十三五”期末达到30%的目标相比还有较大差距，这势必制约江门渔港经济区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三）休闲渔业、滨海旅游处于起步阶段，要素资源分散，品牌影响力不强

江门市海洋旅游资源虽然丰富，但多数旅游资源利用仍处在粗放形态。以渔港、渔村为依托的休闲渔业、滨海旅游资源开发更是处于初级阶段，潜力并没有完全发挥出来。旅游节点孤立，缺乏联动性和可持续性，旅游线路的亮点和热点不多，延伸性不强，吸引力不大，既没有形成规模效应，也没有品牌效应，在客源市场竞争激烈的环境下大大制约了江门旅游收入的增加。从珠三角海洋经济区各个沿海城市近些年的旅游收入统计情况看，江门市的旅游收入规模还比较小，2020年，江门全年旅游总收入103.34亿元，比上年下降29.6%。全年接待游客989.91万人次，比上年下降20.4%。旅游产业规模较之于珠三角其它城市，尚有很大的拓展空间。

（四）海洋渔业科研力量薄弱，科技人才缺乏，建设投资匮乏，创新能力不强，内生动力不足，尚未构建起完整的创新链

江门市海洋资源丰富，但海洋科研力量十分薄弱，专业技术人员严重不足，人才结构矛盾突出，渔业经济发展多数是依靠外来的科研力量推动，科技与产业发展结合不够紧密，尤其是涉海高新技术人才和海洋产品深加工方面的人才更为稀缺，从而导致产业科技创新力不足。这势必制约江门市海洋经济的可持续健康发展，对拟建的渔港经济区也起到了制约作用。

上述问题的存在，对规划建设的渔港经济区和江门市海洋经济的健康可持续发展将产生严重的制约。

三、机遇分析

从国家发展方针政策、历史发展进程、经济社会环境方面，渔港经济区建设正面临重大的发展机遇。

（一）方针政策提供的重大战略机遇

近年来，国家出台的一系列关于渔港、渔业发展政策，为渔港经济区的规划建设提出了明确的战略导向，提供了重大的战略机遇。

2018年，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农业农村部发布了《全国沿海渔港建设规划（2018-2025年）》，首次从国家层面正式提出了“渔港经济区”概念和广东沿海建设17个渔港经济区的规划要求；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提出：坚持陆海统筹、科学开发，加强粤港澳合作，拓展蓝色经济空间，共同建设现代海洋产业基地。2021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建设一批高质量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和特色化海洋产业集群，全面提高北部、东部、南部三大海洋经济圈发展水平。2017年，广东省人民政府发布的《广东省沿海经济带综合发展规划（2017—2030年）》明确提出，要“加快农业和渔业现代化发展水平”。2021年11月，省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广东省渔港建设攻坚行动方案（2021-2025）》提出，“到2022年，列入《全国沿海渔港建设规划（2018-2025年）》的17个渔港经济区所在市县编制发布本区域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到2025年，建设3-5个渔港经济区及10-15个平安渔港”。

（二）历史进程提供的重要发展机遇

“十四五”规划是我国跨入第二个 100 年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是我国脱贫攻坚取得伟大胜利，进入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大历史时期；国际上，近年来随着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抬头，欧美国家对我国的经济围堵，全球供应链正在重构。国内，由消费诉求引领的供给结构升级，对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程提出了阶段性的要求；我国具有超大规模的消费市场优势，“乡村振兴战略”的深入实施，我国农村、农民将释放出更加巨大的内需诉求。牢牢抓住百年变革历史时期的发展机遇，通过渔港经济区建设，探索渔业产业经济发展新路径、新业态、新模式，构建新发展阶段资源高效利用、产业可持续发展新格局，实现江门渔业产业向现代化转变。

（三）经济环境提供的现实发展机遇

当今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正在加速演进，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全球性经济环境恶化，世界经济规则、秩序发生巨大变革，既给我们拓展渔业发展空间带来不利因素，也给我们重构渔业发展空间带来了机遇。党中央面对中国经济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出现的矛盾和问题，结合我国优势和特点，提出“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重要发展思路，为我们把握国际环境变化带来的现实机遇指出了发展方向，提出了破局方案。

江门渔港经济区的建设是国家大力推进渔港经济区建设全盘布局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把握机遇，顺势而为，抓住海洋经济发展窗口期，通过渔港经济区建设，积极参与区域性、国际性经济变革，大力发展江门渔业产

业经济，提升地区影响力；通过推进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探索区域协调、共同发展新模式，促进和培育海洋科技产业集群，形成海洋产业的竞争优势和特色，增强产业的集聚度和创新能力，把阻力转化为动力，把挑战转化为机遇，推进江门海洋渔业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

把握重大战略机遇，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是江门渔业产业经济创新发展面对的新命题。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应借力政策驱动，优化利用区域资源，抢抓难得的发展机遇，加快构建现代化渔业经济体系，全力推动渔业产业转型升级，渔业经济提质增效。

四、挑战分析

渔业发展方式粗放，设施装备落后，资源日益衰竭，水域污染严重，效益持续下滑，质量安全存在隐患，现代渔业发展面临诸多挑战。为进一步加快转变渔业发展方式，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动渔业转型升级。

（一）渔港经济自身的发展相对滞后

目前，江门各渔港的渔业生产方式依然比较传统粗放，在近海渔业资源日益衰竭的现状下，渔港、渔业装备、设施、技术相对滞后，渔港相关产业发展和效益持续下滑。与此同时，市场在资源配置中仍未起到决定作用，无法实现资源利用效益最大化。加之各个渔港之间缺乏区域协同意识，各渔港之间仍存在产业结构不平衡、空间布局不合理、发展投入方式单一、产业资金投入不足、缺乏有效的利益联结机制等诸多问题，如果不能及时改变现状，将进一步影响渔港经济的全面发展。

（二）海洋生态环保压力增大

随着沿海经济的迅猛发展，近海海域污染问题越来越严重，海洋环境

质量明显下降，海洋生物资源及人类健康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海洋环境保护压力日益增大。未来，严峻的水域污染现实和严格的海洋生态保护要求，对渔业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提出了新的挑战。可以预见，海洋资源利用与开发之间的矛盾冲突仍然会长期存在，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重点发展的临海工业与海洋旅游业、海洋渔业之间的矛盾仍有待协调，能否找到合理的平衡点是江门市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关键所在。

（三）海洋科技及人才短缺依然突出

尽管各级政府已经把全面发展海洋经济提到了应有的高度，但是全社会关心和支持海洋开发利用的局面尚未形成，民众重陆域国土、轻海洋国土的观念依然强烈，从而导致了科技支撑乏力，人才资源短缺，创新意识缺乏，内生动力不足，渔业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环节脆弱、缺失，发展后劲不足。

（四）主流消费市场及消费对象迭代升级带来新的挑战

作为经济增长非常重要的一部分，经济的贡献率近年来持续上升，在未来的五到十年，消费升级无疑是一个发展趋势。随着 90、95 后成为中国主流消费人群，中国的消费结构将加速升级，迎来一个“新消费”时代。年轻人的消费需求是未来中国经济增长的核心动力。同时，随着经济和科技水平的不断提高，主流消费需求、消费内容和消费结构也不断迭代升级。面对这些急剧变化的外部环境，同时在乡村振兴、减捕减产、转产转业等多重现实任务要求下，作为一个容纳多种发展业态的渔港经济区，如果不能有针对性地作出调整和布局，在未来的发展中将面临巨大挑战。

第八节 区域经济发展诉求

基于经济社会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目的，江门渔港经济区的建设具有以下基本诉求：

一、积极争取推进渔港全面转型和升级改造

从目前及未来渔业发展的实际情况出发，综合考虑现有建设能力、台风强度和频率及渔船防风避险等具体要求，须获得各级财政支持，对现有渔港进行全面转型和升级改造。

二、全面提升渔港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基于渔业发展趋势，各个渔港均须全面提升渔港管理的信息化水平，主要是在港区加装通讯、安全监控装置等设备，同时对航标、海洋水文、气象观测等海洋和渔业综合服务信息加以整合，加强休渔期渔船管理和防灾减灾指挥调度，提高管理效率，降低执法成本。

三、逐步转变渔港经济增长方式

以渔港为平台和载体，在满足渔港、渔业基本功能的基础上，推进渔港综合开发，推动形成有一定规模的渔港经济区，使其成为具有综合功能的三产融合发展平台。与此同时，可为渔民提供再就业机会，拓宽渔民再就业渠道，有力配合广东省“十四五”期间渔业目标的实现。

四、进一步完善渔港管护机制

完善渔港日常维护、清淤、疏浚、管理规范、灾害抢修机制，积极探索适合实际发展状况的渔港管理模式。在明确渔港及公益性设施所有权的前提下，渔港管理权、经营权可在政府部门的监督和法律法规的保证下，依法转让或出租给企业，利用市场手段盘活渔港资产，提升渔港效益。

五、明确渔港的管理权属

由于部分渔港目前是一种介于属地管理和行业管理之间的管理模式，该模式是体制改革后的遗留产物，由于权属不清晰，导致在实际操作中带来诸多问题，如多头管理，权责不清等。要破解当前的管理困境，需各部门积极配合，共谋破困之策。

第九节 发展趋势分析及思考

一、趋势分析

广东省渔港集聚，等级以上渔港数量高达 100 多座。仅江门市就拥有国家一级渔港一个（崖门渔港），二级渔港两个（广海渔港和横山渔港），大型渔港一个（沙堤渔港）且集中分布在新会区（崖门渔港）和台山市（广海镇、汶村镇、川岛镇）两地。各渔港间直线距离仅约 40 多公里。从表面看，各渔港区域均具备渔船锚泊避灾补给、渔船保养维修、捕捞生产、保鲜仓储、物流交易、初级加工等功能，产业门类齐全。但碎片化、小而全，非但没有形成集约化、规模化、差异化效应，反倒是容易产生互害模式，无从实现渔业产业高质量发展。从资源条件来看，各渔港差异尤大。有的避风能力不足，有的缺乏发展腹地，有的渔获卸港量甚少，除避风避灾或休渔期，基本上是港多港大船少，造成巨大的资源浪费。

江门市共有海洋渔船 3570 艘，高峰期水产品总量达到 31.22 万吨。适应“渔业减捕减产”“渔民转产转业”“造大船出远海”“海洋生态保护”等系列政策导向，传统渔业生产功能正日渐弱化。崖门渔港 2018-2020 年

间，海水产品产值以平均每年 15.23% 的速率下降；广海渔港 2017-2019 年间，卸港量由约 4 万吨减少到 1.5 万吨，三年间平均每年减少约 0.83 万吨；横山渔港高峰期海水产品产量达到约 5 万吨，近年来卸港量日益减少；沙堤渔港水产品总量同样不断减少，且由于优质渔获紧俏，优质渔获基本在海上完成交易，较少渔获返港上岸。船籍沙堤渔港的六艘远洋渔船自多年前建成下水作业至今从未回来过本港。“远洋不归”“海上交易”“无鱼归港”“小鱼归港”已成为无可争辩的事实，渔港传统生产功能不断衰退成为不可逆转的趋势。

二、规划思考

针对渔业经济发展大趋势，通过谋划渔港经济区建设，以适应未来区域海洋渔业产业经济发展的需要。

（一）功能叠加，创新业态

根据政策导向，适应经济社会发展诉求，利用渔港富余空间及设施资源，建设高端游艇、休闲渔业专用码头（专用港），叠加休闲渔港、游艇旅游、海上运动、滨海康养等功能，大力发展滨海旅游业，创新渔港经营业态，提升渔港运营效益，实现“依港养港”目标。

（二）增养减捕，强化加工

基于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渔业减船减捕、渔民转业转产、产业提质增效的要求，未来，水产品加工将在海洋渔业经济中发挥重要的引领带动作用；坚持以海水养殖为主，适当建设发展海洋牧场，增养淡水渔业，夯实水产品原料保障基础；以海洋捕捞为辅，提升水产品品质层次；推进减捕增养，养捕结合，实现优势互补，稳产保供，满足市场需求。

（三）统筹布局，差异发展

在江门渔港经济区域内，对各渔港和渔业产业空间进行统筹布局，“宜捕则捕、宜养则养、宜加则加、宜商则商、宜旅则旅”，实施差异化发展战略。充分利用各渔港禀赋资源优势，发挥市场作为资源高效配置的决定作用，充分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推动江门市渔业产业高质量发展。

（四）集约节约，合作共赢

以区域经济视角，实施组织化、集约化、规模化、产业化经营，节约使用资源，避免面面俱到，贪大求全。每个渔港片区根据产业基础、资源条件，发展优势，确定主导产业类型、规模和发展方向；从区域产业空间维度布局产业节点，串珠成链，打造江门渔港经济区产业链、价值链和创新链，实现合作共赢的战略愿景。

（五）推进流通，品牌营销

充分利用江门市“骨干冷链网”的综合冷链物流能力，打通水产品流通渠道，推进水产品流通；发挥江门市“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的金字招牌，构建水产品质量监控检测体系和品牌营销体系，全力打造江门市自有水产品牌。

第十节 近期须优先解决的问题

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近期须优先解决以下问题：

一、解决渔港的有效避风问题，建设平安渔港

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国家和省、市各级部署要求，统

筹兼顾安全、发展和生态三者关系，全面提升渔港安全管理的智能化、数字化管理水平，筑牢涉海涉渔领域安全生产防线、提高渔港安全发展水平。同时推进人防、物防、技防建设，建立安全生产和安全管控制度，落实安全监管措施，强化渔港的防风避潮、消防安全、船舶安全、人员安全、财产安全、设施安全、产品安全、社会环境安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环境安全、经营环境安全、交通运输安全等安全因子管控，集聚渔港渔业的安全要素，构建平安渔港。

江门渔港经济区应抓住四个建设：一是渔港安全基础设施建设；二是渔业安全管理制度建设；三是渔船安全信息管理体系建设；四是渔港安全硬件设施建设。全面提升海洋生态保护水平，高水平推进平安渔港建设。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农业农村部发布的《全国沿海渔港建设规划（2018—2025）》要求，通过升级改造，提升广海渔港、横山渔港、沙堤渔港、崖门渔港和烽火角避风锚地安全避风容量和有效避风率，使渔船有效避风率从10级避风水平的43%提升到12级避风水平的70%。

二、推动渔港经济区构建产业生态体系，建设产业渔港

通过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把以渔港捕捞生产为中心，转移到陆海统筹发展，实现“贯通产加销，融合渔文旅”，推动江门渔业产业化进程及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在渔港经济区建设过程中推动产业融合发展。通过推进渔港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包括海水产品捕捞养殖、集散交易、冷藏运输、精深加工、海洋医药、船舶修造、渔需品服务、渔村建设、休闲渔业、特色风情渔村旅游完善的新兴产业生态体系，促进渔业生产、流通、消费。支持发展海

洋牧场等深水养殖，鼓励发展远洋渔业，引导捕捞渔获物返港，打造以渔港为核心，配套建设与湿地、农旅、饮食民宿等服务产业融合的现代渔港经济区。大胆突破传统渔港框架，充分发挥提升渔港传统功能、培植新型海洋经济业态、加快渔区产业化、现代化发展进程。

第三章 总体思路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海洋渔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紧紧围绕建设现代渔业、加快建设海洋强国的总体目标，积极推进渔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按照“政府牵头、统筹规划，市场运作、综合开发，依港养港、多业发展”的方针，加快水域、陆域、岸线的联合滚动开发，推动形成以崖门渔港、广海渔港、横山渔港、沙堤渔港及烽火角区域性避风锚地为依托的江门渔港经济区，加快将渔港经济区建设成为江门市沿海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平台、产业融合发展的重要基地、防灾减灾的重要屏障、现代渔业管理的重要支撑和特色城镇建设的重要载体。

第二节 规划原则

一、统筹规划，合理布局

根据江门渔港经济区“四港一锚地”现有条件，明确各渔港和避风锚地的功能定位，全面统筹规划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并与大广海湾经济区发展规划、江门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江门市海洋功能区划、江门市海洋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江门市现代渔业发展规划、各渔港和锚地港口规划、江门市城乡规划和江门市旅游规划等相衔接，与大广海

湾经济区建设相协调，优化江门市各渔港板块功能和渔港经济区建设的空间布局。

二、近远结合，分步推进

综合考虑江门渔港经济区“四港一锚地”渔港资源、渔业发展状况，将防灾减灾需求突出、建设条件适宜、对周边经济和社会发展具有较强牵引辐射作用的渔港作为建设重点。在实际建设过程中，根据资源及资金条件，进一步落实开发时序和功能区块，做到近期开发与近、中、远期发展相结合，分步推进。

三、完善功能，协同发展

着力完善江门渔港经济区“四港一锚地”防灾减灾功能和渔业生产安全管理功能，同时突破传统渔港建设模式，积极推进渔港综合开发，加快三产融合发展，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拓展大广海湾经济社会发展空间，延伸产业链条，提升渔港多元化功能和现代化水平，依港兴产、以产带城、以城促港，实现港、产、城一体化协调发展。

四、政府引导，多元投入

加强江门渔港经济区顶层规划和设计引导，发挥政府在“四港一锚地”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的引导作用，积极优化财政支出和信贷投放结构，吸引社会各方投资，加大渔港建设投入。同时完善扶持政策，吸引社会资金投入渔港经济区功能区块、经营性设施和项目建设，形成渔港经济区建设的强大合力。

五、创新机制，建管结合

渔港建设与管理并重，提高渔港经济区企业进入准入标准，建立健全

渔港建设、管理、维护机制，明晰渔港的所有权、使用权、管理权、经营权、用益权，促进江门渔港经济区建、管、护良性循环和可持续发展。

六、空间利用，集约节约

坚持集聚发展，节约集约，贯彻生态用海、生态管海理念。加强江门渔港经济区“四港一锚地”环评管理，渔港内渔船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渔船产生的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标准的控制水平，建设平安渔港、生态渔港、绿色渔港。

第三节 发展思路

一、依港养港

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决定性作用和各级政府引导作用，吸引社会资本投资经营渔港、系统性开发渔港陆域区块和高附加值产业，进一步增强渔港自身造血功能，提升渔港的综合发展水平，达到依港养港。

二、依港拓渔

通过规划建设江门渔港经济区，完善四港一锚地的配套设施和基本服务功能，积极发展水产品加工、冷链物流、渔货交易、海洋医药、休闲观光等二、三产业，延伸渔业产业链条，促进渔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产业融合发展。

三、依港管渔

充分发挥江门渔港经济区平台和载体功能，加快智慧渔港和智慧避风锚地建设，全面提升渔港管理的信息化水平，促进“依港管港”“依港管

船”“依港管渔”“依港管人”，推动渔业科学管理。

四、依港兴业

以江门渔港经济区为平台，吸引和聚集各类生产要素，推动沿海二三产业发展，合理布局生产力，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动海洋渔业经济转型升级。

五、依港兴城

全面考虑渔港经济区各种资源要素，用好用足港口资源，大力发展临港产业，在聚集产业的同时促进人口聚集，建设特色渔业小镇，推动产城融合发展，做好依港兴城文章。

第四节 目标定位

一、构建江门市蓝海经济千亿级重要支柱产业体系

依循“发展是第一要务”的指引，以渔港为依托，以现代渔业为基础，形成关联产业高度集聚，产业规模宏大、产业结构平衡、产业层次较高、产业效益显著的现代渔业产业集聚发展空间体系，以江门渔港经济区“四港一锚地”为聚合平台，围绕“港城建设、渔业种业、捕捞养殖、精深加工、集散交易、渔业装备、休闲渔业、渔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八大产业，构建江门市海洋渔业产业经济创新发展格局，助力江门市打造“蓝海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千亿级”重要支柱产业体系。

二、搭建珠江口西海岸区域性水产品保供枢纽型平台

以“产业渔港”建设为目标，制定“产业兴渔”实施方案，以“保质、

保量、保安、保优、保供”成果为导向，以海洋渔业“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创新链”构建为抓手，以国家渔港经济区建设为契机，从区域经济融合发展维度考量，打破行政地域壁垒，拆除行业藩篱，落实“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海陆滚动、多港协同”，以“造大船、闯深海”的气魄，以合作共赢的理念，举港群之力，搭建以广海渔港、横山渔港为重要载体的珠江口西海岸区域性水产品保供枢纽型平台。

三、创建国际性休闲渔业、滨海渔业文化旅游胜地

以“人文渔港”建设为目标，制定“文旅兴渔”实施方案，以渔港和渔港经济区为载体，以助力江门全域旅游做强、做大、做优为己任，构建江门市海洋文化传承创新与休闲渔业、滨海旅游、海洋康体、渔业文化、侨乡文化、美食文化融合兼修的、独具海洋特色和侨乡风情的现代滨海渔业文化旅游生态体系，创建以崖门渔港为核心节点、以广海渔港、横山渔港、沙堤渔港为关关节点，串点成链的江门市国际性休闲渔业、滨海渔业文化旅游胜地、涉渔海上运动基地和主题旅游动线。

四、打造江门市海洋渔业产业经济科技创新驱动器

以“智汇渔港”建设为目标，制定“科技兴渔”实施方案，以“创新是第一动力”为指引，充分发挥江门市海洋大市的资源禀赋优势，创设由“海洋生物应用技术研发、海洋保健食品研发、海洋产业经济研究”等研究方向和研究机构组成的国家级海洋渔业综合应用技术科技创新基地；打造以横山渔港为平台的江门市海洋渔业种业、渔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现代海洋渔业装备制造（修造渔船）“产学研用”一体化基地，打造江门市海洋渔业产业科技创新发展的驱动器。

五、发展目标说明表

表 3-1 发展目标说明表（规划区内）

单位：亿元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2030 年		
渔港发展目标	渔船有效避风率（%）	---	≥70	≥90		
	满足停泊、避风、补给大小渔船（艘）	---	≥2916	≥2636		
	污水收集处理率（%）	---	95	100		
	基础设施智能化水平（%）	---	65	80		
渔业产业发展目标	第一产业产值	养殖	140.74	175.93	211.08	
		捕捞	14.72	11.78	9.81	
		合计	155.46	187.71	220.89	
	第二产业产值	水产品加工	10.00	15.00	20.00	
		渔业建筑、渔用机具、饲料、药物等	13.46	16.83	20.19	
		合计	23.46	31.83	40.19	
	第三产业产值	水产品流通产业	水产品流通	5.85	9.00	17.00
			仓储运输	1.02	5.00	8.00
			合计	6.87	14.00	25.00
		海洋文旅产业	休闲渔业	0.06	9.00	11.40
			其它	0.02	2.00	3.60
			合计	0.08	11.00	15.00
	合计		6.95	25.00	40.00	
	规划区内年渔业总产值		185.87	244.54	301.08	
规划区内年渔业总产量（万吨）		58.61	69.60	81.50		
渔港年游客接待规模（万人次）		---	250.00	300.00		

- 说明：1. 到 2030 年大小渔船减少，依据为全国渔业转产转业、减船减捕大政策、大趋势；
2. 以上休闲渔业人均消费水平均以 2020 年的 346 元/年为基准计算（2017-2020 年分别为 321.77 元/年、323.65 元/年、344.83 元/年、346.58 元/年，稳步略有增加，数据来源为国家统计局，休闲渔业统计监测调查年报。），预计 2025 年约为 360 元/年，2030 年约为 380 元/年。

第四章 产业发展

第一节 渔业产业发展状况

一、渔业一、二、三产发展现状

江门作为全省海洋大市，海域面积大，海岸线长，海洋资源禀赋良好。丰富的海洋资源为江门市海洋经济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据统计，近年来江门市海洋经济总量稳步增长，约占全市 GDP 的 16%，其中 2020 年江门市海洋经济总值达到 1378.066 亿元，增加值为 491.183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9%、2.1%。

2020 年，江门市渔业总产值达到 198.27 亿元，居全省第二位，占全市农业总产值的 39.6%。2020 年全市水产养殖面积达 820278.9 亩，其中海水养殖 282225 亩、淡水养殖 538053.9 亩。水产品产量达 80.65 万吨，居广东省前列，培育了鳗鱼、南美白对虾等一大批名优特水产品，拥有全国最大的鳗鱼养殖、出口基地。江门市还是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目前，全市拥有“台山青蟹、台山生蚝、台山鳗鱼”三个“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排全省第一。创建了台山鳗鱼、江门水产两个省级产业园，建立了江门市水产品区域公共品牌，推动渔业的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推进渔业的一、二、三产融合，实现渔业增效、渔民增收、渔区繁荣。

2020 年，江门市水产行业协会正式挂牌成立。协会由广东丰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广东远宏水产集团有限公司、江门市年丰生态渔业有限公司、广东普溢风味饲料科技有限公司、中洋渔业（江门）有限公司发起，融合捕捞、种业、养殖、加工类等渔业经济实体为一体，覆盖水产行业全领域。

协会现有几十家会员单位，主营养殖品种涉及南美白对虾、鳗鱼、桂花鱼、斑点叉尾鮰、黄颡鱼、河豚、笋壳鱼、台山蚝、加州鲈鱼、龟鳖、台山青蟹、四大家鱼等。会员单位养殖水面超过 10 万亩，2019 年综合产量 45 万吨以上，总产值达到 53.96 亿元。

2020 年，规划区内渔业总产值 185.87 亿元，占江门市渔业经济总产值（259.18 亿元）的 71.71%，其中渔业产值 155.46 亿元，渔业工业和建筑业产值 23.46 亿元，渔业流通和服务业 6.95 亿元。

（一）第一产业

2020 年，规划区范围内水产品总量 58.61 万吨，渔业总产值 155.46 亿元。其中：近海海洋捕捞水产品总产量 6.92 万吨，远洋渔业 0.24 万吨，海水养殖 20.57 万吨，淡水养殖 30.16 万吨。水产品中以养殖产量为主，占水产品总量的 86.56%。

（二）第二产业

2020 年，规划区内渔业工业和建筑业总产值 23.46 亿元，其中水产品加工 10 亿元，渔用机具制造 0.53 亿元，渔用饲料 12.67 亿元，渔用药物 875 万元，渔业建筑 815 万元。

（三）第三产业

2020 年，江门渔业流通和服务业总产值 13.2 亿元，规划区内总产值 6.95 亿元，其中水产流通业 5.85 亿元，水产仓储运输 1.02 亿元，休闲渔业 578 万元。

近几年第三产业休闲渔业迅速兴起，2020 年，全市休闲渔业收入 898 万元，规划区内休闲渔业收入 578 万元。

二、渔业重点企业现状

规划区内重点水产企业集聚，主要有：

（一）广东远宏水产集团

成立于2000年5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80万元。主营鳗鱼养殖、加工、销售。位于广东省台山市端芬镇，下属三个子公司：1. 台山市久慎水产有限公司：1998年在端芬镇龙舟滩开发鱼塘6000亩，用于鳗鱼养殖，年产鳗鱼1000多吨，产值2亿元。是烤鳗生产和活鳗出口的原料基地。2. 台山市共荣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5月，位于广东省台山市端芬镇龙山工业区，注册资本2080万元，主要生产冷冻烤鳗及其制品，年产量达800吨，产值上亿元。3. 台山市宏盈贸易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2007年7月，位于广东省台山市端芬镇龙舟滩，注册资本208万元，专门从事鳗鱼的收购、出口业务，鳗鱼年贸易额2亿多元。

（二）广东丰泫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广东省江门市台山市北陡镇北渡林场，占地3000亩，配套1000亩蓄水大围。公司在基地内已投资近2亿元，建成投产标准400 m²/口高位池163口，20 m²/口水泥池160口，36 m²/口水泥池224口，4亩/口地膜高位池19口，相关配套设施齐全。公司是广东省粤东西北地区第二批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江门水产产业园牵头实施主体单位、江门市重点农业龙头企业单位、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单位。与林浩然院士团队合作，设立了院士工作站；与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南海水产研究所签订了《科技合作协议书》；与正大集团形成了战略合作关系；与省内各相关院校建立了友好科技合作关系。公司是江门市水产科技成果转化、渔民培训、新品种推广等的重要基地。

（三）江门年丰生态渔业有限公司

公司以水产品养殖、批发、零售、加工为经营主导，是国内智慧水产养殖倡导者。公司与原农业部渔病防治委员会首席专家“陈昌福教授”合作成立了检测实验室，以提高水产品的卫生指标，坚持以科学、绿色、环保、高效水产养殖为己任，以智慧水产养殖、发展生态农业为目标。公司目前拥有水产滩涂用地 22000 亩，五个种苗车间，主要进行乌鳢、斑点叉尾鲷、翘嘴红鲌、暗纹东方鲀、菊黄东方鲀、条纹东方鲀、凡纳滨对虾、鲫鱼、鳊鱼等各优水产品的养殖及苗种人工繁殖。其中乌鳢、斑点叉尾鲷、翘嘴红鲌、暗纹东方鲀的养殖规模及销量居行业之首。目前在北京、上海、西安、郑州、杭州等二十个省市建立完善的销售渠道和网点，逐步建立从鱼塘流通到老百姓的餐桌的流通体系。

（四）中洋渔业（江门）有限公司

公司系国家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江苏中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在广东省拥有银湖湾、广海、汶村等生态养殖基地，养殖面积 2 万亩，主要养殖品种为河豚鱼、斑点叉尾鲷、淡水银鳕鱼、生鱼、黄颡鱼、花白鲢、南美白对虾等，是全国最大的河豚鱼和斑点叉尾鲷生态养殖基地。

（五）台山市润峰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公司总部设在都斛镇。经营以青蟹养殖、青蟹养殖技术咨询、苗种培育、鲜活水产品、饲料销售为主的业务。公司现有咸围接近 1000 亩，一直是当地水产行业的养殖示范基地。并以当地养殖公司与农户 4000 多亩形成良好的合作关系。目前基地已在青蟹养殖、青蟹养殖技术推广及品牌农业宣传等方面起着重要的示范作用，引领行业和产业的发展。

（六）台山市港悦远洋渔业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成立，注册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主营远洋捕捞以及水产品进出口业务。公司拥有新建 6 艘中上层灯光围网远洋渔船，船长 45.1 米，船宽 8 米，总吨位 547 吨，主机功率 1128 千瓦；总吨位为 3282 总吨，总功率功率 6768 千瓦，6 艘远洋渔船已取得农业部远洋渔业项目批文，目前在东南亚海域进行捕捞作业。

（七）台山市旭逸骅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台山市旭逸骅水产养殖有限公司创建于 2020 年，位于广东省江门市台山市川岛镇上川岛，注册资本 500 万。公司管辖养殖海面 120 亩，拥有 32 个深水网箱（90 周长 20 个，60 周长 12 个），主要辅助船 5 只（28 米 80 千瓦运输渔船 1 只，38 米 140 千瓦辅助船 1 只，140 匹汽油快艇 2 只、108 匹快艇 1 只）。养殖品种主要为金鲳鱼，年产量约 1000 吨，年销售额约 4000 万元。

三、渔业产业发展存在问题

江门渔业经济增长态势良好，但总量增长的同时结构优化程度不够。在整个渔业产业中，水产养殖和渔业加工工业增加值比重较大，而滨海旅游业与其他海洋产业的关联度较低，尚未组成产业集群或产业链。

海水养殖产业结构单一，主要以个体养殖居多，规模化养殖的大企业很少；水产养殖业发展面临的形势比较严峻，有必要更加注重经济效益和生态环境保护。

流通环节多、流通渠道变长，导致水产品在学习过程中损耗较大、效率降低、物流成本增加。水产品冷链加工不足，影响水产品质量。水产品

加工层次低，加工工艺简单，竞争门槛低，产品的经济附加值不高。

渔业第三产业发展较为薄弱，滨海旅游、渔业服务业的发展水平都还很低，渔业产业的结构仍需继续调整和优化，渔业经济强市任重道远。

第二节 渔船及水产品产量发展水平预测

一、渔船数预测

渔船数主要为捕捞渔船数，不计渔业辅助船舶、养殖船舶及休闲渔业船舶。

规划区范围内 2020 年现有渔船 3646 艘，总吨位 131721 吨，总功率 212350 千瓦。主要为<12 米的小型渔船。根据《全国渔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海洋渔业资源总量管理制度全面实施，近海捕捞强度逐步压减，全国 12 米以上海洋捕捞机动渔船数量由 2015 年的 65398 艘减少至 2020 年 57095 艘，功率由 11173058 千瓦减少至 9822229 千瓦，渔业资源衰退趋势得到初步遏制。另外，国家近年实施了减船转产政策，渔船逐步朝大型化发展。

以此趋势预测未来渔船数量。

预测规划期末渔船数为 2750 艘，总吨位与现有规模持平。

表 4-1 渔船数量及船型现状及预测

船长（米）	吨位（吨）	功率（千瓦）	现有数量（艘）	期末预测（艘）
<12m	<50	<44.1	2739	1800
12m≤L<24m	50≤GT<100	44.1kW≤L<147kW	673	600
L≥24m	GT≥100	L≥147kW	234	350
总计			3646	2750

二、水产品产量预测

2020年规划范围内水产品总量为58.61万吨，其中海洋捕捞6.92万吨，远洋捕捞0.24万吨，海水养殖20.57万吨，淡水捕捞0.72万吨，淡水养殖30.16万吨，预测主要依据如下：

（一）近年由于渔业资源开发过度，国家实施近海渔业资源保护

农业部2016年提出要压减近海捕捞，通过减船转产减少一批，拓展外海转移一批，取缔“绝户网”和涉渔“三无”船舶打掉一批，逐步实现捕捞强度与渔业资源可捕量相适应，故捕捞卸港量将有一定的减少。

（二）“以养为主”是指导我国渔业发展的长期方针

国家鼓励养殖渔业，但是要降低近海养殖强度，有序向外海、深海转移，向人放天养、海洋牧场的方式转移，发展环境友好、生态健康的养殖模式，减少对海洋生态环境的影响。

（三）远洋渔业、海水养殖业未来可以有更多的发展空间

国家政策对渔业发展起着重要的作用，以往的数据对未来的发展并不具备预测效应，因此本文参照《广东省渔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江门市养殖规划》预测未来的卸港量。

表4-2 水产品产量现状及预测

渔获来源		2020年现状 (万吨)	预测2025 (万吨)	预测2030 (万吨)	2030年总量 (万吨)
海水产品	近海捕捞量	6.92	6.50	6.00	39.00
	远洋捕捞量	0.24	0.50	1.00	
	海水养殖	20.57	26.00	32.00	
淡水产品	淡水捕捞	0.72	0.60	0.50	42.50
	淡水养殖	30.16	36.00	42.00	
水产品总产量		58.61	69.60	81.50	81.50

说明：以上数据依据减捕增养的政策导向和规划后增幅估算来预测。

第三节 渔业产业发展政策、趋势

一、产业发展政策

主要产业发展政策如下表。

表 4-3 主要产业发展政策

类别	名称	内容
基础建设	《全国沿海渔港建设规划(2018-2025年)》	规划建设 10 大沿海渔港群, 依托现有中心渔港、一级渔港及周边其他渔港, 根据各地区区位条件、产业基础、城镇发展、海域岸线分布, 建设形成 93 个渔港经济区, 推动产业集聚、人流集聚和各种资源要素集聚, 进一步繁荣区域经济, 为沿海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做出重要贡献。
渔业产业	《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管理工作规范》(农办渔(2019)29号)	国家海洋牧场示范区创建条件要求海洋牧场的选址科学合理、自然条件适宜、功能定位明确、工作基础好、管理规范有序。
休闲渔业	《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休闲渔业品牌培育活动的通知》(农办渔(2017)52号)	通过组织实施休闲渔业品牌培育的“四个一”工程, 提高品牌影响力, 提升产业公共服务和持续发展能力, 建立休闲渔业发展“可测、可看、可控”的产业经营体系, 形成“统筹规划、系统开发、上下联动、点面结合”的休闲渔业品牌发展格局, 努力把休闲渔业打造成为推进渔业提质增效、渔村美丽繁荣、渔民就业增收及满足城乡居民新型休闲消费需求的重要途径和手段, 为健康中国建设和地方经济发展提供新动能。

二、产业发展趋势

(一) 基础设施完备化发展趋势

渔港已形成一系列完善的配套设施建设, 建设内容集渔港码头、护岸、港区道路、物资存储等基础设施为一体。同时渔港还完备了渔港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建设、渔港设施监控、灾害预警、信息服务、渔船管理、船员培训、渔政执法等功能, 提升生产服务能力。

（二）渔港功能多元化发展趋势

社会经济的发展促使渔港功能向多元化扩展，渔港不再局限于满足渔船避风停泊、初级加工、冷藏储存等基本功能。依托渔港发展水产品加工与贸易、渔镇特色旅游、观光与休闲等第二、三产业，推动渔港产业多元化发展，已成为我国渔港建设和发展的主要方向。

（三）渔业产业体系化发展趋势

渔港是围绕渔业全产业链发展的。包括做大主导产业、构建产业体系、培育产业集群区块等，同时还重视渔业品牌培育与品牌营销，做到品牌影响力与渔区发展相互促进，推动形成渔业产业体系全产业链增值和渔业配套服务完善的现代渔港经济区。

（四）港城融合一体化发展趋势

渔港经济区不再局限于渔港的水域和码头前沿、陆域，需统筹考虑渔港和渔港周边区域的规划设计，形成现代化渔港小镇的新概念。在发展渔业第一、第二产业的同时，以“渔”文化为载体，以海鲜美食、渔港观光、海滨度假等为特色，使海、港、城、镇成为集渔业生产、旅游观光、休闲度假为一体的特色小城镇。三产联动紧密提高，推动江门渔港经济区港城融合一体化发展。

第四节 江门渔港经济区高质量发展策略

一、产业发展思路

（一）做大做强优势产业

加大渔港建设力度，提升渔港内生发展动能；打造以捕捞鲜活海产品和养殖鲜活海水产品、渔产品加工为主导的渔业产业链、价值链和创新链，构建起贯通“产加销”的产业生态体系；增强对以鳗鱼、青蟹、生蚝等国家地标产品为主导产品的优势产品产业支持力度，做大做强传统优势产品产业，保持江门海洋渔业产业传统优势。

（二）打破地域藩篱，调整产业结构，优化配置要素，提升资源效益

以“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多港联动，区域发展”思维，打破地域藩篱，实现共同发展；调整产业结构，大力发展深远海渔业，加快开展深海养殖，提升海洋渔业装备创新发展能力，系统组织开展渔业种业攻坚，组织开展渔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科学研究、生产实践；建设渔港船舶补给服务基地，提升船舶修造能力；打造以广海渔港为核心的珠三角西岸水产品集散交易中心，充分利用冷链物流和电子商务，延伸渔业产业链。

（三）大力发展新模式、新业态

利用江门丰富的海洋资源、旅游资源禀赋优势，大力发展休闲渔业，海洋渔业文化旅游、特色风情渔港渔村旅游、海洋美食康养等新业态，实现“渔文旅”融合发展目标。

二、产业结构选择

依据江门市渔业发展现状和未来发展趋势，确立江门渔港经济区产业结构选择。重点发展“水产品绿色养殖、水产品集散交易、水产品精深加

工、水产品冷链物流、深远海捕捞、海洋渔业装备制造、补给服务、水产品种业、水产品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休闲渔业”。

第五节 产业建设思路

一、完善渔港公益性基础设施和管理设施，补齐产业发展短板

（一）建设目标

强化渔港基础设施建设和综合服务功能提升，树立现代渔港理念，在满足停泊、避风、卸港、补给、维修等传统渔港功能基础上，建立海洋水产品质量可追溯体系和休闲渔业管理制度。实现依港管港、管船、管人、管渔、管安全。

（二）建设内容

1. 补齐四港一锚地码头、护岸、防波堤、系泊设施、港池、航道、锚地等公益性基础设施短板；谋划广海渔港新港建设项目；组织开展横山渔港退塘还海新港区建设项目。

2. 提升各渔港港信息化建设水平，建设智慧渔港，包括渔船智慧监管系统、防灾减灾辅助决策及救助系统、海域使用监视监测系统。

二、发展冷链仓储物流设施，扩大水产品集散交易规模

（一）建设目标

高度重视水产品食品安全，完善冷链物流体系设施设备，开展多渠道渔获交易通路，减少物流损失，有效提升产品品质。

（二）建设内容

1. 在广海镇、汶村镇分别规划建设大型水产品冷链物流配送中心，打造功能齐全、设施一流的水产品物流集散、配送中心。2. 积极开展集冷藏仓储、低温流动、批发转运功能于一体、且具备区域转运、集散及流通属性的水产品物流园区建设。

三、推进水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做大做强

（一）建设目标

聚焦传统渔获物加工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发展水产品精深加工产业的提档升级。

（二）建设内容

1. 在广海镇、汶村镇分别规划建设大型水产品精深加工园区，大幅提升水产加工能力。

2. 培育一批从事收购、加工、销售、科技开发和成果转化于一体拥有自营进出口的综合性龙头海洋生物制品加工企业。

四、积极发展休闲渔业产业

（一）建设目标

加快发展休闲渔业，继续加大品牌创建，形成一批休闲渔业精品，带动产业素质整体提升。

（二）建设内容

1. 积极培育美食、海钓、渔港渔村旅游、游艇、科普教育等多种休闲业态，打造以崖门渔港为枢纽节点的广海、川岛、横山、横陂滨海渔业文化和渔业特色风情旅游及海鲜美食旅游动线，促进休闲渔业产业与其它产

业融合发展。

2. 大力发展休闲渔船、海钓船、海上运动装备研发制造，探索转产渔船休闲化改造政策、管理和实现路径。

五、创新发展水产种业科技、现代海洋渔业装备制造、渔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一）建设目标

组织开展水产种业攻坚，突破水产种业围城；实现海洋资源高效利用目标；围绕新型深海网箱养殖、海洋围栏牧场、人工鱼礁装备设施研发、制造，实现减捕增养目标；以牡蛎壳为主要对象，推动包括其它水产品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产业项目建设，实现绿色经济发展目标。

（二）建设内容

1. 建设以那扶水道为轴线的镇海湾水产种业小镇。
2. 利用横山渔港规划范围内可开发利用土地资源，建设一处“现代海洋渔业装备产业园”。
3. 利用横山渔港规划范围内可开发利用土地资源，引进新技术、新装备，建设一个“水产品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
4. 推进横山渔港修造船能力提升。

六、发展远洋捕捞，推进水产绿色健康养殖

（一）建设目标

适当发展远洋捕捞，捕大留小，保障可持续发展；推进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推动渔业高质量发展。

（二）建设内容

1. 适当发展远洋捕捞，改进捕捞工具，以确保捕大留小，同时完善休渔制度和渔业管理体系，提升补给服务能力，保障海洋渔业的可持续发展。

2. 要围绕水产养殖业高质量发展这一主题，抓住“水域”和“良种”两个关键环节，守牢质量安全、生物安全、生态环境安全三条安全底线，积极拓展深远海养殖、渔光互补、滩涂养殖、大水面生态渔业四大产业领域，落实“池塘标准化建设和尾水治理”要求，切实抓好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技术，通过典型示范，全面推广开展生态健康养殖模式。

3. 紧扣绿色生态、集约高效养殖理念，以科技力量服务养殖产业发展，走高端工业化、高产业组织化生产道路，瞄准市场需求自主创新，实现海水养殖、信息化和装备技术的深度融合，从根本上解决渔业资源短缺、养殖空间受限、产品质量安全等制约产业持续发展的的问题。

4. 对海水养殖基地全面开展“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养殖废水标准化处理”，开展“美丽渔场”建设，全面推进水产绿色养殖装备技术发展。

第六节 渔港定位及产业定位

各渔港定位及产业定位综合考虑渔业产业发展政策和“四港一锚地”基础条件、渔港发展资源、渔业产业发展现状，渔业产业发展预测，渔港经济区建设发展目标，以现状为依据，以建设成果为导向，以落地实施为目标，以多港联动，共享发展为原则，优化资源要素配置，着重构建新发展格局。

表 4-4 产业结构定位

板块名称	渔港类型定位	发展战略定位	主导产业定位	产业功能结构
崖门渔港	休闲体验型现代渔港	粤港澳大湾区休闲渔业与滨海旅游枢纽平台，省级渔港经济区“文旅兴渔”标杆	休闲渔业 海洋渔业 文化旅游	休闲、旅游文化、康体
广海渔港	综合型现代渔港	省级现代海洋渔业综合性、枢纽型标杆示范渔港。打造珠三角西岸水产品集散交易中心	水产养殖 生产加工 集散贸易	加工、服务旅游、文化
横山渔港	综合型现代渔港	珠三角西岸水产品精深加工及集散贸易副中心；水产种业基地；科技兴渔、创新发展研发平台；渔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创新平台	水产养殖 生产加工 集散贸易 渔业科技 渔业装备	养殖、捕捞加工、研发服务、旅游
沙堤渔港	深远海服务型现代渔港	海洋牧场深远海养殖基地；深远海渔业、渔船服务基地；海岛生态旅游重要目的地	养殖生产 研发服务	养殖、服务休闲、旅游、远洋渔船补给

第五章 产业空间布局规划

第一节 布局原则

总体布局，统筹发展。把握渔业产业经济新发展机遇，打破渔港行政地域界限，从传统的渔港建设概念，转移到“渔港经济区”建设发展理念。对渔港类型进行重新定义，渔港产业功能进行重新定位，产业功能空间进行重新总体布局。以“渔港经济区”理念，推动渔业产业高质量统筹发展。

资源共享，优势互补。贯彻渔业产业经济新发展理念，整合各渔港资源要素，实现资源共享，减少资源浪费，提升资源利用效益；推动各渔港充分利用各自优势，打造特色产业节点，宜渔则渔，宜商则商，宜旅则旅，优势互补，串珠成链。

第二节 总体布局

江门渔港经济区空间总体布局为：一湾一核两带四板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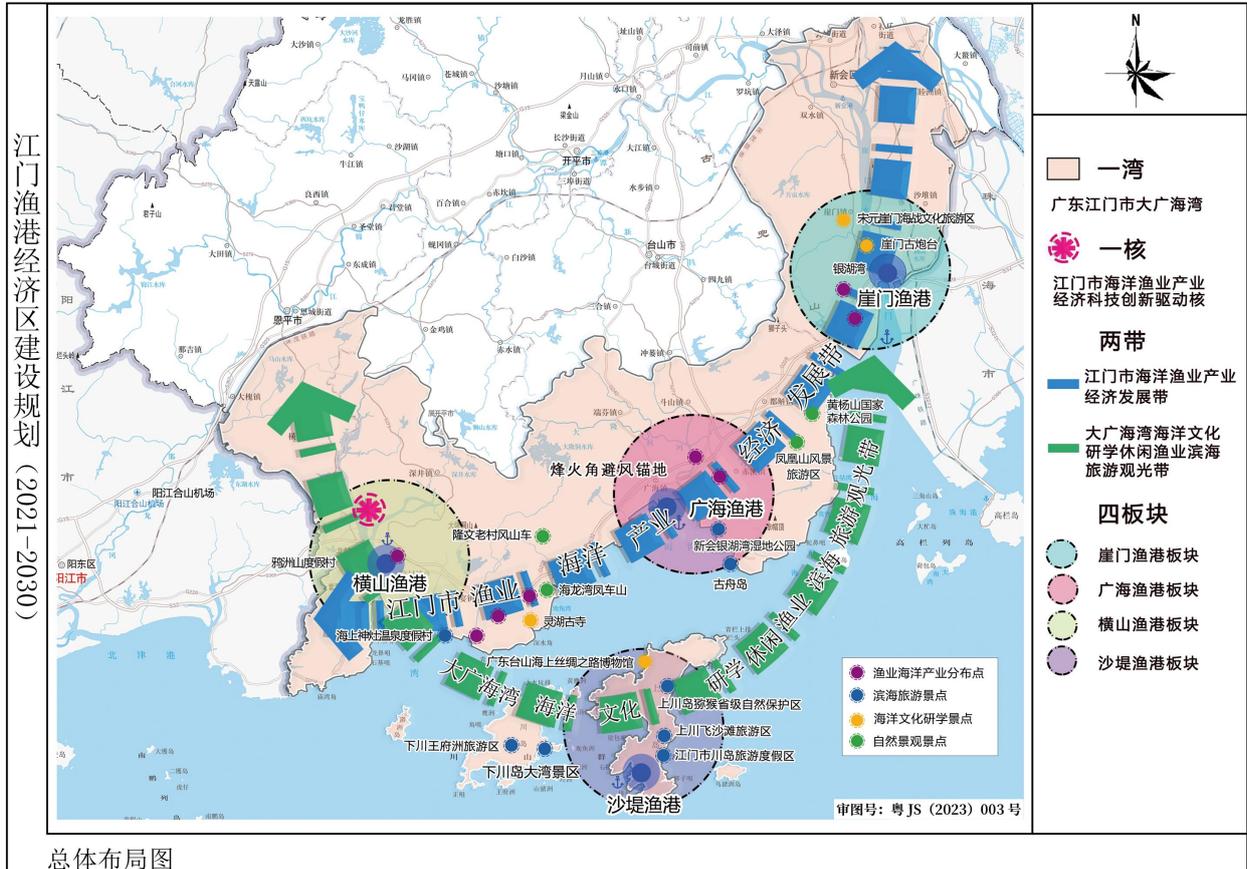


图 5-1 江门渔港经济区空间总体布局示意图

第三节 具体布局

一、一湾

——广东江门市大广海湾

涵盖江门市新会区崖门渔港，台山市广海渔港、烽火角区域性避风锚地、老广海港，横山渔港，沙堤渔港及深井镇，恩平市的横陂镇和各渔港片区所在镇海域、岸线、海岛及部分陆域。



图 5-2 广东大广海湾区地理界址示意图

二、一核

——江门市海洋渔业产业经济科技创新驱动核

结合江门市蓝海经济发展的现状和发展诉求，设立从事“海水养殖种业（牡蛎、南美白对虾等）育繁推体系、水产品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产学研用一体化体系”；建设研发基地、投入扶持资金，引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引进高端人才，组织开展创新研究和应用推广，打造江门市海洋

渔业产业经济科技创新驱动核。

三、两带

——江门市现代海洋渔业产业经济发展带；江门市海洋渔业文化研学、休闲渔业、特色风情渔村旅游观光带

一是以崖门、广海、川岛、横山和大广海湾陆地岸线以及川岛镇、北陡镇、深井镇、横陂镇为节点，以沿西部沿海高速（S32）为轴线，构建以渔港为龙头，渔业为基础的集渔船避风补给、渔业生产（包括建设海洋牧场）、渔货交易、冷链物流、精深加工、清洁能源、休闲观光、旅游服务、乡镇建设、生态环境保护为一体，区域产业结构平衡、产业层次较高、辐射效应明显、产业文化旅游同步、一二三产融合的**江门市现代海洋渔业产业经济发展带**。

二是围绕大广海湾区域，沿西部沿海高速、广海湾岸线主轴，以崖门、广海、川岛、横山（含台山深井、恩平横陂镇部分区域）四个渔港片区为节点的海域、海岛、滩涂、咸围、岸线、部分陆域及乡镇建成区，以乡镇建设、人文历史、民俗风情、海洋文化、海岛风光为要素，构建休闲渔业、生态观光、研学旅行、海洋康体主题旅游体系；以捕捞产品、养殖产品、加工产品和地方美食为要素，构建具有浓郁的“鱼香味”的美食康养旅游体系；构建以新会崖门特色风情渔业社区、广海鲲鹏特色风情渔业村、横山特色风情渔业小镇和上川沙堤精品经典渔业村、深井和横陂红树林湿地公园为节点的“**江门滨海特色风情渔村精品旅游线路**”。串珠成链，构建起“目标相向、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江门市海洋渔业文化研学、休闲渔业、特色风情渔村旅游观光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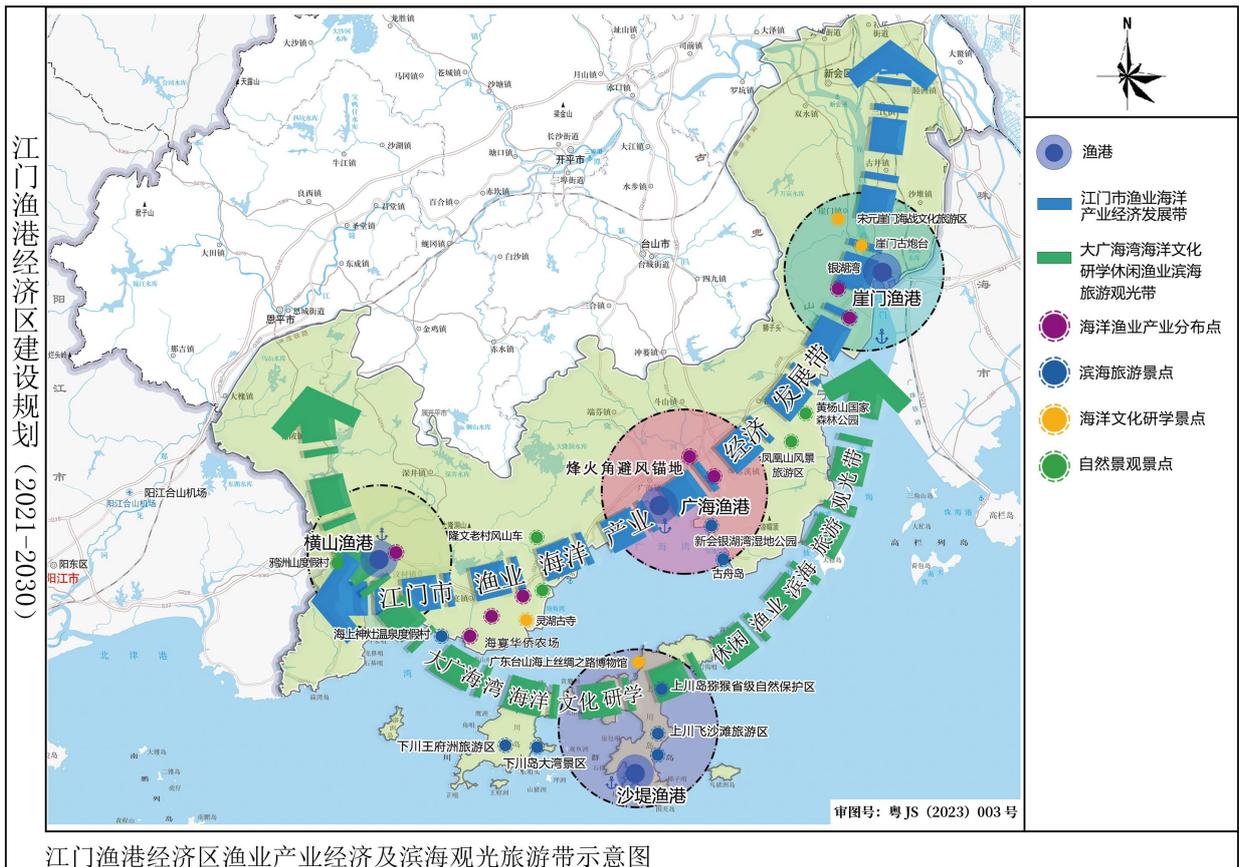


图 5-3 江门市海洋渔业文化研学、休闲渔业、特色风情渔村旅游观光带示意图

四、四板块

包括位于新会区崖门镇的崖门渔港板块，位于台山市广海镇的广海渔港板块（含烽火角避风锚地、老广海港、海龙湾增殖放流基地），位于汶村镇的横山渔港板块（含北陡、深井—横陂、汶村水产种业基地），位于川岛镇上川岛的沙堤渔港板块。

烽火角区域性避风锚地位于广海镇且与广海渔港直线距离 4 公里，航道距离 6 公里，广海渔港目前缺乏避风能力，附近渔船基本在烽火角锚地避风，将其纳入广海渔港板块一起规划。

老广海港位于广海镇，毗邻烽火角区域性避风锚地，是全国第一个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县级对外开放的客运港口，纳入广海渔港板块进行规划。

海龙湾增殖放流基地位于广海镇海龙湾风景区，是珠江口西部沿海重要的海洋渔业增殖放流基地，纳入本规划范围。

北陡—深井—横陂—汶村与横山沿那扶河水道一衣带水，为多种海水养殖产品种苗育繁推一体化基地。为破解水产种业“卡脖子”难题，优化江门渔港经济区产业结构，将北陡—深井—横陂—汶村水产种业基地纳入本规划范围。



图 5-4 江门渔港经济区四个板块空间关系示意图

第六章 建设规划

第一节 规划原则

一、切合实际，稳步发展

江门渔港经济区的建设规划是在国家大力发展海洋经济、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优化提升海洋渔业等传统优势产业、积极推进渔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海洋渔业持续健康发展、加快形成渔港经济区的海洋经济发展规划背景下，依据党中央、国务院《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国务院关于促进海洋渔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农业农村部《全国沿海渔港建设规划（2018—2025年）》以及广东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结合江门市整体经济社会和海洋渔业发展现状、规划和诉求，从规划区真实情况出发，走到切合实际，稳步发展，“不唯高大上，只重稳准实”，编制合理合规、切实可行并稳步推进的建设规划方案。

二、统一规划，分步推进

江门渔港经济区作为一个整体，一是规划区内各渔港现有设施情况、渔业产业结构和发展状况等存在较大差异。编制《江门渔港经济区发展规划（2021—2030年）》，需要从全局和长远考量进行统一规划，明确各渔港未来主体功能、重点建设内容。根据资源、资金等条件，确定功能区块和建设时序，做到近期建设与中、远期发展相结合，分步推进。二是遵循多规协调，多规合一的原则，在实施方案编制、建设项目设计、项目落地建设各阶段，力求与规划区内如土地利用规划、道路交通规划、生态保护

规划、全域旅游规划等各项规划取得统一，避免出现“错、漏、碰、差”。

三、区域统筹，跨港协同

江门渔港经济区各渔港现有设施情况、主体功能区划、海洋功能区划、海洋经济发展规划、渔业发展规划、城乡规划和旅游规划等存在差异，作为一个渔港经济区规划整体，需要区域统筹，跨港协同，优化渔港和渔港经济区建设的空间布局，达到资源效益最大化目的。

四、错位发展，功能互补

江门渔港经济区“四港一锚地”须协调联动，做到错位发展、功能互补、协作共赢。在建设过程中及时发现问题并做出调整，寻求实现与江门市整体经济社会的发展取得一致。渔港经济区要主动参与江门市的产业分工与合作，为江门整体经济社会发展做好“配角”。主动承接江门市内陆区域释放出来的部分城市功能，为江门整体发展做到精准“补位”。

五、扬长避短，一港一策

江门渔港经济区规划区内各渔港及锚地，因为地理位置及资源禀赋等大相径庭，需要根据各自的具体情况，因地制宜、扬长避短，充分考虑到各自现有设施情况、渔业产业结构和发展状况进行有区分的编制，做到“一港一策”。

第二节 总体目标

一、实现“五港”建设目标

（一）建设“平安渔港”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农业农村部发布的《全国沿海渔港建设规划（2018—2025年）》要求，通过升级改造，提升江门渔港经济区区域内的广海渔港、横山渔港、沙堤渔港、崖门渔港和烽火角避风锚地的安全避风容量和有效避风率，至2025年，使渔船有效避风率从10级避风水平的43%提升到12级避风水平的70%；至2030年，12级避风水平将达到80%以上。推动建成“平安渔港”。

（二）建设“产业渔港”

在江门渔港经济区的建设秉持“港产城融合发展”的理念，将渔港经济区的建设与其它关联产业紧密结合，加快传统渔港改造、扩容、升级，完善现有渔港配套设施，提高渔港防灾避风和综合服务能力；以渔港为依托，拓展产业功能，建设集渔需补给、水产加工、保鲜仓储、物流配送、集散交易、装备制修、海洋药物、休闲旅游、运动康养、文化娱乐、商业服务、渔村建设于一体的、港城融合、产城融合、充满内生动力的渔港经济区，将江门渔港经济区打造成生态良好、效益显著、产业融合、动能转换的“产业渔港”。

（三）建设“绿色渔港”

对“四港一锚地”及岸线滩涂进行系统性生态保护、修复；整治渔港“脏乱差臭”现象，推进“美丽渔港行动”。以港容港貌整治为重点，完善渔港管理设施，建立健全渔港管理制度体系和机构，实施渔港综合监管，

推进道路硬底化、港区亮化、生态绿化、环境美化工程；组织开展对“四港一锚地”环境情况调查，开展渔港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和升级改造，规范含油污水、洗舱水、生活污水和垃圾、渔业垃圾等接收、转运和处理。对海水养殖池塘进行标准化改造，全面推动养殖尾水达标治理，开展水产品绿色养殖示范及推广。把江门渔港经济区打造成为生态良好、环境优越、魅力独特的现代渔业示范区，推动全面建成“绿色渔港”。

（四）建设“智慧渔港”

以渔船、渔民、渔政管理部门为主体，以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为支撑，以政府、企业和公众为服务对象，深入挖掘渔船监管、渔业执法、海上救援等领域不同部门的信息化需求及价值实现需求。对江门渔港经济区域内“四港一锚地”进行数字化、智能化管控系统升级改造，实现渔业渔政管理、渔船及人员安全管理、渔获溯源等多维度、全过程的管理。建设一整套的智慧渔船、智慧渔港管理服务解决方案，提供综合型智能化的渔船与渔港管理服务信息化建设和运营服务，推动建成“智慧渔港”。

（五）建设“人文渔港”

顺应渔业产业形态发展变革趋势，坚持“传承与创新并举”原则，围绕休闲渔业、海洋渔业文化、涉渔观光旅游、海丝文化研学、海洋运动康养主题，深入挖掘利用渔港、渔业、渔村文化历史资源，主动探索渔港、渔业、渔村创新发展模式路径，推动传统生产型渔港叠加人文文化、休闲渔业功能，实现渔港、渔业迭代升级，建设渔业主题研学基地、渔村主题民宿、滨海农家乐以及海鲜主题餐饮等，力争将渔港周边建设发展成有历

史记忆、地域特征、特色风情的美丽渔港休闲小镇，推动渔港及周边以渔业为主的村、镇由传统渔业逐渐向集现代渔业、休闲旅游、文化研学、海鲜美食等于一体的多功能渔港转型，从而助推江门各渔港建成“人文渔港”。

二、构建创新发展格局

（一）科技兴渔

以横山渔港、沙堤渔港为基地，依托当地丰富的海洋生物资源，打造江门市海洋渔业产业科技创新发展的驱动器，开展海洋生物应用研发、海洋保健食品研发、海洋产业经济研究海洋生态保护利用研究、修学、推广。

以横山渔港为中心，利用当地丰富的海水捕捞产品和海水养殖产品，开展高端水产品创新加工研究，丰富产品系列，提升产品层次，满足消费的迭代升级和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

以横山渔港为中心，充分利用丰富的工业用地资源，优越的交通区位条件，庞大的海水养殖产能以及数量巨大的渔业生产废弃物，开展以水产品加工废弃物（如：牡蛎壳）为对象的水产品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产学研用推一体化科学研究和应用实践。

以横山渔港为基地，整合台山市北陡镇、深井镇和恩平市横陂镇临海（河）海水养殖区资源，借助那扶水道、深井水交汇处咸淡水交融的资源优势，传承北陡、深井、横陂海水养殖种苗产业优势，借力当地技术能手和自然资源禀赋，引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科技人才，创建江门市“水产种业小镇”，构建海水养殖种业“育繁推”体系，开展海水养殖种业攻关。

以汶村镇 70000 亩海水养殖基地为对象，引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

专业公司技术及人才资源，开展海水养殖尾水处理应用技术、先进装备研究、推广，推动低碳养殖、生态养殖、健康养殖生产，推进海洋牧场建设，进而带动北陡、深井、海晏等沿海镇区养殖产业的健康发展。

以广海镇广海渔港、崖门镇崖渔港为先导示范港，引进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科技人才，围绕建设平安渔港、智慧渔港、智慧渔村开展数字化（智能化）渔业、渔村及渔港管理专题研究试点，获得成功后先在江门渔港经济区各渔港区推广，渐次向全省推广应用，构建江门市“科技兴渔”新格局。

（二）产业兴渔

推动广海渔港、横山渔港升级为国家一级渔港；以四大渔港的“渔”为节点，以“海域、陆域、岸线”为对象，从“经济区”维度考量，系统整合利用各渔港资源条件，因势利导、扬长避短、传承创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海陆联动，推动建成以“江门市现代海洋渔业产业经济发展带”为载体的、具备“避风补给、渔货交易、冷链物流、精深加工、海洋药物、渔业装备、休闲观光、城镇建设”功能的江门市沿海渔港“千亿产业体系”，着力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水产品保供“枢纽型产业平台”，构建江门市“产业兴渔”新格局。

（三）文旅兴渔

以新会区崖门渔港为基点，充分利用如崖门海战、广海卫城、川岛风光、汶村美食、烽火千帆、海上丝路、红林湿地、海洋牧场、万顷咸围、千亩渔光、滨海温泉、侨乡文化、妈祖民俗等自然禀赋、人文历史、创新成果、美食佳肴等元素，串珠成链，把崖门、广海、横山、沙堤渔港从物

理空间结构和旅游产业要素连结成一体，改单打独斗为强强联手，改各据一方为统筹布局，打破行政地域壁垒，编织大广海湾滨海旅游动线，扩充流量入口，拓宽流量渠道，驻留有效流量，构建江门市海洋文化传承创新与休闲渔业、海洋康体、滨海旅游生态体系，系统打造国际性休闲渔业、滨海渔业文化旅游胜地，做强、做大、做优江门海洋文化旅游产业，构建江门市“文旅兴渔”新格局。

三、时序目标

到 2025 年，基本建成“江门渔港经济区”。构建起渔业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构筑蓝海经济发展新支点，开创蓝海经济新局面，为江门市经济社会发展注入新动能，实现沿海以渔业为主导的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成为江门市“十四五”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到 2030 年，建成以渔港经济区为依托，以现代渔业为基础，关联产业高度集聚，产业规模宏大、产业结构平衡、产业层次较高、带动能力较强、产业效益显著的现代渔业产业集聚空间体系，成为江门市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千亿级”重要支柱产业体系。

四、规划指标

规划指标详见下表 6-1。

表 6-1 江门渔港经济区规划目标

	2020 年	至 2025 年	至 2030 年	指标性质 (2025、2030)
有效避风水域面积	目前四个渔港避风面积 93.4 万 m ²	有效避风水域面积由 (93) 万 m ² 提升至 (120) 万 m ²	有效避风水域面积由 (120) 万 m ² 提升至 (150) 万 m ²	预期性指标
有效避风率	目前为 10 级避风水平 43%	提升到 12 级的 70%	提升到 12 级的 80%	预期性指标
港池油污处理率	水平较低	达到 75% 以上	达到 95% 以上	预期性指标
开发数字渔港管理系统	0	3	5	预期性指标
省级重点渔业龙头企业	1	3	8	预期性指标
市级重点渔业龙头企业	3	5	12	预期性指标
打造省级美丽渔港	0	2	4	预期性指标
育繁推水产养殖良种	3	6	10	预期性指标
打造精品渔业品牌	1	3	6	预期性指标
打造特色风情渔业村镇	1	6	10	预期性指标
渔民人均收入年增长	---	8%	15%	预期性指标

注：1. 省级重点渔业（农业）龙头企业主要从现有市级重点渔业（农业）龙头企业中选择培育；市级重点渔业（农业）龙头企业主要从现有县（区）级重点渔业（农业）龙头企业选择培育。

2. 精品渔业品牌以获得省级和省级以上认定的品牌为准。

第三节 渔港板块规划

一、崖门渔港板块

崖门渔港板块包括崖门渔港及周边部分海域、陆域和岸线。

崖门渔港位于新会区崖门镇新渔湾村，建成于 1983 年，总体面积 56.9 万平方米。其中水域面积 64.5 万平方米，港池面积 31.1 万平方米，港池设计低水位 3 米，最大水深 4 米，可容纳避风渔船 600 艘，避风等级 12 级，现有岸线长度 9673 米，码头长度 160 米，码头宽度 30 米，码头前沿陆域

纵深距离 6 米，护岸长度 3400 米，港内避风塘面积 33.4 万平方米，航道宽度 60 米，巷道低水位设计水深 3 米。

受城镇建设的局限，崖门渔港区域内可资渔业产业发展的空间资源不多，无法实施规模化发展。但崖门渔港得天独厚的地理区位、优异的交通条件、丰富的旅游资源及厚重的历史文化，为其作为粤港澳最佳滨海休闲旅游胜地集散枢纽提供了诸多要素。

（一）渔港类型定位

休闲体验型现代渔港。

（二）发展战略定位

粤港澳大湾区休闲渔业与海洋渔业文化旅游枢纽型平台；省级渔港经济区“文旅兴渔”标杆；外来渔业船舶应急避风停泊区。

（三）主导产业定位

休闲渔业、海洋渔业文化旅游产业。

（四）产业功能结构

1. 旅游产业——休闲渔业、游艇旅游、滨海旅游
2. 文化产业——海洋文化、侨乡文化、海丝文化
3. 康体产业——渔村康养、海鲜美食、海上运动

（五）建设内容

1. 崖门渔港疏浚清淤工程及防风避灾能力提升；
2. 建设海洋渔业文化研学体系；
3. 建设崖门休闲渔船母港，打造以崖门渔港为枢纽型节点的崖门、广海、横山、上川岛、深井—横陂滨海观光旅游和休闲渔业体验带；

4. 建设崖门水产品沉浸式美食体验区及崖门水产品手信商城（街）；
5. 推动建设崖门渔业特色风情旅居社区。



图 6-1 崖门渔港高端游艇码头概念图

（六）功能空间布局



图 6-2 崖门渔港功能总平面布局示意图

按照“系统构建，节点贯通”“近远结合，缓急有序”“集约节约，高效利用”和“统一规划，分步推进”原则，对崖门渔港产业功能布局做如下规划。

渔港位置（图示b点）作为功能空间布局基点。

拟以崖门渔港部分港池作为休闲渔船码头，分别布局“江门渔港经济区休闲渔船码头”（a区）、“江门渔港经济区渔业码头”（b区）和大广海湾国际海上运动基地（c区）；

g区布局为渔船避风塘；

d区布局“崖门渔人广场”及渔业特色风情旅居社区；

e、f区布局为海上救捞局基地；

h区布局为海水健康养殖示范基地；

i区则布局为宋元崖门海战文化旅游区。其它功能布局见图示。

（七）崖门渔港阶段性建设内容和要求

专栏一 崖门渔港阶段性建设内容和要求

近期（2021—2023年）：开展渔港建设改造提升工程港池及主航道清淤疏浚；改造建设“江门渔港经济区休闲渔船码头”；建设“崖门渔业特色风情旅居社区”和“海鲜主题美食空间”；建设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渔业主题海上康体”基地；建设集“食、住、游、玩、娱、购”多功能为一体的崖门“渔人广场”；建设“海水标准化健康养殖示范片区”和“养殖尾水无害化处理示范片区”；初步建成平安渔港、产业渔港、智慧渔港、清洁渔港、休闲渔港。

中期（2024—2025年）：完成渔港建设改造提升工程港池及主航道清淤疏浚；建成“高端游艇母港”和“江门渔港经济区休闲渔船母港”；基本建成“宋元崖门海战文化旅游区”；基本建成“崖门渔业特色风情旅居社区”和“海鲜主题美食空间”；建设崖门区域性“滨海旅游酒店群”；基本建成粤港澳大湾区“海上康体”基地；建成集“食、住、游、玩、娱、购”多功能为一体的崖门“渔人广场”；全面完成“海水标准化健康养殖”和“养殖尾水无害化处理”推广；全面建成平安渔港、产业渔港、智慧渔港、绿色渔港、休闲渔港。

远期（2026—2030年）：全面建成以“休闲渔业、海洋渔业主题旅游、绿色标准化养殖、水产品集散贸易”为主导产业的、业态创新、效益倍增的粤港澳大湾区休闲渔业与海洋渔业文化旅游枢纽型平台；省级渔港经济区“文旅兴渔”标杆；外来渔业船舶应急避风停泊区。

（八）重点建设项目及投资估算

崖门渔港重点建设项目及投资估算	崖门渔港重点建设项目及投资估算（万元）		
	项目名称	重点项目建设内容	投资
渔港提升改造项目	开展渔港建设改造提升工程港池及主航道清淤疏浚。	13000.00	2021-2030
海洋文化研学项目	海洋渔业主题文化研学体系。	16000.00	2021-2030
休闲渔业建设项目	改造建设“江门渔港经济区休闲渔船码头”。	26000.00	2021-2030
主题旅游建设项目	建设集“食、住、游、玩、娱、购”多功能为一体的崖门“渔人广场”。	14000.00	2021-2025
特色风情渔村升级改造项目	打造“崖门渔业特色风情旅居社区”。	5000.00	2021-2030
海洋水上运动基地建设项目	推动建设适海性、多样性、国际性渔业主题海上运动基地，组织开展各种层次的海上运动和涉渔竞技活动。	8000.00	2021-2030
合计	6个重点建设项目合计投资估算	82000.00	2021-2030

二、广海渔港板块

广海渔港板块包括广海渔港、烽火角区域性避风锚地、海龙湾增殖放流基地、老广海港及相关海域、陆域和岸线区域。

广海渔港位于台山市广海镇鲲鹏村，建成于1976年，总体面积52.9万平方米。其中水域面积11.2万平方米，港池面积2.19万平方米，港内无专门的避风塘，港内可容纳避风渔船400艘，港池设计低水位1.9米，最大水深4.9米，现有岸线长度1600米，码头长度219米，码头宽度30米，码头前沿陆域纵深距离40米，防波堤长度220米，护岸长度1500米，航道宽度50米，航道低水位设计水深1.9米。属国家二级渔港（部级待审批）。



图 6-3 广海渔港实景图（东）



图 6-4 广海渔港实景图（西）

（一）渔港类型定位

综合型现代渔港。

（二）发展战略定位

江门渔港经济区省级现代海洋渔业综合性、枢纽型标杆示范渔港；以“广海咸鱼”为对象，打造江门渔港经济区省级“品牌兴渔”标杆示范渔港；珠三角西岸水产品集散交易中心。

（三）主导产业定位

生产加工、集散交易。

（四）产业功能结构

1. 生产产业——海洋捕捞、海水养殖、水产加工、资源利用、海洋牧场；
2. 服务产业——定点上岸、保鲜仓储、冷链物流、集散交易；
3. 旅游产业——滨海旅游、休闲渔业、研学旅行、渔人广场；
4. 文化产业——渔业文化、海洋文化、海丝文化、侨乡文化。

（五）建设内容

1. 推动广海渔港建设成为国家一级渔港。对标国家一级渔港标准，通过两期改造，清淤疏浚，拓宽拓深航道，扩大港池面积、建造防波堤和防砂堤及完善配套设施，申报升级为国家一级渔港。实施岸线生态修复保护工程，建成绿色海岸，生态海岸标杆。组织推进广海渔港建设第三期工程，计划增加港池水域面积 50 万平方米、陆域面积 40 万平方米，建设渔港护岸 1500 米，透水式渔业码头 3500 米（含灯塔 1 座），港池疏浚深度达到 4.5 米，疏浚量约 225 万立方米，预计总投资 6 亿元。项目工程建成后，渔港可同时容纳 500 吨以下渔船 500 艘，为打造国家一级提供有力支撑。



图 6-5 广海国家一级渔港概念图

2. 推动“广海渔港三期”建设。由于渔港经前两期清淤、改造后，避风能力仍不能满足实际需求，建议加快推动“广海渔港三期”建设，新建渔业码头长 1345 米，占用现状岸线约 790 米；共占用海域面积约 99 公顷，其中新建防波堤约 14 公顷，避风水域（港池）约 85 公顷。建成后预计可停泊大中小渔船 800 艘。

3. 实施“品牌战略”，推动以“广海咸鱼”为代表的区域品牌建设和升级工程；推动建设用地规模为 500 亩的广海水产品加工产业园，做强做大水产品加工产业。

4. 推动广海渔人码头高层次升级改造。打造集“食、住、游、玩、娱、购”一体化、高层次的现代渔人广场，作为重要的流量入口，驱动广海经济社会的发展。

5. 大广海湾区海洋渔业产品集散交易平台。构建以中近海捕捞产品为特色的海洋渔业产品集散交易枢纽型平台，探索海上交易平台。

6. 打造广海海洋文化、侨乡文化、研学旅游、休闲渔业体系。包括海洋文化、海丝文化、侨乡文化、妈祖文化等历史文化及海龙湾景区、海洋牧场观光。改造建设老广海港为高端游艇、休闲渔船专用码头。

7. 打造广海鲲鹏“特色风情渔业村”乡村振兴标杆示范村。鲲鹏村是纯渔业村，与广海渔港紧密相连。作为广海镇建成区的重要组成部分，鲲鹏渔业村建成区占地约 18 万平方米，现有住户 1255 户，常住人口达到 5363 人。村内现存有海永无波、妈祖庙、烽火台等历史文物多处，对鲲鹏渔业村现有街区进行整饰，整治“脏乱差臭”现象，为街区绿化美化，为民居穿衣戴帽，开展渔村美化工程、亮灯工程，融入浓郁厚重的渔业元素，展

示传统渔村文化，恢复传统渔村场景，引发游客对传统渔村的思念与情怀。与江门渔港经济区各节点风情渔业社群展示空间构建起一条特色旅游线路。

该项将分步骤推进：在项目前期，将建立一个以“海永无波公园”为核心，以周边的古村落为主要范围的“鲲鹏村特色风情渔业样板片区”，将该片区打造成展示广海历史文化的核心区，同时也是展示广海海丝文化的重要抓手；随着项目的推进，逐步将广海旧城及广海新城的部分区域纳入其中，重点是将鲲鹏村十字街、灵湖古寺、菩提古树、古城墙等主要的历史遗迹整合到其中。

8. 建设广海智慧（数字）渔港。依托大数据、互联网、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装备，综合利用视频监控、卫星定位、射频识别、雷达探测、IP广播、无线传输等多种技术手段，服务于渔政、渔船综合管理，生产安全管理等，实现信息技术与渔业管理公共服务系统的深度融合，为渔船监督管理、渔船渔民安全、渔民生产生活及渔港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9. 建设海洋牧场，推动减捕增养，改善海洋生态。在广海渔港与海龙湾之间对开浅海海域，建设利用水域面积约7500亩的底播式近岸海洋牧场。

10. 实施人才战略，培育渔业技术工匠。秉承南湾渔校传统，引进相关高等院校，兴办“南湾现代渔业培训孵化基地”，培育现代渔业技术人才和高级工匠，孵化渔业产业组织，转化现代渔业技术成果。

(六) 功能空间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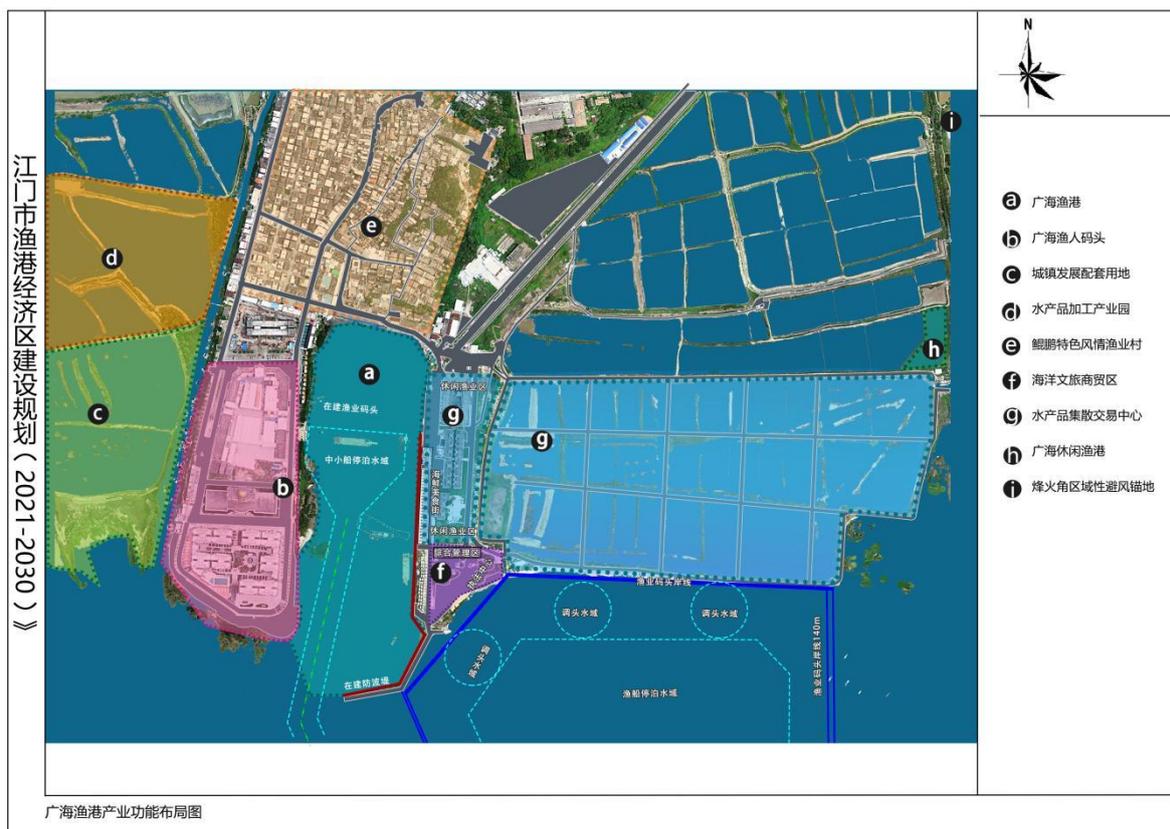


图 6-6 广海渔港产业功能布局示意图

广海渔港产业功能布局为“一核两翼四片区”。

一核为广海渔港；两翼为东翼、西翼；四片区为先进制造业发展片区（6936 亩）、海洋文旅商贸区（1900 亩）、城镇配套发展区（1848 亩）、农产品加工园区（3259 亩）。

按照“系统构建，节点贯通”“近远结合，缓急有序”“集约节约，高效利用”和“统一规划，分步推进”原则，对广海渔港产业功能布局做如下规划。

以广海渔港（a 片区）为核心，港池西岸（b 片区）规划为“广海渔人广场”。

c 片区共约 1848 亩为港城融合城市发展配套片区。

清淤常态化制度，确保避风容量和有效避风能力的稳定性。提升烽火角避风锚地以渔船通过效率为重点的有效避风率，推动建设烽火角区域性数字化避风锚地。



图 6-8 烽火角区域性避风锚地实景

(八) 海龙湾增殖放流 DIY 体验平台



图 6-9 海龙湾增殖放流基地区位图



图 6-10 海龙湾增殖放流基地体验平台示意图

对位于广海镇的海龙湾增殖放流基地进行升级改造，将基地打造成为开放式、共享型、常态化的增殖放流 DIY 体验平台，既作为游客提供体验场景，同时作为海洋渔业研学旅行基地。

（九）广海休闲渔业码头

位于广海镇烽火角区域性避风锚地老广海港位置。将打造成为江门渔港经济区大广海湾海洋文化研学休闲渔业及滨海旅游观光带“休闲渔业和高端游艇节点码头”。



图 6-11 广海板块休闲渔业节点码头示意图

(十) 广海渔港三期扩建工程



图 6-12 广海板块“广海渔港三期扩建工程”示意图

(十一) 广海渔港阶段性建设内容和要求

专栏二 广海渔港阶段性建设内容和要求

近期（2021—2023年）：持续实施广海渔港升级改造工程，打造数字渔港；推动广海渔港建设成为国家一级渔港；实施广海水产优鱼品牌战略；推动建设广海水产品加工产业园；推动现有“广海渔人码头”高层次升级改造工程。打造集“食、住、游、玩、娱、购”一体化、高层次现代渔人广场；建设以中近海捕捞产品为特色的海洋捕捞鲜活产品集散交易枢纽型平台；打造广海海洋文化、海丝文化、侨乡文化、研学旅游、休闲渔业旅游生态体系；打造广海鲲鹏“特色风情渔业村”乡村振兴标杆示范村；建设广海智慧渔港和烽火角智能化避风锚地。开展港城融合、产城融合建设；建设“休闲渔业和高端游艇旅游节点码头”；初步建成国家一级渔港。建成符合标准要求的“平安渔港”；全面完成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建成符合标准要求的“美丽渔港”；初步构建起产业结构合理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目标的实现。培育省、市级渔业龙头企业，提供渔民转产转业就业平台和岗位；开

展广海渔港三期扩建各项准备工作。

中期（2024—2025年）：完成广海渔港升级改造工程，通过项目验收；建设认定成为国家一级渔港；建成以中近海捕捞产品为特色的江门市海洋捕捞鲜活产品集散交易枢纽型平台；建成渔港为依托，以渔业为对象，集聚多种渔业产业经济功能要素的区域经济发展平台；建成珠三角西岸水产品集散交易中心，打造“产业兴渔”“旅游兴渔”标杆示范渔港，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目标的实现。建成符合规划要求的江门渔港经济区广海片区；推进广海渔港三期扩建；

远期（2026—2030年）：全面建成以“避风补给、渔业生产、渔获加工、保鲜储存、物流配送、休闲渔业、滨海旅游、休闲购物、绿色养殖、集散贸易、港产城融”为主导产业的、产业链条完整、业态创新、效益倍增的新型“渔港经济区”板块；全面完成广海渔港三期扩建工程并通过验收。

（十二）广海渔港重点建设项目及投资估算

广海渔港重点建设项目及投资估算			
项目名称	重点项目建设内容	投资(万元)	建设年限
广海渔港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三期）	（1）拟建渔业码头600HP 渔船泊位720米，1#东防波堤（兼码头）段（1000吨级渔船泊位）357米；（2）东西两条拦砂防波堤总长2412米（其中西堤长992米，东堤长1420米）；（3）港池、航道疏浚约776万立方米；（4）形成陆域面积约416亩；（5）道路和堆场；（6）生产与辅助配套设施。（7）用海面积约99.87公顷，其中防波堤、码头等构筑物用海约15.93公顷，港池用海约83.94公顷。	87000.00	2023-2029
水产品品牌战略项目	实施以广海咸鱼为代表的“地标产品”区域品牌建设和升级战略三年行动。	800.00	2023-2025
渔人广场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以现有“渔人码头”为基础，通过升级改造，建设集“食、住、游、玩、娱、购”于一体的高层次现代渔人广场。	2000.00	2022-2025
广海渔港综合管理项目	1. 制定并试行《广海镇渔业船舶安全生产记分管理办法》；2. 港区风貌提升工程，包括建设风球文化广场、整治破损路面、更新改造建筑群外立面及相关配套工程；3. 建设渔港智慧管理系统。	500.00	2022

特色风情渔村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海永无波公园”，对村内海永无波、妈祖庙、烽火台等历史文物进行整饰，在鲲鹏渔业村现有街区开展绿化、渔村美化、亮灯等工程，融入浓郁厚重的渔业元素，以海丝文化为抓手，后期重点将鲲鹏村十字街、灵湖古寺、菩提古树、古城墙等广海旧城及广海新城历史遗迹整合到其中。	5000.00	2023-2025
智慧渔港升级改造项目	依托大数据、互联网、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装备，综合利用视频监控、卫星定位、射频识别、雷达探测、IP广播、无线传输等多种技术手段，建设广海智慧（数字）渔港。	1500.00	2022-2023
海洋牧场建设项目	建设水域面积约10万亩的底播式近岸海洋牧场。进行海域清淤，改善海洋环境，营造良好海洋生境。	15000.00	2023-2030
增殖放流项目	建设2个增殖放流点，建设放流平台、人行栈道等配套工程。	5000.00	2023-2025
鱼塘改造尾水处理建设项目	通过示范，对规划区内海水养殖池塘全面推广标准化改造和养殖尾水无害化处理。	3000.00	2023-2025
休闲旅游设施提升项目	改造建设老广海港为高端游艇、休闲渔船专用码头。	10000.00	2025-2030
台山市广海镇渔港经济区道路配套工程（一期）	台山市广海镇渔港经济区道路配套项目（一期）共包括八个子项目：一、环城西线二期工程；二、环城东线二期工程；三、大沙环保工业区路网建设工程；四、十字街改造工程南北段；五、十字街改造工程东西段；六、广海镇海傍路升级改造工程；七、渔港进港道路及停车场建设；八、海永无波公园周边路网提升工程。	7200.00	2023-2025
卫城文化区建设项目	建设卫城停车场配套工程；古城道路提升工程。	2000.00	2023-2025
台山市广海渔港经济区配套项目一渔获物定点上岸配套物流中心项目	利用海景路东侧地块建设占地面积80亩的渔获物定点上岸配套物流中心，总建筑面积约3万平方米，为广海渔港渔获物上岸后冷冻、物流、交易服务。打造珠三角西岸水产品集散交易中心。	3500.00	2022-2025
合计	13个重点建设项目合计投资估算	142500.00	2022-2030

三、横山渔港板块



图 6-13 横山渔港实景图



图 6-14 横山渔港实景图

基于江门渔港经济区产业功能结构和优化利用禀赋资源思路，横山渔港规划板块包括汶村镇横山渔港、北陡镇、深井镇、恩平市横陂镇部分海域、陆域和岸线区域。

横山渔港位于台山市汶村镇横山村，建成于1960年，总体面积61万平方米。其中水域面积10万平方米，港池面积3.5万平方米，港内避风塘面积10万平方米，可容纳避风渔船600艘，港池设计低水位3.5米，最大水深6.7米，现有岸线长度6000米，码头长度250米，码头宽度30米，码头前沿陆域纵深距离40米，护岸长度570米，防波堤0米，航道宽度60米，航道低水位设计水深3.5米。

横山渔港位于珠江口西部海岸，比邻珠澳，区位优势；西部沿海高速连接东西，贯通全镇；即将开通的广台高速在横山设有出入口；那扶河主航道可通航5000吨船只，水陆交通条件良好。据记载，横山渔港是一座历史上从未发生过自然灾害导致渔船和人身事故的避风良港。横山拥有124.8亩码头建设用地，400多亩港池扩建用地。周边拥有超过1500亩工业用地和部分商业用地。横山渔港所在的汶村镇，海水咸围养殖总面积达到70000多亩。而以横山为中心，周边沿海有超过10万亩的规模化海水咸围养殖基地。当地主要养殖产品为金鲳鱼、南美白对虾和牡蛎，总产量逾20万吨，还有大量的如野生沙白螺、黄沙蚬、花甲等贝类海产。由于没有规模化加工企业，当地海水养殖产品主要运往阳江等地加工。

汶村镇有大面积种植优质莲藕的历史，每年种植面积超过3000多亩，主要销往美国等地；目前，汶村镇境内利用咸围养殖基地已经建成和在建的“渔光”项目规模达到数千亩；汶村镇拥有为数不多的碧海温泉以及国家级红树林湿地公园。

横山渔港与广东省重要的海水产品种苗繁育基地台山市深井镇、恩平市横陂镇毗邻于那扶水道。

（一）渔港类型定位

科技研发、水产种业、海水养殖和加工主导型现代渔港。

以海水养殖和水产品加工为主导，种业牵引、捕捞跟随，带动保鲜仓储、集散交易、物流配送、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休闲渔业、红树林湿地生态旅游、特色风情渔业小镇建设及相关服务产业融合发展。

（二）发展战略定位

珠三角西岸水产品精深加工及集散贸易副中心；省级水产种业重要基地；省级海水养殖技术及渔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创新平台；科技兴渔、创新发展研发平台；打造镇海湾特色水产品牌。

（三）主导产业定位

科技研发、特色水产养殖（生蚝、青蟹等）、生产加工、集散贸易。

（四）产业功能结构

1. 研学产业——海洋生物、创新研发；
2. 捕养产业——海洋捕捞、海水养殖、水产种业；
3. 加工产业——水产加工、资源利用；
4. 服务产业——保鲜仓储、冷链物流、集散交易；
5. 旅游产业——休闲渔业、渔村体验；
6. 海工产业——渔业装备（修造渔船等）。

（五）建设内容

1. 推动横山渔港建成国家一级渔港。横山渔港原为国家二级渔港，通过建设改造，升级为一级渔港。

2. 扩大横山渔港港池面积，疏浚清淤，提升锚泊避风容量，建设“数

数字化避风港”示范项目。利用现有渔港西面约 400 亩填海滩涂，扩建横山渔港港池面积约 266800 平方米。

3. 新建横山海水养殖产品商品化加工处理核心园区。首期利用渔港西面约 250 亩工业用地，建设包括鱼类、虾类、贝类初级加工和深加工基地、仓储基地、物流基地以及配套设施。

4. 新建横山珠三角西岸水产品精深加工及集散贸易副中心。利用现有 250 亩建设用地的部分，建设集传统商贸、电子商务、期货交易为一体的数字化海产品集散交易核心市场。

5. 建设横山渔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产学研用示范基地及海水渔业种业小镇。通过创新装备技术，对数量巨大的牡蛎壳资源和水产品加工下脚料、废弃物进行资源化利用，保护生态环境，探索循环渔业新路径；创建深井—横陂海水养殖种业小镇及红树林生态研学基地。深井镇与横陂镇历为广东省香港牡蛎、南美白对虾种苗育繁推重镇，所育种苗热销沿海地区。为攻坚海水养殖产品种业堡垒，拟创建“深井—横陂海水养殖种业小镇”；深井—横陂沿那扶水域两岸，拥有 10000 多亩规模庞大的红树林且毗邻广东镇海红树林湿地公园，拟建成江门渔港经济区红树林海洋生态研学基地。

6. 以横山渔港为基点，集聚海、陆、岸景观资源，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镇海湾海洋渔业主题滨海旅游重要目的地。推动横山特色风情渔业小镇建设；融合滨海温泉、渔光互补、湿地生态、渔村美食等要素资源，推动建成“海蓝地绿，鱼腥浓郁”的粤港澳大湾区滨海旅游胜地。



图 6-15 横山渔港海鲜风情美食街效果图

7. 建设江门渔港经济区大广海湾海洋文化研学休闲渔业及滨海旅游观光带“休闲渔业和高端游艇节点码头”。

8. 建设“绿色健康海水养殖标准化示范基地”、“养殖尾水无害化处理示范基地”，在镇海湾沿海海水养殖带推广应用。

（六）功能空间布局

按照“系统构建，节点贯通”“近远结合，缓急有序”“集约节约，高效利用”和“统一规划，分步推进”原则，对横山渔港产业功能布局做如下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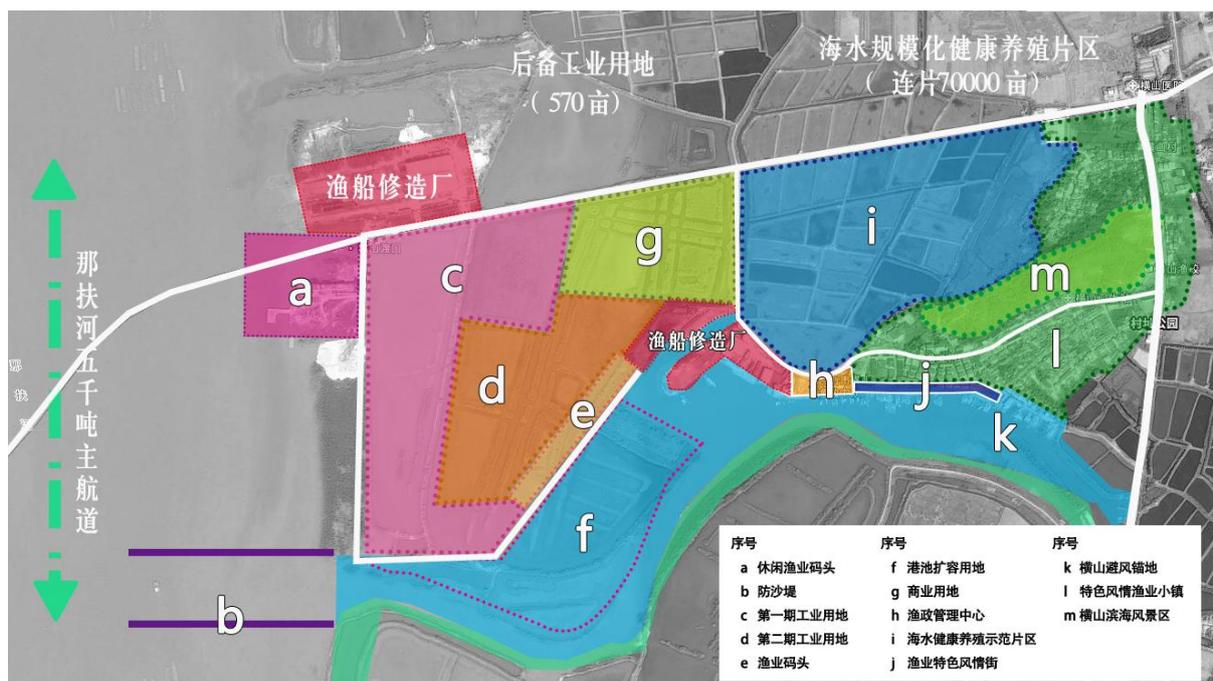


图 6-16 横山渔港产业功能布局示意图

n 片区为避风塘，h 区域为约 400 亩退塘还海扩建的 267000 平方米港池；

在 g 区布局，设计建设长度为 450 米、后方纵深 60 米的渔业码头；

在 c 点设计布局拦砂堤。

原客运码头（a 区）设计改造为休闲渔业和高端游艇旅游节点码头。

利用 240 亩工业用地（e 片区）布局横山渔业工业园。工业区内设计建设渔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产学研用示范基地（园中园）。

f 片区为横山渔业工业园第二期用地。纳入中期发展计划。

j 点为横山渔业产业经济片区配套商务区，面积约 207 亩。规划近期作为休闲渔业沉浸式体验空间加以利用。

k 点为渔政渔业管理中心办公区。

j—k 点间的渔船维修厂在规划建设前期先予保留。

面积约 416 亩的海水标准化健康养殖示范片区布局于 1 片区。

o 片区为横山渔业村约 25 公顷（约 373 亩）的社区建成区，规划升级改造为“横山渔业特色风情小镇”，小镇内 m 区建设“横山渔业特色风情美食街”，p 点布局建设“横山海港公园”。

利用横山渔港南、北翼超过 70000 亩的咸围养殖区域，布局海水规模化健康养殖片区。

（七）横山渔港阶段性建设内容和要求

专栏三 横山渔港阶段性建设内容和要求

近期（2021—2023 年）：实施港池及主航道清淤疏浚工程；横山渔港那扶水道远洋渔船锚地清淤疏浚工程；建造防沙堤；横山渔港港池扩建工程；推动国家一级渔港建设；建成“横山渔业特色风情小镇”和“渔港风情美食街”；建成“高端游艇节点码头”和“休闲渔业节点码头；创建汶村—北陡—深井—横陂水产种业小镇及红树林生态研学基地；打造海水绿色健康养殖标准化示范基地、养殖尾水无害化处理示范基地，进一步提升横山渔港片区的海水养殖和淡水养殖特色区地位；申报创建“汶村水产产业强镇”（2023 年）；建设“珠三角西岸水产品精深加工及集散贸易副中心”；建设横山保鲜仓储、物流配送基地；打造镇海湾特色水产品牌；推进横山渔港片区“粤港澳大湾区滨海旅游胜地”构建；开展“横山海水养殖产品商品化加工处理核心园区”实施方案编制、项目设计、施工组织工作开展“横山海水养殖产品商品化加工处理核心园区”实施方案编制、项目设计、施工组织工作；推动建设横山智慧渔港；建成符合标准要求的“平安渔港”；全面完成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建成符合标准要求的“绿色渔港”；初步构建起产业结构合理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渔民转产转业就业平台和岗位。

中期（2024—2025 年）：完成港池及主航道清淤疏浚工程；横山渔港那扶水道远洋渔船锚地清淤疏浚工程；建造防沙堤；在镇海湾沿海海水养殖区全面推广海水标准化绿色健康养殖和养殖尾水无害化处理；持续推进国家一级渔港建设；建成“横山省级水产品现代农业产业园”（2025 年）；建成“珠三角西岸水产品精深加工及集散贸易副中心”（含保鲜仓储、物流配送基地建设）；基本构建起横山渔港片区“粤港澳大湾区滨海旅游胜地”体系；推进“横山海水养殖产品商品化加工处理核心园区”（含保鲜仓储、物流配送）；基本完成智慧渔港建设；建成符合标准要求的“平安渔港”；完成渔港全面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建成符合标准要求的“绿色渔港”；以“种业小镇”、“废弃物资

源化利用研发”为题材，打造“科技兴渔”示范标杆，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目标的实现。初步搭建起以渔港为依托，以渔业为对象，集聚多种渔业产业经济功能要素的区域经济发展平台。

远期（2026—2030年）：完成横山渔港港池扩建工程；渔船有效避风容量达到600艘以上；基本完成“横山海水养殖产品商品化加工处理核心园区”（含保鲜仓储、物流配送）；2026年建成“横山渔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建成现代海洋渔业装备产业园（修造渔船）；构建起“以渔港为龙头、城镇为依托、渔业为基础，集渔船避风补给、渔货交易、冷链物流、精深加工、休闲观光、城镇建设为一体，区域产业结构平衡、产业层次较高、辐射效应明显的现代渔业产业生态空间，区域内现代渔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平台”。

（八）横山渔港重点建设项目及投资估算

横山渔港重点建设项目及投资估算			
项目名称	重点项目建设内容	投资(万元)	建设年限
渔港改造建设项目	横山渔港原为国家二级渔港，目前主航道和港池严重淤塞，港门狭窄。通过清淤疏浚，建设改造，提升原有渔港渔船停泊能力、避风能力和生产能力，同时开展智慧渔港、绿色渔港建设。	8000.00	2021-2025
渔港升级建设项目	通过退塘还海扩建横山渔港港池面积约266800平方米，按国家一级渔港标准保证码头后方陆域用地面积，新建码头、护岸、防波堤、拦沙堤、进出港道路等配套设施，升级为一级渔港。	30000.00	2021-2028
水产品商品化加工处理园区建设项目	利用汶村镇横山渔港周边约250亩工业用地，建设水产品初加工和深加工、保鲜仓储、冷链物流园及配套设施，打造水产品商品化处理园区。	20000.00	2021-2030
省级水产品产业园建设项目	整合汶村、北陡、深井、海宴、横陂等镇海洋渔业、海水养殖产业资源，申报省级水产现代农业产业园。	20000.00	2021-2023
水产集散交易市场建设项目	利用汶村镇横山渔港周边约250亩工业用地建设集传统商贸、电子商务、期货交易为一体的数字化水产品集散交易枢纽型市场。	5000.00	2021-2025

种业小镇建设项目	整合汶村—北陡—深井—横陂海水养殖种业资源,创建水产种业小镇,组织开展水产种业攻坚。	3000.00	2021-2025
循环经济示范项目	建设水产品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	5000.00	2021-2025
海洋生态研学基地建设项目	创建深井—横陂海水养殖种业小镇及红树林生态研学基地。	1000.00	2021-2028
特色风情渔业小镇建设项目	融合滨海温泉、渔光互补、湿地生态、渔村美食等要素资源,建设“海蓝地绿,鱼香浓郁”的粤港澳大湾区风情渔业小镇。	4500.00	2021-2025
休闲渔业建设项目	建设江门渔港经济区大广海湾海洋文化研学休闲渔业及滨海旅游观光带“休闲渔业和高端游艇节点码头”。	1500.00	2021-2025
鱼塘改造尾水处理建设项目	通过示范,对规划区内海水养殖池塘全面推广标准化改造和养殖尾水无害化处理。	8500.00	2021-2025
合计	11个重点建设项目合计投资估算	106500.00	2021-2030

四、沙堤渔港板块



图 6-17 沙堤渔港实景图（北）



图 6-18 沙堤渔港实景图（南）

沙堤渔港位于台山市川岛镇上川岛沙堤村，建成于 1999 年，总体面积 528.7 万平方米。其中水域面积 379.7 万平方米，港池面积 8 万平方米，港池设计低水位 3.4 米，最大水深 6 米，可容纳避风渔船 950 艘，现有岸线长度 9673 米，码头长度 700 米，码头宽度 30 米，码头前沿陆域纵深距离 100 米，护岸长度 535 米，港内避风塘面积 10 万平方米，巷道宽度 50 米。渔港东、西、北三面环绕陡峭的石头山，西南方向面海。与外部联结的陆路交通只有一条乡道。目前仅有左岸约 26000 平方米的连片空地。

由于土地资源极度缺乏且交通条件局限，无法实施规模化的精深加工、保鲜仓储、城镇建设等产业项目。作为离岛，辽阔的海域、丰富的资源、宁静的环境，沙堤板块尤其适合开展海洋生物技术与海洋医药研发、海洋牧场建设、深远海大型渔船锚泊以及休闲渔业、海岛旅游项目发展。

（一）渔港类型定位

休闲旅游主导型现代渔港。

（二）核心战略定位

江门渔港经济区海洋牧场、深远海渔业、渔船服务基地；粤港澳大湾区海岛生态旅游重要目的地。

（三）主导产业定位

养殖生产、研发服务。

（四）产业功能结构

1. 服务产业——深远海渔船锚泊、补给、产业孵化；
2. 养殖产业——海洋牧场、深海网箱、海藻养殖等；
3. 旅游产业——休闲渔业、海岛旅游、渔村体验、海产美食。

（五）建设内容

沙堤渔港板块重点建设内容为：建造防波堤、建设蓝海粮仓、修筑风情海岛、整饰经典渔村、开设主题食街、贯通海上直航线路。

1. 建设沙堤渔港防波堤，提升渔港防灾避灾能力。

按全省渔港核查资料及对沙堤村实地考察、访谈表明，由于沙堤渔港目前没有防波堤，当出现西南方向大于8级台风时，进港渔船无法实现安全避风，必须转移到其它避风锚地进行避风，给渔船渔民带来极大的安全隐患。为此，必须选择适当位置建设防波堤，以提升其防风避灾能力。

2. 建设“海洋牧场”，实现渔业提质增效。

充分利用海岛地理及海域资源优势，以“深海网箱”“浅海围栏牧场”“海藻养殖”为主要生产方式，推动在乌猪洲、沙堤、下川西南海域建设“海洋牧场”，打造江门渔港经济区“蓝海粮仓”，转变渔业生产方式，

实现渔业生产转型升级，提质增效。“蓝海粮仓”建设应坚持“渔民充分参与，分享发展红利”的原则推进，避免出现“卖资源”和资本巨头垄断资源现象。

3. 打造“精品经典渔村”，实施差异发展。

通过对沙堤渔村现有建筑物穿衣戴帽，整治“脏乱差臭”现象，融入经典渔村元素，展示经典渔村文化，开展渔村美化工程、亮灯工程，恢复经典渔村情景，勾起游客对经典渔村的思念与情怀。实施差异化发展，与江门渔港经济区各节点风情渔业社群展示空间构建起一条特色旅游线路。

4. 开设“海鲜主题食街”，塑造“鲜鲜沙堤”品牌。

利用沙堤渔港独特的海岛地理条件，沙堤村紧靠渔港的区位条件，丰富的海产资源及莅港游客资源，选择现有的街区商铺，成行成市地开设沙堤“海洋、海岛、海港、海鲜”为场景的海鲜“主题食街”，通过游客沉浸式体验，塑造“醉鲜沙堤”品牌。

5. 开通“海上直航线路”，改善进港方式。

目前进入沙堤渔港的路径是从川岛镇坐约 50 分钟船到上川岛客运码头，再转乘约 40 分钟汽车到沙堤村。路途波折，耗时较长，并不符合当下人们追求效率节奏的诉求。规划期内，应开通由川岛镇直达沙堤渔港的海上直通航线，改进进港方式，也为需求者提供更多的选择方案。海上直航线路本质来说，同时是一条海岛景观航线。

6. 建设深远海（南沙）渔船锚泊、补给、现代渔业产业培训基地。

7. 建造沙堤休闲渔业码头。



图 6-19 沙堤渔港休闲渔业码头概念图

(六) 功能空间布局

按照“系统构建，节点贯通”“近远结合，缓急有序”“集约节约，高效利用”和“统一规划，分步推进”原则，对沙堤渔港产业功能布局做如下规划。



图 6-20 沙堤渔港功能空间总体布局示意图

以渔港作为功能空间布局基点。

在适当位置设计建设防波堤，提升渔港防风避灾能力。在港池南岸设计深远海渔业码头及深远海渔船锚地。

在 a 片区布局，打造沙堤精品经典渔村；h 点布局沙堤海鲜主题食街。

在 b 点布局，设计建设生鲜渔获交易市场。

分别在 c 点布局渔业码头；d 点布局游客码头；g 点布局休闲渔业码头；f 点布局，高端游艇节点港；e 点布局高端游艇码头。

利用渔港背面石山，设计打造风情海岛景观公园。

（七）沙堤渔港阶段性建设内容和要求

专栏四 沙堤渔港阶段性建设内容和要求

近期（2021—2023 年）：建设沙堤渔港防波堤；升级改造沙堤渔港；建设深远海渔船锚泊补给、渔业产业培训孵化基地；建设深海网箱、海洋牧场，打造江门市“蓝海粮仓”；开通川岛至沙堤渔港“海上直航线路”，改善进港路径；升级改造进港公路，改善交通条件；村容村貌整治，植入文化元素，完成沙堤精品经典渔村改造建设；建设沙堤海鲜主题美食街，创建“鲜美沙堤”品牌；建设沙堤休闲渔业和高端游艇节点港；建设港湾公园、风情碧道、打造海岛风情渔港；初步建成平安渔港、产业渔港、智汇渔港、绿色渔港、休闲渔港。

中期（2024—2025 年）：持续推进沙堤渔港防波堤建设；持续推进沙堤渔港升级改造、深远海渔业基地建设；持续推进深海网箱、海洋牧场建设；持续推进进港公路升级改造；完成沙堤海鲜主题美食街建设，持续推进品牌建设；完成港湾公园、风情碧道、海岛风情渔港建设；全面建成平安渔港、生态渔港、休闲渔港、美丽渔港。

远期（2026—2030 年）：完成沙堤渔港防波堤建设；完成进港公路升级改造项目；全面建成以“深远海渔业基地”为核心，涵盖休闲渔业、海岛旅游功能的新型“渔港经济区”板块。

（八）沙堤渔港重点建设项目及投资估算

沙堤渔港重点建设项目投资估算	沙堤渔港重点建设项目及投资估算		
项目名称	重点项目建设内容	投资(万元)	建设年限
渔港改造升级项目	沙堤渔港清淤疏浚；建设沙堤渔港防波堤，提升渔港防灾避灾能力。	40000.00	2021-2030
海洋牧场建设项目	以“深海网箱”“浅海围栏牧场”“深海养殖”为主要生产方式，建设江海洋牧场。	12000.00	2021-2025
特色风情经典渔村建设项目	对沙堤渔村现有建筑物穿衣戴帽，整治“脏乱差臭”现象，融入经典渔村元素，展示经典渔村文化，开展渔村美化工程、亮灯工程等进行整饰，恢复经典渔村情景。	2000.00	2021-2023
主题食街建设项目	建设沙堤“海洋、海岛、海港、海鲜”为场景的海鲜“主题食街”，塑造“鲜美沙堤”品牌。	3500.00	2021-2023
直航线路建设项目	开通由川岛镇直达沙堤渔港的海上直通航线。	2000.00	2021-2025
海洋渔业服务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深远海（南沙）渔船锚泊、补给、现代渔业产业培训基地、电商服务平台。	1500.00	2021-2022
专用码头建设项目	建造沙堤休闲渔业和高端游艇专用码头（专用港）。	1500.00	2021-2025
合计	7个重点建设项目合计投资估算	62500.00	2021-2030

第四节 重要旅游线路规划

一、海钓船及游艇旅游线路

崖门渔港（海钓船、游艇母港）→广海渔港（海钓船、游艇节点港）
→横山渔港（海钓船、游艇节点港）→北陡、深井、横陂种业小镇（海钓

船、游艇节点码头) → 沙堤渔港 (海钓船、游艇节点港)



图 6-21 渔港与沿海重要旅游节点空间关系示意图

二、特色风情渔村旅游线路

崖门渔港 (渔业特色风情社区) → 广海渔港 (特色风情渔业村) → 横山渔港 (特色风情渔业小镇) → 沙堤渔港 (精品经典渔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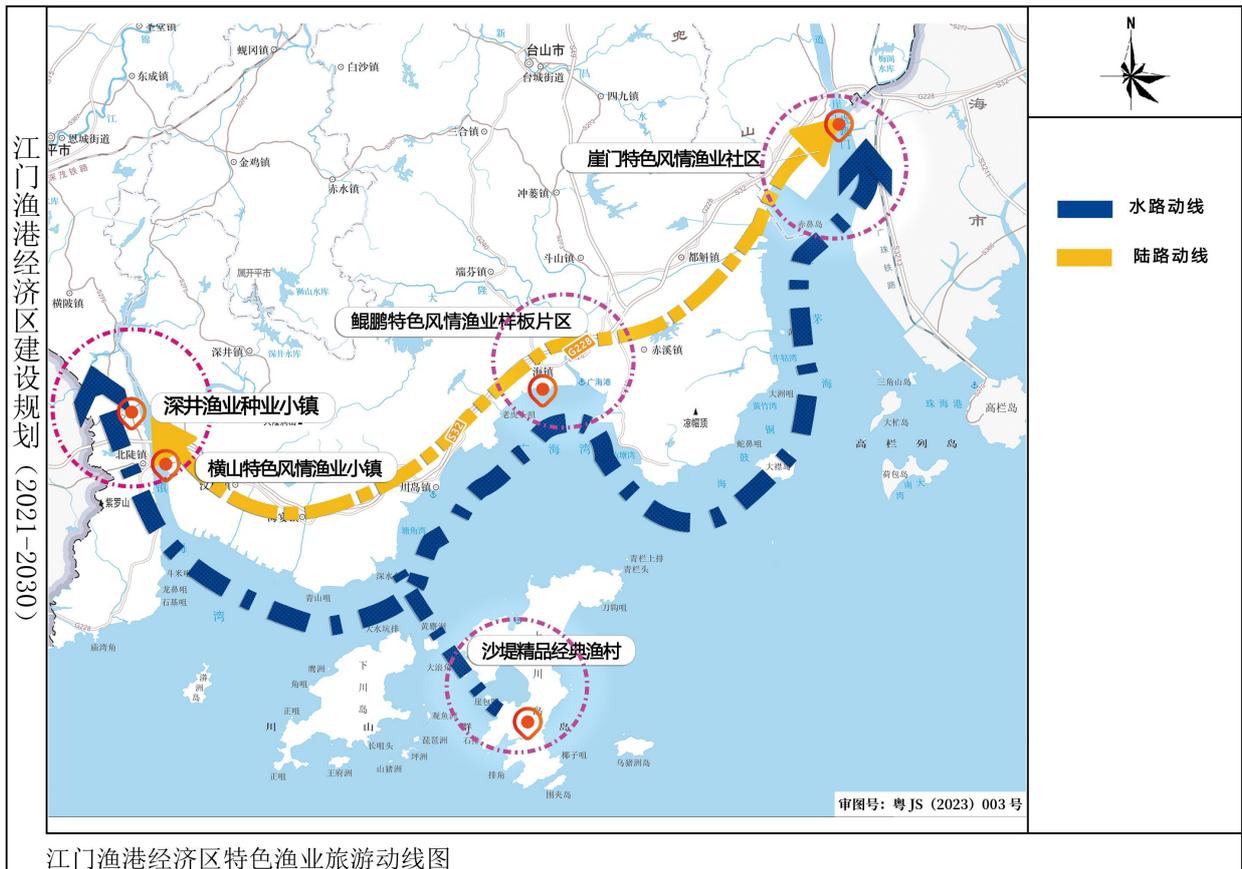


图 6-22 特色风情渔村旅游线路 (S32 陆路及沿海水路) 示意图

第五节 近期 (2021—2023 年) 重点建设方向

基于国家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实施目标及时序要求,对江门渔港经济区 2021—2023 年重点建设方向做如下规划。

一、崖门渔港片区

(一) 渔港升级改造——开展渔港建设改造提升工程港池及主航道清淤疏浚。

(二) 主题旅游建设——建设集“食、住、游、玩、娱、购”多功能为一体的崖门“渔人广场”。

(三) 健康养殖及尾水处理示范区建设——全面完成“海水标准化健康养殖和养殖尾水无害化处理示范区”建设与推广。

(四) 全面推动并完成平安渔港、产业渔港、生态渔港、休闲渔港、智慧渔港和美丽渔港建设。

二、广海渔港片区

(一) 渔港升级改造——完成广海渔港升级改造项目。

(二) 一级渔港——建成并认定为国家一级渔港。

(三) 海产品加工——初步建设成与产业发展进程、规模相适应的海产品加工基地。

(四) 集散交易市场——基本建成江门渔港经济区广海海洋鲜活水产品产品枢纽型集散交易市场，打造以广海渔港为核心的珠三角西岸水产品集散交易中心。

(五) 启动广海渔港三期建设工程。

三、横山渔港片区

(一) 启动横山渔港改扩扩建工程——扩大港池 267000 平方米，建设横山渔港新码头、提升避风塘有效避风容量及避风率。

(二) 创建国家一级渔港。

(三) 水产品加工——初步建成 250 亩水产加工产业园。

(四) 集散交易市场——基本建成江门渔港经济区横山海水养殖产品枢纽型集散市场及保鲜仓储、物流配送体系，打造珠三角西岸水产品精深加工及集散贸易副中心。

(五) 科技兴渔——深井海洋渔业种业小镇。

(六) 申报创建“汶村海洋渔业强镇”。

(七) 建设镇海湾特色水产品品牌。

(八) 推进修造船能力能力提升。

四、沙堤渔港片区

(一) 深海网箱、海洋牧场建设——持续推进深海网箱、海洋牧场建设，打造江门市“蓝海粮仓”。

(二) 特色风情经典渔村建设——对沙堤渔村现有建筑物穿衣戴帽，整治“脏乱差臭”现象，融入经典渔村元素，展示经典渔村文化，开展渔村美化工程、亮灯工程等进行整饰，恢复经典渔村情景。

(三) 主题食街建设——建设沙堤“海洋、海岛、海港、海鲜”为场景的海鲜“主题食街”，塑造“鲜美沙堤”品牌。

(四) 增强远洋捕捞补给功能。

第六节 发展“双碳渔业”

一、“双碳目标”

习近平主席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会上向全世界郑重宣布：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随后，在气候雄心峰会上，习近平主席进一步指出：到2030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2005年下降65%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25%左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12亿千瓦以上。

二、产业基础

2004年7月，中广核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台山市政府签订《开发上、下川岛风电场项目框架协议》。自此，江门市积极布局风电产业，相继批复了台山广海、汶村、端芬等多个风电项目；通过招商引资，吸引了华润集团、国电电力、中广核等央企继续在台山、恩平等沿海区域和近海区域布点建设。

江门市大广海湾区域沿海已建成或在建一批渔光互补光伏发电站。2017年，江门市首个大型渔业光伏发电项目——广州发展台山渔业光伏产业园建成投产。海宴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北陡镇渔光互补发电项目、汶村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相继建设。风电项目、渔光互补发电项目的顺利推进，有力地推动了江门市新兴能源产业发展，有效地改变了江门市能源结构，为江门沿海推进“碳排放”减量和“碳汇”奠定了坚实的产业基础。

三、发展“双碳渔业”

江门渔港经济区以“减少排放”“实现中和”目标，推动建设产业经济由传统粗放型向绿色低碳、环境友好转型升级；推动创新发展“双碳渔业”，建立渔业产业经济创新发展的优势地位；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提升产业发展质量。

（一）发展方向

1. 改善海洋捕捞方式，发展生态养殖模式，充分保护、培育和发挥海洋生物的碳汇功能；利用海洋环境中食物链传递规律以及各种物理化学作用机制，实行立体化综合养殖，增强生物碳汇功能。

2. 发展海洋牧业，保护近海自然生物碳汇。在特定海域，采用建立大型人工孵化站、大规模投放人工鱼礁，大力推动浅海海藻（草）床建设、深水大型藻类养殖、增殖放流和生物质能源新材料开发等规模化的海洋森林工程建设，培育高效的海洋牧场，确保水产资源稳定和持续增长，实现碳汇渔业的可持续发展。

3. 持续、稳妥推进“渔风互补”、“渔光互补”项目建设，增加清洁能源供给，减少碳排放。

4. 加强渔业的科研投入，进行碳汇计量方法的深入研究，系统建立科学可行的渔业碳汇碳收支计量体系，有力保障海洋“双碳渔业”推广，探索开展海洋渔业碳汇交易，积极推进碳汇渔业的市场化。

（二）路径机制

以《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规划（2017—2025年）》引领，以渔港经济区建设为契机，按照“源头防治、产业调整、技术创新、主体培育、绿色生产”的建设路径，构造一个“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碳减排机制”和“陆地+海面+海底”三个层次的碳减排产业体系。



图 6-23 渔光互补系统示意图

（三）示范推广

围绕“提升资源利用效率、结合养殖尾水整治，加强养殖环境管控、降低渔业生产成本、实现双碳渔业目标”课题，引入科研机构 and 人才资源，提供必要支持，在渔港经济区规划区域主要海水养殖带广海镇、横山镇及海藻类传统产地上川岛组织开展对“双碳渔业”实现模式的探索、研究，开展实验、示范，创新“双碳渔业”业态模式，获得成功经验后全面推广应用。

第七章 交通运输系统规划

第一节 陆域交通

一、对外陆域交通现状

江门渔港经济区的陆域交通系统主要包括铁路交通网、公路交通网，其中高速公路和快速路是规划区主要对外通道，将渔港经济区与外部区域进行有机连接。

江门渔港经济区由深湛铁路、鹤台铁路、广珠铁路广海湾支线组成铁路网。主要公路网主要由西部沿海高速、广台高速、新台高速、G240、G228、S273、S386 等组成接轨江门市乃至广东省的主要交通公路网络。

二、规划区陆域交通

江门渔港经济区主要包括台山市广海镇、上川岛、汶村镇以及新会区崖门镇，其中上川岛仅能通过水域交通乘船往来。推进上川岛至下川岛的连岛桥及环岛公路建设，构建岛内快速公路系统；远期预留鹤开高速公路南延线至下川岛的桥位，增加陆岛交通的客运和旅游码头数量，打造“岛湾相连”的便捷通道。

广海镇、汶村镇、崖门镇主要由西部沿海高速（S32）、G228、S386 实现互通。广海镇拟建东线以及西线公路，以两线为主干道进一步完善公路网络。汶村镇拟扩建横山渔港进港大道，修建工业园道路并实现与进港大道的互通。崖门镇在崖门渔港新建北侧引桥，北拦砂防波堤实体段堤顶道路维修，平面上沿北堤实体段布置，与北侧引桥衔接。各镇陆域道路修建完成后，形成渔港经济区更加完善、便利与合理的区域新交通网络。

规划期内，重要道路建设工作作为推动建设广海渔港—海龙湾增殖放流基地沿海碧道；推动上川岛客运码头至沙堤渔港公路升级改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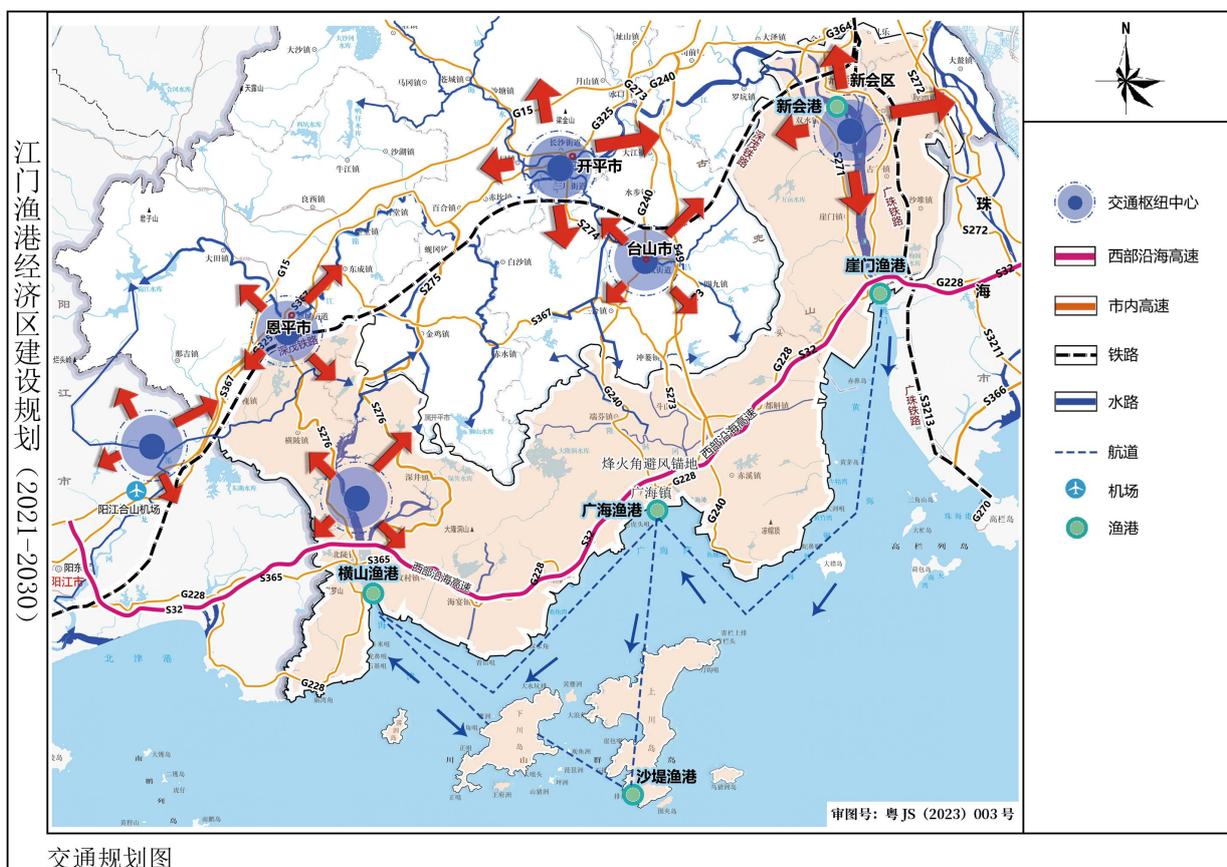


图 7-1 江门渔港经济区交通规划图

第二节 水域交通

一、水上交通现状

规划区水上交通有内河航道和沿海港区出海入港航道。

内河航道主要是西江、潭江及其支流。西江是珠江水系主干流，我国四大河流之一，河道西起广西梧州，南出南海，全长 352 公里，流经本市鹤山、江门市区，从磨刀门和虎跳门出海。江门境内河道全长 80 公里。航道现维持等级为正常通航 1000 吨级。潭江发源于恩平市乌丰顶，由西向东

流经恩平、开平、台山，于新会区折向南进入银洲湖，经崖门出南海。干流全长 248 公里。主航道以开平市三埠潭江大桥为界，上游受航道水深、桥梁净空高度、水闸等限制，只能通航 50 吨级以下的驳船；下游航道条件较好，可通航 1000 吨级船舶。

沿海港区航道：广海、镇海湾进出海航道均需人工开挖。广海港区一期工程，位于广海湾内烽火角水闸下游，原有 1000 吨级航道，近年由于自然淤积严重，维护困难，航道基本上不能使用。镇海湾港区出海航道长而窄，总长 24 公里，沿线和湾口拦门浅滩一直未有疏通，仍处于自然状态，低潮时航道只能进出 500 吨级船舶。陆岛运输码头及沿海渔港进出港航道等级也较低，基本处于自然状态，有时船舶需乘潮进出，目前航道只能进出 300 吨以下的客货船或渔船。

二、水运现状

江门地区属珠三角水网，水运条件十分优越。通过西江及珠江三角洲其它水道，可沟通梧州及广州、肇庆、中山、珠海、深圳等珠三角城市和港澳地区。沿潭江可与新会、台山、开平、恩平“四邑侨乡”相通。南出崖门经南海可达我国沿海各港及东南亚等近洋国家。长期以来，水运是该地区货运的重要运输方式之一，承担着本地区煤炭、石油、粮食、生产原材料、外贸货物等大宗货物的运输，在国民经济发展、能源运输、对外开放中起了极为重要作用。虽然近年公路建设蓬勃发展，部分短途货物运输被快捷的公路运输取代，但水运价格低廉、运量大，兼上本市有水运条件好，疏运通道顺畅等优势，大宗长距离的货物运输仍采用水上运输方式。

三、水域交通

水上对外交通联系：航运主要是海洋捕鱼船的卸货、停靠、补给，相关的渔用物资和水产品加工产品、半成品的运输、装卸。

待江门渔港经济区工程升级改造完成后，码头交通量将增加，随着渔船大型化规划的发展趋势，应预留足够航道空间，以满足港区水上交通的疏港问题。根据《江门大广海湾经济区发展总体规划（2013—2030年）》开通直航通道沟通内陆、面向海外，为江门市打造粤港澳大湾区西翼枢纽门户城市，推动区域联动发展，实现沿海、沿江经济快速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规划期内，重点开通渔港经济区休闲渔业、滨海旅游专用航线，以崖门渔港为母港，串联广海渔港、横山渔港、沙堤渔港、深井—横陂渔业种业小镇及沿途主要景区景点，构建江门市滨海风情旅游线路和崖门渔业特色风情社区、广海鲲鹏渔业特色风情村、横山渔业特色风情小镇、沙堤渔业风情经典渔村观光旅游线路。

规划期内，开通川岛镇至沙堤渔港海上直航线路，改善沙堤渔港交通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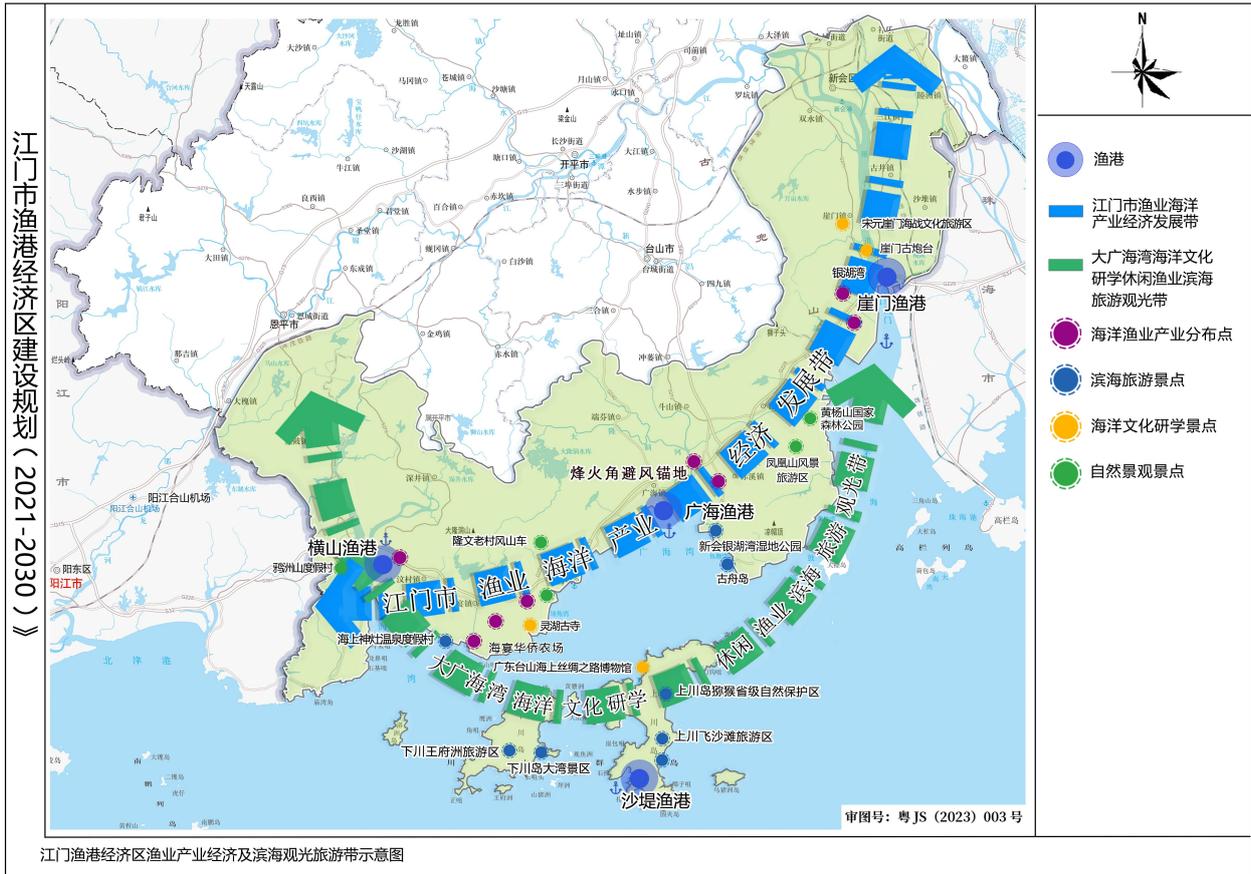


图 7-2 江门渔港经济区渔业产业经济及滨海观光旅游带示意图

第八章 生态保护与水资源利用

第一节 环境影响评价

一、环境质量现状

规划区空气质量保持良好水平，空气质量符合国家二级标准。集中式饮用水源断面水质达标，主要水体基本可达到功能水体要求。近岸海域无机氮和石油类出现多次超标，其他污染指标处于一类或二类海水水质水平。市区区域环境噪声质量处于轻度污染水平，声源构成以生活和交通噪声源为主。

二、环境影响因素分析

（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规划区建设及运营期间主要空气污染物为粉尘、汽车及船舶尾气等。考虑到规划区雨量充沛，气候湿润，有利于粉尘沉降。因此，粉尘污染在采取适当的防尘措施后，其影响可以降低到较小程度，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敏感点造成较大的污染影响。海上施工及作业区距离居民区较远，有较大的风力环境容量，污染物的稀释及输送条件好，不易造成局部污染。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规划区建设及运营期间主要废水主要有生活污水、施工废水、工业废水及养殖尾水。

生活污水：规划区生活污水由居民以及施工人员产生，可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或铺设污水收集管网，配置污水沉淀池和污水处理站，或将污水委托专门公司转运至城市污水厂处理，以满足生活污水处理需求。

施工废水：施工废水主要为建筑废水。通过相应的废水处理措施后，施工期废水对区域水环境无显著影响，且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工业废水：主要来源于水产品加工厂的原料处理废水、水煮废水、设备地面冲洗水和除臭设备排水。积极推进工业企业入园，集中治污，提高工业废水的收集率和处理率，提高污水处理设施的工艺水平，保证废水达标排放，并通过严格排污口的设置，则运营期间水污染物排放不会造成规划区内水体恶化。

养殖尾水：养殖尾水污染物不一致，但均含有丰富的有机物成分，若随意排放，则易造成水体氮、磷富营养化，导致水质恶化。因此通过合理控制养殖容量，采用绿色生态高效的养殖技术，同时对养殖尾水采用物理、化学及生物技术处理，减轻养殖活动对海洋环境造成的影响。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规划区噪声来源于渔港及周边城镇流动以及运输的车辆、机械作业的噪声以及工业噪声。施工期间规划场界噪声需要通过合理措施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标准要求，为使运营期对周边环境的噪声影响降至最低限度，渔港管理单位应采取加强运输车辆管理，为超标敏感建筑安装通风隔声窗等措施。在工业噪声上，只要控制加工业的生产主要设备噪声源，降低厂界噪声，使之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就不会对敏感点及周边的声环境质量造成明显的不良影响。

（四）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固体废物主要有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土石方、拆迁垃圾和停泊在港内

的船舶及渔港小镇、美丽渔村、水产品加工区等后方陆域产生的生活垃圾、变质鱼等残渣碎料。对固体废物产生源而言，只要做到集中收运，落实处置去向，高效后续处理，对渔港周边环境不会产生不良影响。

（五）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防波堤建设破坏了底栖生物赖以生存的底质环境，并造成部分底栖生物的直接死亡，海上施工产生的悬浮泥沙对浮游生物、游泳动物等也将产生一定的影响。渔港经济区建设将改变区域自然环境和生态环境，可能对规划区域局部区域的生态适宜性和生物多样性产生影响。

三、规划依据和标准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 （三）《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
- （四）《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沿海渔港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农办渔〔2019〕40号）；
- （五）《广东省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粤府〔2006〕35号）；
- （六）《广东省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粤环〔2016〕51号）；
- （七）《江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江府办函〔2020〕13号）；
- （八）《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九）《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 （十）《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十一) 《海水水质标准》(GB3097—1997)；

(十二)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十三)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四、主要污染物和污染源

渔港经济区各个港区资源禀赋以及发展诉求不同，建设期以及运营期主要污染物和污染源也有所差异。

(一) 沙堤渔港

沙堤渔港的主要污染物包括污水、噪声、固体废弃物及大气污染。其中污水来源有：渔港内主要污水源为船舶含油污水、卸鱼码头渔获物带来的污水、船员及港区人员的生活污水等；渔港小镇、渔村均位于渔港后方，其污水主要有生活污水、径流污水、工业生产废水等。噪声主要来源于渔港及周边城镇机械作业、运输车辆作业和行驶时产生的噪声等。固体废弃物来源于停泊在港内的船舶及渔港小镇、渔村等后方陆域产生的居民以及游客的生活垃圾、生产垃圾、塑料垃圾、运输包装物等。渔港大气污染主要有两种，包括渔港基础设施建设及陆域建筑施工运输时产生的扬尘和尾气等废气污染，渔港周边渔村粉尘烟尘污染和气态污染物等气体污染。

(二) 横山渔港

横山渔港的主要污染物为污水、固体废弃物及大气污染。其中污水来源有：渔港内主要污水源为船舶含油污水、卸鱼码头渔获物带来的污水、船员及港区人员的生活污水等；渔港小镇、渔村均位于渔港后方，其污水主要有生活污水、径流污水等。固体废弃物来源于停泊在港内的船舶及渔港小镇、渔村等后方陆域产生的居民及游客的生活垃圾、水产品现代产业

园生产垃圾、塑料垃圾、运输包装物等。渔港大气污染主要为渔港基础设施建设及陆域建筑施工运输时产生的扬尘和尾气等废气污染，渔港周边渔村、水产品加工区产生的工业废气、粉尘烟尘污染和气态污染物等气体污染。

（三）广海渔港

广海渔港的主要污染物包括污水、噪声、固体废弃物及大气污染。其中污水来源有：渔港内主要污水源为船舶含油污水、卸鱼码头渔获物带来的污水、船员及港区人员的生活污水等；渔港小镇、渔村均位于渔港后方，其污水主要有生活污水、径流污水、工业生产废水等。噪声主要来源于渔港及周边城镇机械作业、运输车辆作业和行驶时产生的噪声，及渔业加工业生产噪声。固体废弃物来源于停泊在港内的船舶及渔港小镇、渔村、水产品加工区等后方陆域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垃圾、塑料垃圾、运输包装物等。渔港大气污染主要有两种，包括渔港基础设施建设及陆域建筑施工运输时产生的扬尘和尾气等废气污染，渔港周边渔村、水产品加工区产生的工业废气、粉尘烟尘污染和气态污染物等气体污染。

（四）崖门渔港

崖门渔港的主要污染物包括污水、噪声、固体废弃物及大气污染。其中污水来源有船舶含油污水、卸鱼码头渔获物带来的污水、船员及港区人员的生活污水等，渔港后方的生活污水、径流污水、工业生产废水等。噪声主要来源于渔港及周边城镇机械作业、运输车辆作业和行驶时产生的噪声等。固体废弃物来源于停泊在港内的船舶及渔港小镇、渔村等后方陆域产生的居民及游客的生活垃圾、塑料垃圾、运输包装物等。渔港大气污染

主要有两种，包括渔港基础设施建设及陆域建筑施工运输时产生的扬尘和尾气等废气污染，渔港周边渔村、水产品加工区产生的工业废气、粉尘烟尘污染和气态污染物等气体污染。

（五）烽火角避风锚地

目前烽火角避风锚地唯一功能为渔船停泊，其主要污染物为污水、固体废弃物。其中污水来源有：渔港内主要污水源为船舶含油污水、卸鱼码头渔获物带来的污水、船员及港区人员的生活污水等；渔港小镇、渔村均位于渔港后方，其污水主要有生活污水、径流污水等。固体废弃物来源于停泊在港内的船舶及渔港小镇、渔村等后方陆域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垃圾、塑料垃圾、运输包装物及变质鱼等残渣碎料。

五、环境监测要求

环境监测指标主要有养殖区水环境、港区水质、沉积物、海洋生态环境、土壤、地表水、噪声及大气环境质量，对规划期的前期、中期、后期三个时间段的数据进行对比分析，评估规划期内渔港经济区环境质量及海洋生态环境变化情况。通过环境监测，充分掌握规划区内污染物排放量、浓度，预警和估算污染事故的潜在危害，并及时采取相应的控制及预防措施。

六、环境保护措施

（一）环境空气污染防治措施

建议对施工扬尘采取洒水湿法抑尘，并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及时硬化道路及绿化，设置施工围挡等。铺沥青混凝土时最好有良好的大气扩散条件，沥青混凝土铺设时间最好在有二级以上的风力条件下进行，以避免

局部沥青烟浓度过高。加强市政绿化，提升规划区空气净化能力。水产品加工企业要做好气体收集措施，减少排放。在规划区内推广清洁能源，提高燃气化率，对尾气排放不合格的车辆及船舶应限制使用，同时加强控制机动车尾气的达标排放，推行国V标准的施行，以降低交通量激增带来的大气污染。

（二）水污染防治措施

与《江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相衔接，强化海域污染治理。深化港口船舶污染联防联控，推动港口、船舶修造厂加快船舶含油污水、洗舱水、生活污水和垃圾等污染物接收、转运及处置设施建设。推进船舶污染防治设施设备配备和改造升级，确保船舶水污染物达标排放。优化海水养殖生产布局，鼓励发展深海养殖，严格管控海水养殖尾水排放，推行海水养殖尾水集中生态化治理。深化海洋垃圾污染防治，构建海岸垃圾清理保洁和海上环卫机制，开展海洋污染监测、评估。

生产废水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采取相应措施使规划区外排污水可以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应严格控制施工时间。选择低噪声设备，对强噪声机械建立简易的声屏障等。在施工场地四周设施临时隔声墙，为减少施工噪声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建议工地的临时隔声墙可适当加高、加厚。施工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和《江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有关噪声控制的要求。

根据规划区实际情况，其敏感点通过道路两侧的绿化进行降噪。根据道路特点限制车辆在敏感点区域行驶速度，控制车辆鸣笛并禁止路侧新建敏感点。

（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渔港内的水产品交易市场、水产品加工厂，每日将产生大量消费品包装物，宜建立消费品包装物回收体系，限制过度包装，减少一次性消费品产生的垃圾。对于农家乐、鱼庄、食堂等区域，鼓励净菜上市，减少厨房残余垃圾产生量。渔港宜配备清洁船，用于收集漂浮垃圾等渔港水域漂浮污染物，如树枝、塑料、泡沫箱碎片、饮料盒等。

另外，有效衔接《江门市江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关于推广绿色生产技术的要求，将绿色低碳循环理念有机融入生产全过程，引导企业开展工业产品生态（绿色）设计，从源头减少废物产生和污染物排放。

（五）生态环境变化防治措施

在重要渔业生物资源产卵、索饵、洄游等敏感时期，应尽可能降低施工强度，以降低对渔业生物资源的影响程度；在种质资源保护区内的渔港工程，安排海上施工时段时要避开保护区核心区的特别保护期。在保证施工质量的前提下尽可能缩短水上作业时间，降低对海洋生态环境的影响。海上施工应选择海况良好，潮流较缓的时间，防止恶劣天气引起海域泥沙不必要的扰动，减少因施工引起的悬浮泥沙扩散。避免任意扩大施工范围，减小施工作业对海洋生物及养殖作业的影响。

规划区建成后应立即开展港区绿化，补种树木，选择适宜树种和草本

植物进行栽培，并进行科学管理，尽快恢复港区的生态环境。在运营期内加强对环境敏感区的保护，将不会影响当地植物种类、植物群落的数量与分布。在红树林生态敏感区以发展滨海生态旅游、休闲农业，海洋生物育种和健康型水产养殖业为主，不进行大规模基建开发建设，对保护动植物的生态敏感区影响较小。在运营期间，要积极对被破坏的红树林进行生态修复，科学确定造林密度；精心种植施工，落实加固措施；后期细心管养，做好监测评估。

七、环境影响评价

施工期及运营期会产生相应的液体废弃物、固体废弃物、气体废弃物以及噪声，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通过有效的治理措施能把影响程度降低到合理范围。规划区建设地点离原居民住宅区较远，对建设地区周围诸如红树林的生态维护措施完善，通过有效的治理措施能把影响程度降低到合理范围。

对于环境风险事故，应严格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制定详尽可行的应急预案，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报警，迅速启动应急预案，正确地实施应急处置，就可以将事故所造成的危害大大降低。

第二节 节能减排

一、液废

提倡宣传节约用水，提高居民节水意识，从而降低生活污水的排放。水产品加工会产生较多的液体污染物，通过集中处理，能够减少大量损耗，

分类处理、循环利用提高资源利用同时降低环境污染。在用水方面，从设计环节执行节水标准和节水措施，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积极采用节水的新产品和新技术，由专职人员负责检查与维修管线，减少跑、冒、滴、漏的浪费现象。

二、固废

将固体废弃物污染处理向前推移，具体落实到生产环节。目前水产品加工集中在虾、鱼、蟹、贝类等品种，其加工废弃物比较多，对其加工废弃物再回收利用，提高加工高附加值也是重要节能减排方法。在实施过程中，可以有效降低固体垃圾污染。要求要加强废物循环利用方式的运用，进一步回收到资源能源，有效落实好固体废物污染处理。

三、气废

在水产品储运及加工中，水产品容易产生鱼腥味及发酵酸馊味。因此在水产品运输中，在冷藏运输车加装大排量的抽风通风系统。

在加工过程中，通过对车间四周加装抽风通风系统，在易发酵的生产线上加装废气收集罩，废气传送带，并在排气口上加装废气过滤处理系统，使所排废气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要求企业多植树，配备洒水车。对易产生扬尘的提前做好预防，已建成防风抑尘网和喷洒设施的要确保正常运转，设施未到位的要加快建设，尽快投入使用。加工生产企业要严格控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二次污染，粉煤机要配备防尘设施。

推进横山光伏发电模范建设，加强科技支撑，优化光伏发电设备。逐渐减少对火电厂的依赖，减少二氧化硫、电厂燃煤堆场（煤尘）；粉煤灰堆场（粉尘、扬尘）的排放。

四、噪声

建设渔旅项目时，尽量采用节能降噪的材料。工厂生产线上设备采用相应的消声器和隔声筒等降噪装置。在车间内悬挂吸音板降低噪声，使各工作车间的噪声控制在规定范围以内，不会对操作人员和周围环境造成不利。

第三节 水资源

水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基础，而规划区发展包括提高养殖、加工的质量以及居民生活水平都需要足够水资源支撑，对水资源的高效管理是渔港经济区科学发展以及可持续发展的要求。一方面要杜绝污水乱排放的现象，因地制宜的建立污水处理厂，保证污水处理质量以及效率，集中处理，高标准排放，保障规划区的水生态环境。开展渔港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和升级改造，规范含油污水、洗舱水、生活污水和垃圾、渔业垃圾等接收、转运和处理流程；另一方面要合理利用水资源，在满足社会经济发展的同时限定开发力度，预留水资源循环再生空间。尽可能做到“物尽其用”，充分发挥水资源的潜力，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节约用水。

第九章 公益及配套设施

第一节 能源电力系统

规划区内应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供电系统设计建设。设计建设应与区域内有关供电规划相衔接。

依据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实际，在保留原有供电系统的前提下，以满足实际需要为原则，增加有效供电容量。供电系统设计应同时满足渔业生产、城镇发展、人民生活需要并符合国家有关规范标准。

第二节 供水排污系统

一、供水

规划区内应设计建设给水系统。系统应与区域内供水系统及相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发展规划相衔接。

规划区供水应符合水务部门区域给水现状及建设规划要求，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规划区给水系统设计应考虑近期与远期相结合，统一设计，分期实施。规划区应采用生产、生活、消防合一的给水系统。

二、排水排污

规划区内应设计建设排水系统。系统应与区域内排水系统及相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发展规划相衔接。

规划区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制度。规划区的雨水经雨水口或雨水

明沟收集后汇入雨水干管，直接排入附近海域。规划区内应设置污水处理系统。生活及生产废水，必须通过收集、处理并达标后，循环利用或按有关规定及标准排放，严禁未经处理达标的污水直接排放。

按 2021 年全省渔港核查数据表明，江门市四港一锚地均没有设置围油栏，安放吸油材料，没有含油污水接收槽车及含油污水回收船。各港必须按照清洁渔港要求，在规划建设期内安排填补缺项。

第三节 信息通信系统

一、有线通信

规划区内应设计建设有线通讯系统。系统应与区域内有关有线通讯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发展规划相衔接。

（一）有线电话

规划区通信规划主要依托当地中国电信固定网，实现港口对市话、国内长途、国际长途的全自动接续，并将在程控电话的基础上增开电子信函，电视电话，会议电话，计算机数据通信等，从而实现综合业务数字网。

（二）生产调度通信

为了管理、调度港区各泊位的生产和装卸作业，需建立港区有线生产调度电话系统。

二、无线通信

规划区内应设计建设无线通讯系统。系统应与区域内有关无线通讯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发展规划相衔接。

（一）海岸电台

考虑到本港区船舶与码头中远距离的通信需求不多，船岸中远距离通信系统建设成本较大，而当用户有通信需求时，可通过交通部航海保障中心的海岸电台进行有线无线转接实现。为了满足船舶与码头近距离通信，规划在港区设置甚高频电台，包括一个呼叫信道和一个工作信道，配置相应设备。

（二）规划区内无线通信

规划区内生产调度人员之间及消防人员之间的通信联系采用无线对讲机。

（三）集群无线通信系统

为保证生产管理部门对港区车辆、港作船舶、移动机械操作人员的调度和管理，在港区内建设无线集群调度通信系统。

三、计算机网络和宽带接入

规划区内应设计建立计算机网络系统、留有宽带接入端口。系统应与区域内有关网络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发展规划相衔接。

根据规划区生产作业和管理需要，在规划区建立内部计算机局域网，作为整个渔港经济区计算机网络系统的子系统汇接入全港计算机网络系统。

四、港口安防

规划区内应设计建立安防系统。系统应符合有关安防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与区域内安防规划相衔接。

根据索罗斯（SOLARS）条约以及海关监管、港区保安要求，建立港区边界防范、内部视频监控、消防控制、指挥调度系统、形成较为完整的港

区保安防卫体系。

五、信息传输

规划区内应建立信息传输系统，应与区域内有关信息发展规划相衔接。

规划区主干通信线路应采用埋地穿管道敷设。通信管道应满足电话、数据、电视、互联网和其它通信业务需求。

第四节 安全监控系统

在港口和主要街道安装电视监控设备，采取全方位、全时制的监控，提高江门渔港经济区治安防范的水平和时效。

第五节 防灾应急系统

一、防洪

规划区内应进行防洪系统设计。设计应与区域内有关防洪规划相衔接。

(一) 规划区按 20 年标准设防，以 100 年一遇的标准进行校核。

(二) 防洪设施按照《防洪标准》(GB50201—94) 要求进行布置。

二、抗震

根据《广东省地震烈度区划图》，江门渔港经济区属地震烈度 8 度区。

规划区内建筑和设施设计和设防应符合按国家相关规定和标准。设计应与区域内有关防震规划相衔接。

三、消防

规划区内应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消防系统设计。设计应与区域内有关消防规划相衔接。

（一）规划原则

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坚持“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同步建设、近远期规划相结合”的原则。

（二）消防用水

消防给水系统与生活给水两套给水系统合并建设。消防水源采用市政自来水。

（三）消防管网

消防供水管道采用环状管网，以提高消防用水的可靠性。消防给水系统与生活给水两套给水系统合并建设。

（四）消防水源

工程的消防水源采用+政自来水。

（五）消防通信

建立 119、120、110 联动报警系统，达到多功能，多渠道报警要求。消防指挥中心与规划区供电、供水、供气、医疗、交通以及消防重点单位设 2 对消防专线通讯，以保证报警、灭火、救援工作的顺利进行。

（六）消防依托

渔港消防站应依托港区城市消防站。未设有消防站的，应在港区内择址建设。应引导港区内各企业成立企业消防队，配备必须的消防设施、设备。港区内应需配置消拖两用船。

第六节 卫生防疫系统

规划区内应建立卫生防疫系统。系统应与区域内有关防疫规划相衔接。

规划区内应配置一些必备的急救医疗设施，如常用的药物、担架、急救车、消防器材等，同时还应该配备一定的急救人员。

第七节 旅游设施系统

入口处设置服务管理中心、标志牌，出入口处配套大型停车场；配备道路照明和装饰照明两类动力照明相应设施；在适当的位置设休息区及座椅，供游人歇息；车道或步行道串联项目区内各个功能区域，具备良好的交通可达性，区内车道位于各个功能区域及组团内部，通达各个子项目区，供电瓶车、私家车辆及后勤车等车辆通行，道路宽度约6米。步行道位于区内子园区和单体项目内部，不允许车辆通行。

第八节 生态景观系统

一、生态系统

规划区内应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生态环境系统设计建设。设计建设应与区域内有关生态环境建设发展规划相衔接。

渔港港区内应结合自然条件，充分利用自然环境特征进行系统设计，从总体布局出发，营造丰富绿化景观空间，形成特色的绿化生态格局；采

用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点、线、面综合运用的绿地布局方式，构建网络化绿地系统；应提高绿化的普及率和覆盖率，推广以灌木为主，配植草皮的绿化配置，对维护生态环境有利、适合生长、观赏性较好的原则，突出热带地域特色，满足港区生产生活的需要。

二、景观系统

渔港港区内景观设计应沿景观轴线地带设自然绿地的开阔地块，将内部开放空间和外部空间联系起来，形成景观视线通廊，达到情景相容的效果；充分考虑渔港特点和道路走向，将建筑景观与绿化景观相结合、小区景观与城市设计艺术布局相结合，形成丰富而有特色的渔港景观；结合曲折变化的人行道路，形成丰富的、有致的道路景点，沿路通过高低搭配的建筑群落，错列围合，形成路移景变的沿街景观效果。

建筑风格采用符合当地的建筑模式，延续传统的建筑形式，在细部处理上借鉴之前的建筑风格，形成典雅、别致、富有特色的建筑形式。建筑色彩以多色调和谐相处的色调。建筑要求丰富、连续、形成高低错落、进退有效的景观界面。

第九节 公共管理系统

配套信息化监管系统、公共信息发布系统等管理设施，进驻渔业行政执法等日常管理机构，成立以海洋与渔业部门为主的渔港经济区专属管理机构。逐步建立一定规模渔业产业合作社，推动渔港经济区组织化管理及

自律化管理。

第十节 公共服务系统

规划考虑人口增长、旅游和城镇拓展等多方面的需求，根据城镇功能组团的差异发展，配套不同类型的公共服务设施，对在渔港范围内渔获物和渔需物资的装卸、仓储、交易等经营行为实施统一管理服务。搭建渔港全域智能视频监控、渔港渔船动态监控、渔港应急和电子交易平台等现代化管理系统；防灾应急预案、渔港管理制度上墙；调度中心实时监控调度；码头前沿 24 小时专人专管等，由此搭建“智能化、规范化”的公共服务系统。

第十章 投资预估及资金筹措

第一节 投资预估

一、总投资预估

江门渔港经济区覆盖4个渔港为基础的4个产业经济发展片区及烽火角区域性避风锚地。根据规划重点项目和规模，规划周期内预估共需投入建设资金约39.35亿元。

表 10-1 江门渔港经济区主要公益性基础设施项目一览表

序号	渔港名称	主要公益性基础设施投资项目内容
1	崖门渔港	疏浚清淤、高端游艇码头改造、休闲渔业码头改造、外来渔船应急避风停泊区建设、其它设施建设
2-1	广海渔港	清淤疏浚、航道改造、码头改造、扩大港池、防波堤及护岸、珠三角西岸水产品集散交易中心建设，其它设施等
2-2	烽火角区域性避风锚地	水闸通过能力提升、锚泊引航智能化管理系统建设、应急物资仓库建设等
3	横山渔港	清淤疏浚、航道改造、码头改造、扩建港池、防波堤及护岸建设，道路、电力、供水及其它设施等
4	沙堤渔港	防波堤建设、深远海渔业服务设施、外来渔船应急避风停泊区、其它基础设施建设等

表 10-2 江门渔港经济区建设项目投资预估表（亿元）

序号	渔港名称	预估总投资	公益性基础设施	经营性建设项目	2021-2023年投资	2024-2025年投资	2026-2030年投资
1	崖门渔港	8.20	1.30	6.90	2.50	3.20	2.50
2-1	广海渔港	14.25	7.88	6.37	3.80	5.60	4.85
2-2	烽火角锚地						
3	横山渔港	10.65	4.60	6.05	1.45	3.70	5.50
4	沙堤渔港	6.25	4.35	1.90	0.35	1.50	4.40
合计		39.35	18.13	21.22	8.10	14.00	17.25

注：投资额度按单位面积投资强度（约50-100万元/亩）及项目性质、规模进行预估。

二、分期投资

（一）近期，即 2021—2023 年投资预估为 8.10 亿元。

其中渔港升级改造、公益性基础设施重点项目投资预估为 3.20 亿元。重点是广海渔港清淤疏浚、航道改造、码头建设；烽火角区域性避风锚地升级改造；横山渔港新港、渔业码头、防砂堤建设，清淤疏浚；沙堤渔港防波堤建设及码头改造工程等。

经营性项目包括水产品加工工业园区、水产品集散交易及冷链物流园区、水产种业小镇、配套生活服务项目投资预估为 4.90 亿元，组织引导由社会资本投入。

（二）中期，即 2023—2025 年投资预估为 14.00 亿元。

其中渔港升级改造、公益性基础设施重点项目投资预估为 3.93 亿元。重点是广海渔港三期、防波堤建设；横山渔港新港、渔业码头建设；沙堤渔港防波堤建设。

经营性项目包括水产品加工工业园区、水产品集散交易及冷链物流园区、水产品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程项目和配套生活服务项目投资预估为 10.07 亿元，组织引导由社会资本投入。

（三）远期，即 2026—2030 年投资预估为 17.25 亿元。

主要为公益性基础设施 11.00 亿元；包括水产品加工工业园区、水产品集散交易及冷链物流园区、水产品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程项目和配套生活服务等经营性项目投资，组织引导由社会资本投入。预估总投入为 6.25 亿元。

第二节 资金筹措

渔港经济区建设按“公益性基础项目政府扶持，经营项目社会资本投入”原则进行资金筹措。主要以争取中央、省级扶持资金及市、县级财政预算安排、地方政府发债筹资、引导社会资本投入等方式筹措。

一、争取上级财政资金扶持

公益性基础设施项目争取政府扶持。积极争取各级政府对渔港经济区建设的财政支持。充分发挥导向引领作用，对公益性基础设施项目如渔港疏浚清淤、码头、防波堤、避风锚地、安全设施、管理设施等以及公益性道路、电力、供水、通讯、绿化等以政府财政资金扶持为主。同时，应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在资源优化配置、社会资本投入方向中的引导和杠杆的重要作用。江门渔港经济区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总投资估算为 18.13 亿元，项目建设争取中央财政资金 2.00 亿，省级财政 1.00 亿，市级及区、县结合实际情况从地方财政安排解决配套资金 4.00，其余 11.13 亿元由地方政府定向申请专项国债、撬动社会资本参与解决。

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投资

经营项目撬动社会资本投入。在渔港经济区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坚持政府引导、企业参与、市场运作模式，依照“谁投资、谁管理、谁受益、谁担责”的原则，视项目性质、内容、规模、效益及对渔港经济区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贡献程度等指标，撬动不少于政府财政扶持资金 3-4 倍的社会资本参与。本项目期望撬动社会资金 20-25 亿元。其中前期撬动社会资本参与投资 3-5 亿元，用于经营性项目建设；中期撬动社会资本参与投资 5-10 亿元，用于经营性项目建设；规划后期主

要撬动社会资本 10-15 亿元，用于经营性项目建设。建立合理的利益联结机制，鼓励社会资本积极参与公益性基础设施投资并分享设施利用效益。

第十一章 效益分析

第一节 经济效益

一是通过渔港经济区建设，合理利用渔港避风防灾功能，提升渔船避风防灾能力，最大限度降低灾害损失，减少船损、沉船等造成的经济损失，减少渔船避风过程中产生的能耗。在带来直接经济效益的同时，预期可带动社会资本投资约 30 亿元，满足 20 万吨的渔货（包括海洋捕捞产品和海水养殖产品）装卸交易和 10 万吨的水产品加工，带动 4 个沿海城镇发展，预计可提供约 4000 个就业岗位，综合经济效益超过 100 亿元。将有力的推动江门沿海渔货交易、水产品深加工、冷链物流的快速发展，促进渔业经济结构调整和渔港经济区的发展。

二是有利于拓宽江门市海洋经济的发展范畴，实现联动发展。充分挖掘滨海旅游资源，增加渔民旅游接待的收入，包括餐饮、住宿、娱乐、购物等行业，并带动与之相关的交通、商贸、通讯等行业的兴起，产生附带经济效应。

三是通过集聚产业要素，集成发展渔港综合经济业态，形成良好的经济增长点，扩大有效投资，从供给侧和需求侧两端发力，提升海洋渔业发展水平，培育新的增长极，推动江门沿海经济发展提质增效。

第二节 社会效益

一是加快渔民转产转业进程。通过渔港经济区建设，把渔港建设成为集渔船安全避风、渔货集散、渔业生产、服务贸易、运输补给、滨海旅游、特色城镇等功能于一体的产业经济空间，配合减船转产，为压减近海渔业过剩捕捞产能做出贡献。

二是增强渔业防风避灾能力。通过渔港经济区建设，充分改善现有渔港渔船及其他船舶泊稳条件，满足江门渔港经济区所辖区域内渔船在大风极端天气时的就近分散避风和休渔期停泊需求，提高渔业防灾减灾能力，保障渔民生命财产安全，构建渔业安全生产体系。

三是提升渔船安全监管水平。通过渔港经济区建设，改善综合管理、渔船识别、监控、渔港道路等设施，有效促进渔港管理的信息化、精准化和智能化，全面提升渔港的综合服务能力和渔业的科学管理水平，提高渔船在进港停泊避风过程中的灾害防御能力，渔港安全标准大幅提升，渔船安全监管能力得到增强。

四是探索渔港创新管理模式。通过规划实施和相关法规制度建设，加快渔港经济区建设投融资机制改革和政策创新。以综合型渔港为重点，围绕渔港港章、管理制度、管理手段的规范和创新，探索建立产权清晰、主体明确、维护到位的渔港经济区管理与维护机制，全面提升渔港经济区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探索渔港经济区的创新管理模式。

五是促进沿海地区经济发展提质增效。通过渔港经济区建设，进一步提升渔港经济区内海水养殖、水产加工、休闲旅游、科技研发等能力，培育新的增长极，同时有效增加政府税收，助力江门沿海经济发展。

第三节 生态效益

一是通过渔港经济区建设，拓宽捕捞渔民的就业渠道，有效的压减近海渔业的捕捞规模，降低对近岸海域生态环境的潜在破坏。

二是通过渔港经济区建设，建设渔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开展水生生物增殖放流等水域生态修复工程以及加强人工养殖保供，维持海洋生态系统稳定，促进海洋渔业可持续发展。

三是通过渔港经济区建设，统筹进行污水处理、油水分离、港区绿化、公共卫生等设施配套，创建生态渔港、绿色渔港、节能渔港和美丽渔港，建设现代文明渔港。

四是通过渔港经济区建设，以互联网、大数据、智能化为手段，构建渔获物定点上岸、渔获物追溯等管理体系，采取措施，切实加强捕捞强度控制和资源总量管理，保障渔业产业可持续发展。

第十二章 建设管理

第一节 建设投资管理原则

渔港经济区项目工程具有公益性强、投资规模大、经营收益低、回报周期长特点，融资能力有限。经营性项目投资管理应确立“谁投资、谁管理、谁收益、谁担责”原则，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引领、撬动作用，建立合理的利益联结机制，引导社会资本积极投入。

第二节 建设组织管理原则

一、渔港经济区行政管理组织

在渔港经济区的行政管理组织上，为避免出现“各自为政、多头管理”状况，应设立县（市、区）及渔港所在镇三级渔港经济区建设管理机构，由各级主要领导担任负责人，负责处理和协调建设过程中的各项具体事宜。整个江门渔港经济区建立联席会议机制，实行“联席会议主席负责制”，各渔港则实行“港长负责制”，明确管理责权范围。建立灵活、高效的工作机制，加强渔港经济区经济发展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实行各级政府对本地区渔港经济区经济建设总负责，直接对接渔港经济区的管理，做到“专人管专事”。

二、渔港经济区投资管理组织

设立“投资控股公司”，代表政府持股，管控渔港经济区国有三资（资源、资产、资金）；制定投资管理的大政方针，但不直接参与企业后续的

经营活动。通过创新的管理体制、模式，推进渔港经济区的有序建设和健康发展，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并发挥最大效用。

三、渔港经济区产业社团组织

为促进渔港经济区建设、发展，充分发挥社团组织在政府与企业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发挥社团组织的自律作用，应积极推进渔港经济区内相关行业协会、社团组织的建立。在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的前提下，协助政府做好行业管理，规范行业行为，协调会员间的关系，向政府反映会员的意见和要求，维护会员合法权益；沟通渔业生产与科研、教学、推广部门的密切联系，为会员提供经营管理和相关的培训、咨询、信息等服务。

第三节 建设运营管理原则

渔港经济区运营管理包括公益性项目运营管理、经营性项目运营管理。

一、公益性层面的运营管理

由各级主管部门和渔港经济区管理部门牵头，对渔港经济区的公益性项目按照各级法律法规运营管理。

二、经营性层面的运营管理

在守法合规前提下，由投资者自我管理，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管理原则为“谁投资、谁管理、谁担责、谁受益”。

第十三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政策措施

市、区政府要提高对渔港经济区的引导作用，积极创新体制机制。同时加强渔港经济区建设与国家、省相关部门沟通衔接，努力在规划编制、体制创新、政策措施、用地用海、项目安排、重点领域改革试点等方面取得更多政策支持，为积极推进渔港经济区建设工作提供政策保障。

第二节 组织措施

积极完善渔港经济区组织建设，健全渔港经济区管理体系。建立县（市、区）、渔港所在镇三级管理组织机构，由各级主要相关领导担任本级管理组织负责人；市级成立“渔港经济区建设管理专班”，纳入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范围的各港应建立“港长制”。建立灵活、高效的工作机制，加强渔港经济区经济发展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实行各级政府对本地区渔港经济区建设总负责。

第三节 部门协同

把渔港经济区建设规划纳入当地城镇发展规划，各部门要做好规划衔接。渔港经济区建设期间各部门要协调工作安排，积极参与渔港经济区建

设，同时提供技术以及人员支持，充分发挥各部门的优势。项目建成后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合理分工，密切配合、各司其职，尽快制定具体的运营政策措施保障渔港经济区辐射带动能力。

第四节 投资机制

渔港经济区公益性建设至关重要，其建设资金主要来源包括中央补助资金，省（市）补助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以及财政资金。县（市、区）政府要通过创新投资机制，出台优惠政策，撬动社会资本投资。以“谁投资、谁管理、谁收益、谁担责”为原则，积极为渔港经济区建设招商引资。强化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探索渔港经济区特色 PPP 模式，多种投资机制并行。强化政银企沟通机制，搭建企业融资平台。对有竞争力、有市场发展潜力、信用记录良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产业结构优化调整方向投资企业，积极给予信贷支持。

第五节 营商环境

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项重要的工作，落实落细优化营商环境具体措施。牢固树立服务企业就是服务发展、服务营商环境理念，助力完善市场公平竞争，激发渔港经济区市场活力。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以及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支持渔港经济区建设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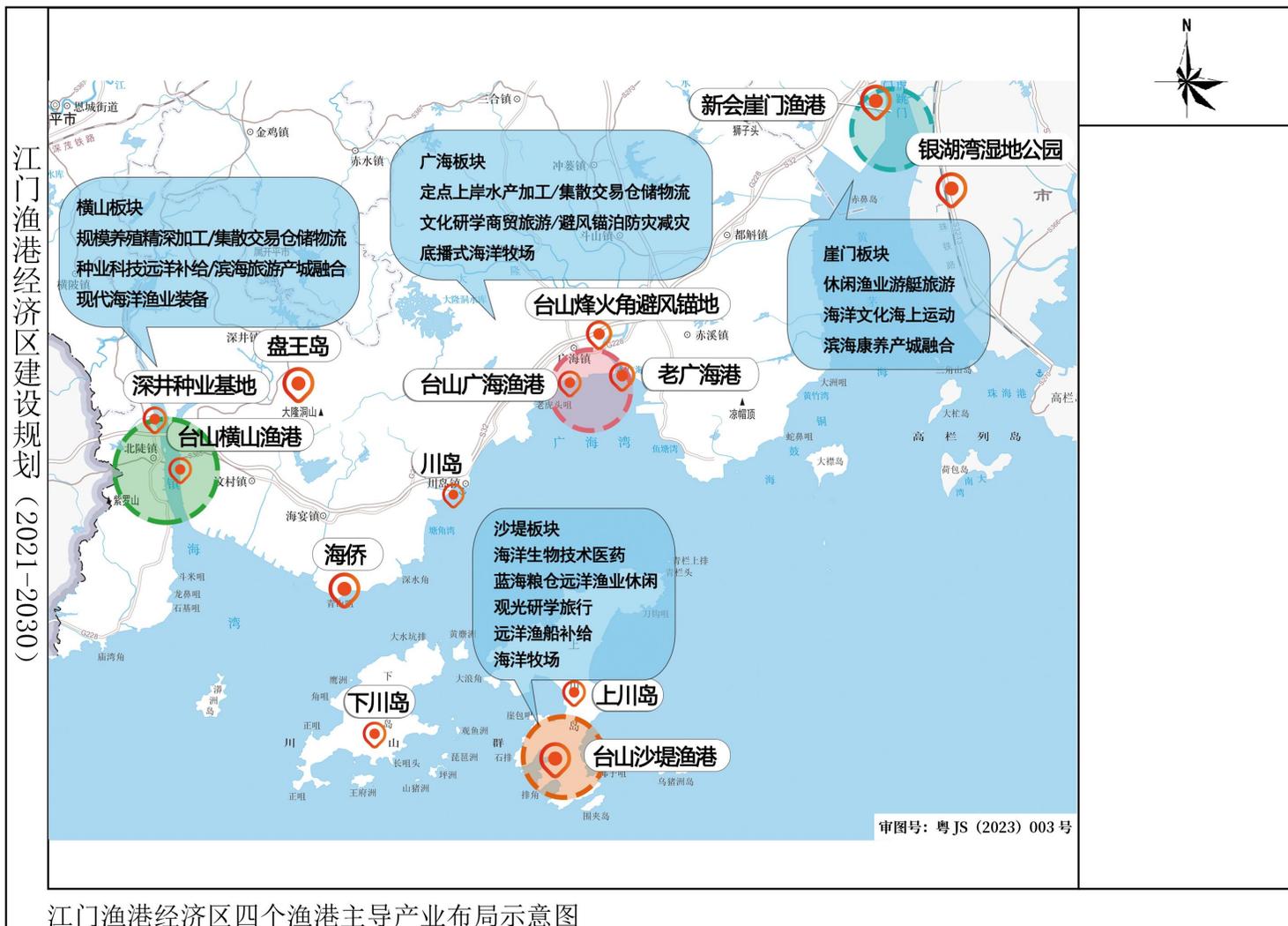
与机构发展等多项措施，切实解决企业办事过程中的痛点难点。

第六节 检查监督

切实做好渔港经济区各项工作的检查监督，建立以渔港经济区建设发展为中心的督察机制。将渔港经济区建设纳入政府及有关部门约束性指标进行目标责任考核，层层落实责任。秉承服务全局、快速反应、全程参与的工作要求，以关注民生、突出民意、务实求效为工作出发点对监督工作进行量化考核，建立监督检查情况分析制度，充分利用监督检查成果，深挖违法违纪问题发生的根源，力求标本兼治，不断提升监督层次，切实提高管理水平。

附图：

江门渔港经济区四个渔港主导产业布局示意图



附表：

2025 年前江门渔港经济区拟建重点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一 项目名称	崖门渔港重点建设项目及投资估算						
		重点项目建设内容	投资	建设年限	投资主体	责任主体	资金来源	项目进展
1	渔港提升改造项目	开展渔港建设改造提升工程港池及主航道清淤疏浚。	3000.00	2021-2025	政府	新会区人民政府 崖门镇人民政府	财政资金	计划在 2021-2025 年期间，每年对崖门渔港港池及主航道进行一次清淤疏浚。2021 年的清淤疏浚工程已投入约 500 万元。
2	海洋文化研学项目	海洋渔业主题文化研学体系。	1000.00	2021-2025	企业	投资企业	企业资金	拟由蓝海新图（广州）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建设海洋文化展览馆，开展青少年海洋研修（冬）夏令营。
3	休闲渔业建设项目	改造建设“江门渔港经济区休闲渔船码头”。	3000.00	2021-2025	企业	投资企业	企业资金	未来 3 年内计划新增 30 艘船只，待崖门渔港北港清淤工作完成后，江门市明润休闲渔业船舶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建设标准浮桥泊位（江门渔港经济区休闲渔船码头）。
4	主题旅游建设项目	建设集“食、住、游、玩、娱、购”为一体的崖门“渔人广场”。	2000.00	2021-2025	企业	投资企业	企业资金	拟购入渔港岸上地块，由江门市明润休闲渔业船舶管理有限公司建设“崖门渔人码头”综合大楼。
5	特色风情渔村升级改造项目	打造“崖门渔业特色风情旅居社区”。	3000.00	2021-2025	政府	新会区人民政府 崖门镇人民政府	财政资金	1. 渔港文化公园建设，已完成； 2. 对河滨公园进行改造，已完成； 3. 崖南渔港防浪堤油漆翻新装饰工程，已完成； 4. 新渔湾村主道路硬底化工程，已完成； 5. 崖门渔港外立面升级改造工程（分三期

								<p>开展），现已完成第一、二期的改造。第三期外立面升级改造工程，现已完成工程核价；</p> <p>6. 灯塔公园建设（分三期建设），现已完成第一期建设，第二期建设正进行核价，第三期在设计中；</p> <p>7. 新渔湾东巷道硬底化及排水渠工程（4条路），现已完成工程核价，待招标；</p> <p>8. 崖南红绿灯路口升级及步行道工程，现已完成工程核价，待投标；</p> <p>9. 渔港文化公园党建及文化宣传栏安装工程，现已完成工程核价；</p> <p>10. 金沙新村主道路硬底化及排水渠工程，现已完成工程核价；</p> <p>11. 崖南卫生院桥至交贝石小学桥路灯、崖南卫生院桥至海雅蓝天小区路灯安装工程，现已完成核价；</p> <p>上述特色风情渔村升级改造项目，现已投入超 1000 万元，计划 2022 年继续投入超 1000 万元进行打造。</p>
6	渔乡风情街综合体项目	打造“崖门镇渔乡风情街综合体”。	8000.00	2021-2025	企业	投资企业	企业资金	拟打造集酒店、海鲜售卖区、干货售卖店、餐饮企业、水上集市等集购物、餐饮、娱乐、住宿于一体。
小 计		6 个重点建设项目小计投资估算	20000.00	2021-2025				

序号	二	广海渔港重点建设项目及投资估算						
	项目名称	重点项目建设内容	投资	建设年限	投资主体	责任主体	资金来源	项目进展
1	广海渔港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三期）	进行航道、港池疏浚约775万立方米	17931.00	2023-2025	政府	台山市人民政府 广海镇人民政府	专项债	已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向有关部门单位征求意见，根据意见修改完善。立项批复作为办理用海手续的前提条件，为了该项目涉及的用海手续能尽快办理和配合我市申请2023年提前批的专项债，台山市发展和改革局于2022年10月28日采用容缺机制办理，完成了该项目立项工作。
2	台山市广海渔港经济区配套项目—渔获物定点上岸配套物流中心项目	利用海景路东侧地块建设占地面积80亩的渔获物定点上岸配套物流中心，总建筑面积约3万平方米，为广海渔港渔获物上岸后冷冻、物流、交易服务，建设海上电子交易平台。	3500.00	2022-2025	政府	台山市人民政府 广海镇人民政府	专项债	正在委托第三方公司编制可研报告。
3	水产品品牌战略项目	实施以广海咸鱼为代表的“地标产品”区域品牌建设和升级战略三年行动。	800.00	2022-2024	政府企业	台山市人民政府 广海镇人民政府 投资企业	专项债 企业资金	正在成立行业协会，待协会成立后将进行“地标产品”申请工作。

4	渔人广场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以现有“渔人码头”为基础，通过升级改造，建设集“食、住、游、玩、娱、购”一体的高层次现代渔人广场。	2000.00	2022-2025	政府企业	广海镇人民政府投资企业	财政资金 企业资金	利用现有广海渔人码头改造升级建设。
5	广海渔港综合管理项目	1. 制定并试行《广海镇渔业船舶安全生产记分管理办法》；2. 港区风貌提升工程，包括建设风球文化广场、整治破损路面、更新改造建筑群外立面及相关配套工程；3. 建设渔港智慧管理系统。	500.00	2022	政府	台山市人民政府 广海镇人民政府	财政资金	项目方案已报备至广东省农业农村厅，等待审核批复中。
6	特色风情渔村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海永无波公园”，对村内海永无波、妈祖庙、烽火台等历史文物进行整饰，在鲲鹏渔业村现有街区开展绿化、渔村美化、亮灯等工程，融入浓郁厚重的渔业元素，以海丝文化为抓手，后期重点将鲲鹏村十字街、灵湖古寺、菩提古树、古城墙等广海旧城及广海新城历史遗迹整合到其中。	5000.00	2022-2025	政府企业	广海镇人民政府 投资企业	专项债 企业资金	正在委托第三方公司准备前期工作中。

7	智慧渔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依托大数据、互联网、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装备，综合利用视频监控、卫星定位、射频识别、雷达探测、IP广播、无线传输等多种技术手段，建设广海智慧（数字）渔港。	1500.00	2022-2023	政府	广海镇人民政府	专项债	智慧渔港已有一定基础条件，目前已委托有关机构针对如何提升进行规划设计。
8	海洋牧场建设项目	建设水域面积约10万亩的底播式近岸海洋牧场。进行海域清淤，改善海洋环境，营造良好海洋生境。	10000.00	2022-2025	政府企业	台山市人民政府 广海镇人民政府 投资企业	专项债 企业资金	台山市正在调整《台山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18-2030年）》，待规划调整后广海部分由禁养区变更为限养区；海域清淤已完成前期勘察工作。
9	增殖放流项目	建设2个增殖放流点，建设放流平台、人行栈道等配套工程。	5000.00	2023-2025	政府	台山市人民政府 广海镇人民政府	专项债	正在委托第三方公司准备增殖放流平台前期工作中。
10	鱼塘改造尾水处理建设项目	通过示范，对规划区内海水养殖池塘全面推广标准化改造和养殖尾水无害化处理。	3000.00	2022-2025	政府企业	台山市人民政府 广海镇人民政府 端芬镇人民政府 投资企业	专项债 企业资金	鱼塘业主单位已委托技术单位编制方案，等待批复中；端芬镇久慎美丽渔场列入美丽渔场建设名单已公示完毕。
合计		10个重点建设项目小计 投资估算	49231.00	2022-2025				

序号	三	横山渔港重点建设项目及投资估算						
	项目名称	重点项目建设内容	投资	建设年限	投资主体	责任主体	资金来源	项目进展
1	渔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现为国家二级渔港，拟升级为一级渔港。对现有港池、航道疏浚清淤，修建防浪墙、防洪堤、智慧围栏等；通过退塘还海扩建横山渔港港池面积约266800方。建设智慧渔港、清洁渔港。	38000.00	2022-2025	政府	台山市人民政府 汶村镇人民政府	专项债	横山渔港升级改造项目（一期）已成功申请国家专项债券2000万元，并完成立项及招投标工作。下一步计划进行二、三期相关的工作。
2	循环经济示范项目	建设水产品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产学研用示范基地。	5000.00	2022-2025	政府企业	台山市人民政府 汶村镇人民政府 投资企业	财政资金 企业资金	正在对接有关机构，拟引进具有专利技术的机构参与项目建设。
3	特色风情渔业小镇建设项目	融合滨海温泉、渔光互补、湿地生态、渔村美食等要素资源，建设“海蓝地绿，鱼香浓郁”的粤港澳大湾区风情渔业小镇。	4500.00	2022-2025	政府企业	台山市人民政府 汶村镇人民政府 投资企业	专项债 企业资金	计划聘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前期规划工作。
4	鱼塘改造尾水处理建设项目	通过示范，对规划区内海水养殖池塘全面推广标准化改造和养殖尾水无害化处理。	8500.00	2022-2025	政府企业	台山市人民政府 投资企业	财政资金 企业资金	省级技术方案已经确定，上级支持资金已经到位，下一步将陆续展开实施。
小 计		4个重点建设项目 小计投资估算	56000.00	2022-2025				

序号	四	沙堤渔港重点建设项目及投资估算						
	项目名称	重点项目建设内容	投资	建设年限	投资主体	责任主体	资金来源	项目进展
1	渔港改造升级项目	沙堤渔港清淤疏浚；建设沙堤渔港防波堤，提升渔港防灾避灾能力。	18000.00	2022-2025	政府	台山市人民政府 川岛镇人民政府	财政资金	1. 计划在 2022-2023 年期间，对沙堤渔港港池及主航道进行一次清淤疏浚； 2. 计划 2022-2030 年期间建设防波堤、沙堤渔港管理中心、港区道路改建工程、渔业码头和水产市场扩建工程。
2	蓝海粮仓建设项目	以“深海网箱”、“浅海围栏牧场”、“深海养殖”为主要生产方式，建设江门渔港经济区“蓝海粮仓”。	12000.00	2022-2025	政府企业	台山市人民政府 川岛镇人民政府 投资企业	财政资金 企业资金	吸引相关企业投资建设深水网箱，构建现代化“海洋牧场”。
3	特色风情经典渔村建设项目	对沙堤渔村现有建筑物穿衣戴帽，整治“脏乱差臭”现象，融入经典渔村元素，展示经典渔村文化，开展渔村美化工程、亮灯工程等进行整饰，恢复经典渔村情景。	2000.00	2022-2023	政府企业	台山市人民政府 川岛镇人民政府 投资企业	财政资金 企业资金	1. 渔港文化公园建设，已完成； 2. 沙堤渔港主道路沥青工程，已完成。

4	主题食街 建设项目	建设沙堤“海洋、海岛、 海港、海鲜”为场景的海 鲜“主题食街”，塑造“鲜 美沙堤”品牌。	1000.00	2022-2025	企业	投资企业	企业资金	正在规划打造沙堤特色美食街。
5	海洋渔业 服务基地 建设项目	建设深远海（南沙）渔船 锚泊、补给、现代渔业产 业培训基地。	1000.00	2022-2025	政府	台山市人民政府 川岛镇人民政府	财政资金	完善泊位、补给、修船、冰厂等 基础设施。
	小计	5个重点建设项目 小计投资估算	34000.00	2021-2025				
	总计	25个重点建设项目 小计投资估算	164231.00	2021-2025				